

東 海 大 學

中國文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學位論文

《詩經》鳥類起興詩研究

指導教授：呂珍玉

研 究 生：魏行素

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摘要

「興」是中國詩中特有，最具特色的藝術形式。詩人藉由平日隨處可見的各種鳥、獸、蟲、魚、草木等物象，寄寓個人人事感懷，抒發心中的喜、怒、哀、樂各種情緒，這就是「興」義。《詩經》中鳥類起興詩，即是藉由各種鳥類的習性和傳說、訴說詩人心中的主觀感懷；例如，貓頭鷹低啞的鳴聲，成為鳥界惡人的代表，常常被詩人借喻為不懷好意的破壞者。相反的，白鷺一身潔白，高亢的戾叫聲，經常被尊奉為鳥界中的君子、隱士。詩人都擅長用物象融入物我合一的概念，巧妙的傳達隱喻的人事意象。

《詩經》的鳥類起興詩，共計三十七篇，總共有三十一種鳥類，其中包括陸禽、潛鳥、猛禽、候鳥等。同一種物象，詩人起興的意象却不盡相同，但是，由於鳥類的出現，常常都同時具有飛翔、築巢、共游的動作，並伴隨著鳥類各式鳴叫、婉轉清脆啼聲，動作意象與聲音意象並呈，為一首詩展現出多種意象繽紛的畫面。《毛傳》標興的鳥類起興詩，屢屢可見一物多象的情況，《詩序》常作為政治的美刺解釋。宋代以來反《詩序》注家，對於詩旨的詮釋有所轉移，對於興語物象的解釋漸趨於與庶民社會生活連結。民國以來，《詩經》興語物象義與人事義之間的關係，隨著科學研究方法的進步，詩旨解釋多元的態度，鳥類意象的認知視野更加開闊。本文盡可能錄下重要注家對鳥類意象的解釋，加以析論他們如何解釋鳥類意象？以考察鳥類和周人生活的關係，從中探討周人的思維方式，以及鳥類意象在後代文學中的傳播接受。

本文內容分為以下幾章：第一章說明以《詩經》鳥類起興詩為研究題目的動機、採用何種研究方法，以及前人相關研究回顧。第二章「興的意涵」旨在說明風、雅、頌、賦、比、興，詩六義的定義及之間的關係。並循著探討興義，進一步進入詩人意象，探索詩人所抒發的情和他所要傳達意象之間的關聯。第三章「原始思維與鳥類意象」，探討初民的原始巫術信仰，殷商的玄鳥圖騰崇拜，藉由人與鳥類的物我融合觀點，進一步演化成為祖靈祭祀的天人合一觀念。除了探討原始思維外，並以現代的鳥類科學來解釋鳥類意象，發掘中國人的觀物特點。第四章「《詩經》鳥類

與人事的關係（上）」與第五章「《詩經》鳥類與人事的關係（下）」，進行《詩經》鳥類與人事關係的分類探討。第四章探討周人燕飲、頌禱、招隱、憂讒、處境類詩篇中的鳥類起興，第五章探討周人德行、思念、婚姻類詩篇中的鳥類起興。文末提出研究結論，總結全文研究成果。

關鍵字：詩經、意象、鳥類、比興

論文目次

論文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範圍.....	3
第三節 研究方法.....	4
一、文本分析法.....	4
二、文獻資料歸納分析法.....	5
三、現象學研究法.....	5
四、譬喻理論研究法.....	6
五、統計法.....	7
六、鳥類科學對照法.....	7
第四節 文獻回顧.....	7
第二章 興的意涵.....	13
第一節 詩六義.....	13
一、六義.....	13
二、「風」、「雅」、「頌」.....	15
三、詩的體用.....	16
第二節 詩的興意.....	17
第三節 詩人意象.....	20
第三章 原始思維與鳥類意象.....	26
第一節 人類的原始思維.....	26
第二節 先秦的鳥類信仰.....	28
第三節 《詩經》中的鳥類.....	32
第四節 鳥類意象辨異.....	41

一、鷓鴣鷓鴣，既取我子，無毀我室.....	41
二、維鵲有巢，維鳩居之.....	43
三、鴛鴦于飛，畢之羅之.....	44
四、「縣蠻黃鳥，止于丘隅」與「春日載陽，有鳴倉庚」.....	45
第四章 《詩經》鳥類與人事的關係（上）.....	49
第一節 宴飲.....	50
一、〈小雅．鹿鳴之什．伐木〉.....	50
二、〈小雅．甫田之什．桑扈〉.....	51
三、〈大雅．生民之什．鳧鷖〉.....	53
第二節 頌禱.....	54
一、〈周頌．振鷺〉.....	55
二、〈魯頌．有駟〉.....	56
第三節 招隱.....	59
一、〈大雅．生民之什．卷阿〉.....	59
二、〈秦風．晨風〉.....	61
三、〈小雅．鴻鴈之什．鶴鳴〉.....	61
第四節 憂讒.....	64
一、〈豳風．鷓鴣〉.....	64
二、〈陳風．防有鵲巢〉.....	66
三、〈小雅．鴻鴈之什．沔水〉.....	68
四、〈小雅．節南山之什．小弁〉.....	70
第五節 處境.....	72
一、〈小雅．谷風之什．四月〉.....	73
二、〈唐風．鴛羽〉.....	75
三、〈秦風．黃鳥〉.....	76
四、〈小雅．鴻鴈之什．黃鳥〉.....	76
五、〈小雅．鴻鴈之什．鴻鴈〉.....	79
六、〈小雅．魚藻之什．縣蠻〉.....	82
七、〈曹風．候人〉.....	83

八、〈小雅．節南山之什．小宛〉	84
九、〈王風．兔爰〉	86
十、〈邶風．北風〉	88
十一、〈小雅．節南山之什．正月〉	90
十二、〈小雅．鹿鳴之什．四牡〉	91
第五章 《詩經》鳥類與人事的關係（下）	93
第一節 德行	93
一、〈小雅．甫田之什．鴛鴦〉	93
二、〈小雅．魚藻之什．白華〉	95
三、〈大雅．文王之什．旱麓〉	96
四、〈邶風．凱風〉	97
五、〈曹風．鳴鳩〉	99
六、〈召南．鵲巢〉	100
七、〈鄘風．鶉之奔奔〉	101
八、〈小雅．甫田之什．車輦〉	102
九、〈陳風．墓門〉	104
十、〈邶風．旄丘〉	106
十一、〈鄭風．風雨〉	108
十二、〈小雅．南有嘉魚之什．采芣〉	109
第二節 思念	110
一、〈周南．關雎〉	111
二、〈邶風．匏有苦葉〉	113
三、〈豳風．東山〉	115
四、〈秦風．晨風〉	117
五、〈邶風．雄雉〉	118
第三節 婚姻	119
一、〈周南．葛覃〉	119
二、〈召南．鵲巢〉	121
三、〈小雅．魚藻之什．白華〉	122

四、〈小雅·鴻鴈之什·黃鳥〉	123
五、〈小雅·甫田之什·車輦〉	124
六、〈邶風·燕燕〉	125
結論	128
附錄一：《詩經》鳥類篇章與詩句	131
附錄二：《詩經》鳥類出現次數統計表	135
附錄三：《詩經》研究書籍鳥類種類統計表	136
參考文獻	137

第一章 緒論

有數篇論文同樣是研究《詩經》中的鳥類意象，對於先秦鳥類神話及圖騰，多有所著墨。如林佳珍的《《詩經》鳥類意象及其原型研究》論文中，即是以先秦的鳥類神話傳說開始，有不少篇幅談及殷商鳥圖騰崇拜的鳥夷氏族傳說¹。另一篇同樣是研究鳥類意象的論文，曹志亮《《詩經》鳥意象研究》也認為意象是近於「道」，近於《易經》玄虛之學的觀念²，和今日所談論的意象概念不同。描寫鳥羽裝飾，認為它和先秦祭典有十分密切的關係，如此的鳥類意象論點和日本《詩經》學的研究相似。日人家井真認為鳥類物象是代表祖靈。當子孫在祭祀祖靈時，代替祖靈接受子孫的祭祀，另一方面要代表祖靈賜福子孫。

除了先秦的傳說和神話，鳥類傳達了先民生活中許多層面的意象，充分展現當時的政治、社會、歷史，文化各種的人文意涵。在詩人物我融合的興意中，呈現了三千年前人們對於鳥獸蟲魚的特殊意象，這些意象也深刻的影響後代子孫，體悟物我之間的互滲融合的關係、傳承先人尊重自然的思維方式。

本論文研究鳥類的起興詩，以《毛傳》鳥類為主的起興詩篇著手，再探索東西方鳥類的神話、傳說。最後，分析這些詩篇中，詩人的物我融合思維，和其中所隱含的人事義。

第一節 研究動機

《詩經》是中國璀璨詩文化的源頭，也是古典現實主義文學的源頭。全面反映周代社會、文化的脈絡，周人各階層的生活狀況，保存著豐富的社會史和文化史料，包括周代歷史、地理、動物、植物、農業、社會、風俗、神話等，為後世提供研究周代生活、歷史、文學、文化的珍貴資料。

¹ 林佳珍《詩經鳥類意象及其原型研究》（臺北，國立台灣師大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3年6月）。

² 曹志亮：《詩經鳥類意象研究》（濟南，山東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12年5月）。

《詩經》中豐富的語言，亦提供珍貴的古代漢語研究材料，時至今日許多成語都出自《詩經》。例如〈周南·桃夭〉：「之子于歸，宜其室家。」對於女子善處其室家常用的「宜室宜家」讚美她。至於「兄弟鬩牆」一詞，亦語出《詩經》詠手足之情的〈小雅·常棣〉，「兄弟鬩于牆，外禦其務。」兄弟雖然會因為家族內部問題爭鬥，然而一旦遇到外人欺侮，總會團結合力抵禦。其他如詞彙、句法、修辭、押韻等《詩經》都對後代文學產生莫大影響。

《詩經》除了語言、修辭、押韻奠定後代文學寫作之外，《詩》中多元的寫作技巧，洞悉人情世故的思維展現，豐富多樣的寫作內容，全面性的展示周人生活中的喜怒哀樂情感，對於後代文學起到典範作用，不斷的被傳播接受下去，再現於後代文學作品之中，是一部源遠流長，影響中國人最大的經學、文學寶典。

《詩經》中最為獨特的寫作方法，非「興」莫屬了。「興」出現於詩篇開頭處，通常是大自然中的山川、風雲、草木、鳥獸、蟲魚，這些物質，原本只是大自然客觀的存在，屬於外在之景；但此景經常無意之間觸發詩人豐富的感情，由物及心，外在物象和詩人內在情感，產生景情隱微的妙合，於是景情交融，達到曲折傳情的寫作藝術境界。「興」的寫作藝術最早被漢代毛亨《毛詩傳》標示出來，共計 116 首，經過鄭玄《毛詩箋》、孔穎達《毛詩正義》的詮釋，雖然多數詮釋附會於歷史、政治、道德、教化，但啟發後人追究毛詩派注家如何看待起興句物象義和應句人事義之間的關係。孔穎達《正義》分六義為三體三法：「風雅頌者，詩篇之異體。賦比興者，詩文之異辭耳。……賦、比、興是詩之所用，風、雅、頌是詩之成形。用彼三事，成此三事。……」³古史辨以來學者，由於面對千年專制帝國被推翻，受到西方學術影響，開始大力排斥經學闡釋中的糟粕，主張廢除《詩序》說詩⁴，去除一國之事繫於一人之本，從政治道德的殿堂，取代之以親切隨和的民歌來解釋詩旨。對於興句，也都視為只是起句趁韻，純為音樂吟詠而發，完全否定舊注對物象義景中有情的詮釋。經過快一個世紀的時光，今日研究《詩經》以為《詩序》是讀

³ (漢) 毛亨傳，(漢) 鄭玄箋，(唐) 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 年)，頁 14。

⁴ 例如鄭振鐸〈讀毛詩序〉、張西堂為顧頡剛所輯鄭樵《詩辨妄》所作的序，提出《詩序》有十大缺點。

《詩》的門徑，還不到可以廢除的地步。⁵於是依附《詩序》解詩的毛詩派注解，在經學史上還是居於不可廢除的位置，無論如何他們的解釋都為經學史留下可貴的學術思想文獻材料。毛、鄭、孔對於興語的解釋，更非民國以來粗略的以民歌開頭起句趁韻說所能望塵。今日深入研究毛詩派學者，以及其他舊注、舊說對興語物象義和人事義關係的詮釋，了解詩人如何引物為說，曲折傳情，達到情景交融的寫作藝術。尤其是中國人對物象和人情，物我之間所以有關係，是透過怎樣的思維方式取得，若能實際就《詩經》興語一一加以剖析，必然更能進一步了解中國人的思維方式，對於中國文學中比興藝術、情景交融、託物言志這些慣用表現藝術，也能從《詩經》尋源探流，得到比較全面的觀察。

第二節 研究範圍

本文的研究範圍，將以《詩經》中毛《傳》標鳥類為起興的詩篇，作為探討對象。《詩經》中述及鳥類的詩篇共 68 篇，其中以鳥類起興的詩篇有 37 篇。18 篇出於〈國風〉，共 13 種鳥類，15 篇出自於〈小雅〉，共 13 種鳥類，4 篇出於〈大雅〉，共 4 種鳥類，2 篇出於〈頌〉，僅 1 種鳥類。

《詩經》中以鳥類為物象起興的詩篇，以〈國風〉居多，「國風」首篇〈周南·關雎〉就是以雎鳩，俗稱魚鷹的鳥類起興的詩篇。詩人以雎鳩鳥在河洲，關關鳴叫求偶聲，寓意樂淑女以配君子的人事意象。十五國風多描寫社會生活、風俗習慣，情感表達，內容活潑，意象鮮明。詩人擅長以各種大自然的物象起興，抒發人情感懷、政治懷抱、美刺時政。〈邶風·凱風〉以黃鳥為物象起興，美孝子以期能如黃鳥和其顏色，順其辭令，以慰母心；〈唐風·鶉羽〉藉鶉之性不樹止，喻君子當處平安之處，旨在刺上位者為政不仁，百姓流離，無法安身立命。

二〈雅〉多周朝天子、諸侯的宴饗朝會之詩，王畿鎬京傳唱的雅音。普遍具有政治的意涵。由於大、小〈雅〉的功能在於燕饗之樂、會朝之歌，所以起興的詩篇，多以諸侯王的家國之事為主要內容。〈鴻雁之什·鶴鳴〉即是以鶴鳴聲高亮，勸諫

⁵ 例如龍宇純：《絲竹軒詩說·詩序與詩經》，（台北：五四書店，2002年11月出版），頁1—21。

爲政者以招賢爲要，莫使野有遺賢；〈節南山之什·桑扈〉以青雀這種肉食的鳥類，却無肉可食，勸喻爲政者治國，當行善教，莫違逆天意。二〈雅〉的鳥類起興詩，以幽王、厲王二王朝政紊亂爲諫，或以敘述當時百姓流離失所的詩篇爲多。

周、魯、商三〈頌〉，多頌禱詩。〈周頌·臣工之什·振鷺〉是周天子祭祖，杞宋二王之後來助祭之詩。詩中以白鷺潔白的物象，形容來助祭的二王之後有令人欣羨之德；〈魯頌·有駟〉同樣是藉白鷺潔白的象徵，來稱頌戮力奉公的臣子。兩首詩都在頌讚祭祀、燕饗之樂，形容席間賓主均歡的情景。

出現在《詩經》中的鳥類起興詩，若沒有這些日常生活中視聽可及的鳥類，應會減少讀者閱讀興趣，有了這些鮮明的物象，爲詩篇設色添聲，情趣頓時盎然起來。

第三節 研究方法

本文的研究步驟，擬先從文本中篩選出鳥類起興的詩篇，再蒐集各時代對於《詩經》中的鳥獸蟲魚等名物的探討專書和文章，加以歸納並分析。再藉由現象學的研究方法，探索鳥類起興詩中，詩人的意象指向何種人事意涵，然後詳加討論。

關於《詩經》中所出現的各種鳥類相關的統計，則以分析方式，作成圖表，以利參考。因爲時間的遞遷，對於鳥類各種歧異認知和相關辨異，也會以現代鳥類科學的研究加以整合分析。茲將本論文所採用的研究方法略述如下：

一、文本分析法

對於《詩經》中鳥類起興詩的再三研讀探討，以作爲後續「統計法」和「鳥類科學對照法」的基礎。

由於《詩經》是先秦時代的作品，基於文本的開放性、動能性，以及歷朝歷代學者對其閱讀、品評、闡釋的持續性，已成爲一個開放解釋的網絡，難以由單一釋詩的方式探究。對於鳥類符號的意象擷取，也因爲個人不同的解讀，發展出各自不同的意義。由先秦兩漢單一的釋經方向，時至今日衆多釋義，文本的分析、爬梳是

釐清各家紛歧說法的基本功課。

二、文獻資料歸納分析法

德國牧師施萊爾馬赫（Friedrich Scheiermacher）提出：

部分須在整體上才能理解，整體也須靠部分才能獲得。⁶

施萊爾牧師肯定後人對於文學的整理和理解，優於前人，甚至優於作者本人。因為後人所面對的面向多於前人和作者本人，所關注和研究的整體較前人更大。後人對於前人和作者本身的理解，是必需做好準備工作，才足以應付更大的整體，和更多的研究層面。《詩經》在經過新的學理和發現的演進中，一再被後人加以探討和研究，新的論點和釋義不斷被提出，因此，對於新的文獻資料的歸納、分析、驗證是必經步驟。

先蒐集《詩經》中有關鳥類的古籍、專著、期刊論文，再經過分析整合工作，可以進一步釐清相關鳥類古今名稱的差異。這可以解決詩中一種鳥類多種名稱，或者數種鳥類一個名字籠統稱呼的問題，並還原其真正身份。

三、現象學研究法

現象學的一個重要概念是「意向性」（intentionality），即人的意向（心理活動）有指向性，由於意識的指向才使意識對象具有特定的意義⁷。討論鳥類起興詩，必需深入的探索，透過詩人的視角所見鳥類的物象，經由意識的轉換，所表達出這首詩的重要隱喻，詩人的意識也是同樣具有指向性。

德國哲學家海德格（Martin Heidegger）說：

如果說在存在狀態下「此在」就是存在的「在場」，也就是說世界此在於「此」，它的「存在於此」就是存在於「其中」。後者同樣也「在場」，正如此在也為此「在場」一樣。在這個「為此」裡，「在

⁶ 朱剛：《二十世紀西方文藝文化批評理論》（臺北：揚智文化，2002年初版），頁132。

⁷ 朱剛：《二十世紀西方文藝文化批評理論》，頁133。

世之在」被如此展示，這個展示我們稱之為「理解」。在理解「為此」時，基於其中的意義也同時得到揭示。對理解的揭示，正如同時對「因此」和意義的揭示一樣，屬於「在世之在」的一部分。世界如此展示自己，在這個基礎上產生出意義。⁸

所以，闡釋詩中的鳥類意象，需要對作者的主觀感受深入了解；詩意的興發具有在場性、時間性、歷時性，也會和當時的語言、文化的差異有關，需要對這些面向探討，我們才能「理解」作者隱喻中人事意象的指向性。本論文將經由「文獻資料歸納分析」後，從古今的典籍文獻中梳理出作者的「在場性」，以尋求最貼近詩人意象的指向性。

四、譬喻理論研究法

詩人用自己熟悉的概念和表達方式，形容未知的事物，藉由容易理解的事物，譬喻難以說明理解的方法，被稱為譬喻理論。對於《詩經》起興詩的研究，有許多工作是在對詩人意象的溯源探尋，尋找詩中興意起初和隱喻兩端，詩人寫下一首詩的初心，即是後來注詩者所急欲探尋的功課。而譬喻是溝通興意的兩端，也是物象義和人事義之間的橋樑，意象興起的瞬間和讀詩人物象接受之間的關聯，是對於探索詩人意象的理解和傳達相當重要。雷可夫（George Lakoff）和詹森（Mark Johnson）在其合著的《我們賴以生存的譬喻》一書中談及：

隱喻的實質就是通過另一類事物來理解和經歷某一類事物。⁹

譬喻分為兩種；一種是直接而明顯的譬喻。詩中顯而易見詩人透過物象傳達何種人事意象。而另一種譬喻較隱晦難明白，讀者的接受歧異，是容易引起不同觀點的解讀，必須藉由其他不同的研究方法探尋詩人意象。

⁸ 朱剛：《二十世紀西方文藝文化批評理論》，頁 133-134。

⁹ [美] 雷可夫（George Lakoff）& [美] 詹森（Mark Johnson）著，周師世箴譯：《我們賴以生存的譬喻》（台北：聯經出版公司，2006 年初版），頁 29。

五、統計法

《詩經》中有數種鳥類，重覆出現。將各種鳥類分門別類，再以鳥類起興的詩中，《詩序》、《鄭箋》對詩中鳥類起興何種人事意涵先行探討，並依據不同的意象做進一步詳細而完整的歸納，綜合多家注詩者的觀點，進行分析延伸探討。此部分的探討，側重於鳥類意象做為政治上人事義的隱喻。

對於各詩篇中的鳥類的特徵、習性、傳說、寓言一一加以探討，並探求鳥類在其他文學意象中的接受。在此，鳥類物象多對應為先民生活習性的人事意涵。

將分類後相同的鳥類，因其行為或象徵，例如：飛行、鳴叫、棲止等，是如何成為詩人起興的依據？雖然同是鳥類的鳴叫，詩人卻起興出不一樣的人事義，針對所指涉的人事意象之不同，和其中所延伸出善或惡的人事義，作為進一步的研究，並將歸納結果，做成統計圖表。

六、鳥類科學對照法

以現代鳥類科學的研究，為《詩經》中的鳥類比德思維作出辨異。深入分析現代鳥類科學對於鳥類的型態、樣貌、遷徙、習性的了解。並關懷今日環境的污染對鳥類造成的影響。

第四節 文獻回顧

《詩經》中談及鳥類起興的詩有三十七篇¹⁰，共三十一種。詩中以鳥類「于飛」、「棲止」、「戢左翼」等活潑多變的物象，逐漸進入聲音「鳴叫」、「啾啾」等聲音物象。詩人觀察的角度雖然不盡相同，却能藉由景物和聲音，完整的將一首詩的意象畫面清晰表達。

近年來對於《詩經》中有關鳥類的研究專著、期刊、論文頗多；專書方面有鳥類學者顏重威的《詩經中的鳥類》，期刊方面有楊述〈《詩》魚鳥樹林興象的觀念內

¹⁰ 因分類方式的不同，近代鳥類學者顏重威分為三十一，種類最少，而（清）顧棟高分為四十三種，種類最多，詳見附錄三。

涵)、趙沛霖〈興象的起源與鳥圖騰崇拜〉、劉毓慶〈《詩經》鳥類興象與上古鳥占巫術〉,學位論文方面有林佳珍《《詩經》鳥類意象及其原型研究》、蔡雅芬《《詩經》鳥獸蟲魚意象研究》,都是《詩經》中有關鳥類的研究,其中《詩經中的鳥類》、《《詩經》鳥類意象及其原型研究》與本篇論文的主題相似。

以下擇其要者,分爲專書、學位論文、期刊論文,論述前人研究成果,及可提供本研究參考之處。

一、專書

顏重威《詩經中的鳥類》,顏先生是鳥類專家,以他豐富的鳥類學識,分析《詩經》中鳥的種類、中、英學名、習性、生活形態等等,是一本針對《詩經》研究的鳥類學專書,本文中所提鳥類生態多參考他的書。

二、學位論文

(一)林奉仙《詩經興詩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98年5月

本篇論文以《毛詩》起興的詩篇做爲探討的對象。主旨在探討《毛詩》標興的草木、鳥獸、蟲魚、天象地文。其中統計出以鳥類起興詩中,所列舉的鳥類爲三十二種。再以鳥類大致分類,逐一引用每一篇《毛詩》的說法,並加入其他注詩家的不同看法。部分詩篇亦述及鳥類不同的名稱,並加入對起興意象的見解。

(二)林佳珍《《詩經》鳥類意象及其原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3年6月

本篇論文,著重於先秦鳥圖騰崇拜的起源探索,對於圖騰崇拜演化爲宗教祭祀多有見解。本論文探討鳥類意象在各種不同領域的象徵,例如鳥類與天氣的變化象徵,鳥類在宗教儀式的象徵等等,是以鳥類原型的各種象徵爲論文研究的主旨。對於先民的圖騰意識、宗教儀典,都有詳細探索。

(三)蔡雅芬《詩經鳥獸蟲魚意象研究》,靜宜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2005年6月

本篇論文討論鳥類意象的部分,包括《詩經》中所有的鳥類。其中分類方式,先以同一種的鳥類做爲一個大的分類項目,再針對不同篇章加以探討。文中完整交待整首詩的內文,以及對鳥類的異名和習性分析。

(四)曹志亮《詩經鳥類意象研究》，山東師範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2002年5月

論文中提出意象的不同定義，在漢以前，「意象」是近於「道」的概念，籠統而模糊，「意象」一詞被正式形諸於文，成爲一種獨立的意念，是在王充所著的《論衡·亂龍》中被提出。文中認爲鳥類「飛」的意象，象徵人們對自由和快樂的渴望，通過鳥類飛翔之樂和飛翔時的無拘束感，來反襯人類的悲傷。對於《詩經》中鳥類「鳴叫」意象，列舉出季節、時間、求偶、尋友等意涵。對於「鳥羽」有圖騰、藝術、舞蹈等功能。對於描述鳥類築巢，有藝術創作、工程等方面的傑出表現，及文學中的鳥巢意象接受。並言及先秦對於玄鳥、鳳凰、鶴、鷹等鳥圖騰崇拜，和古籍中鳥類的神話。第三，四兩章進入鳥意象與人事意涵之間的對應關係。第五章再次談到後世文學的鳥意象接受。文中著重在鳥類對先秦社會文化的影響，和後世文學中的鳥意象接受。對於鳥類意象與人事意涵間的對應關係，所談不多。

(五)楊靜怡《山海經神人與鳥類關係研究--以帝俊爲主的討論，國立政治大學中文系碩士論文，2002年6月

本篇論文以先秦古籍《山海經》爲研究文本，探討書中有關鳥類與人，在中國古老的傳說中特別關係的論文。

文中提出多部研究初民對於鳥類圖騰崇拜和神秘的互滲信念的相關書籍，以製圖方式羅列出《山海經》中的鳥形神人彼此互滲的物象；如羽民、灌頭、禺彊、句芒、禺虢等，這些鳥形神人各具有不同的鳥類特徵和人類特徵。

對於殷商鳥圖騰傳說，「天命玄鳥，降而生商」此商氏族的起源傳說，整理出數種不同版本，呈現傳說的完整全貌，並從數個詮釋方向探索這個圖騰傳說。

(六)韓麗萍《漢唐民歌中鳥意象研究》湖南師範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2005年5月

本篇論文以《詩經》、《楚辭》中的鳥類意象開始，探討秦漢、魏晉、南北朝、隋唐民歌中的鳥類意象。漢唐民歌中的鳥意象，多以出現在百姓生活中的鳥類爲主題，成爲他們「移情」、起興，象徵的對象。意象內涵大致可以分爲：一·與宗教有關、圖騰、神話、鬼靈崇拜等神秘主義思維。二·是與人類現實中審美意識、人們感物而發，物我兩生的藝術思維及其較直接的生活感受相關。

將兩漢、魏晉南北朝、隋唐時的民歌中的鳥類意象分爲；一、神秘主義思維，

二、男女情愛象徵，三、孤獨生命體驗。

此篇論文對於先民在鳥類的圖騰崇拜有相當深入研究探討，為〈《詩經》鳥類起興詩研究〉第三章「原始思維與鳥類意象」，提供豐富資料。

三、期刊論文

(一)劉毓慶〈詩經鳥類興象與上古鳥占巫術〉，《文藝研究》2001年第3期

作者認為鳥類起興的詩帶有宗教與圖騰意義，許多與懷念祖先和父母有關，因此鳥類成為預測未來事物的象徵物象，鳥占成了先民生活習俗；依據鳥類的行為習性占卜日常生活的吉凶。

《詩經》鳥類興象詩中，鳥類的飛翔、鳴叫都具有鳥情占卜的意義。並以鳥類的行為，使人聯想到人的行事，此神秘連結相當符合原始思維中的「互滲規律」。文中將鳥類興象詩分三部分探討，分別為：一、別情詩，二、婚戀詩，三、行役詩。對於此三類詩均提出許多相關文獻佐證其論點。

(二)趙沛霖〈鳥類興象的起源與鳥類圖騰崇拜〉

中國文學網 <http://www.literature.org.cn/Article.aspx?id=64465>

作者首先探討〈小雅·小宛〉，〈小雅·黃鳥〉兩篇，均是思念宗族故國的詩，也都是以鳥類為「他物」引起有關懷念祖先和父母的「所詠之詞」。從這個觀念，推論鳥類與祖先的聯繫。

因為文學意識形態的構成，是在同個時代具有或顯或隱的時代本質特徵，這個特徵有一致性，所以文學藝術不是孤立的存在，詩歌也是如此，《詩經》中的鳥類意象與祖先觀念的聯繫就不是偶然形成，是有一定的觀念內涵為基礎，這種聯繫有其社會生活的根源，它不僅僅是以興的形式表現在詩中，並且也表現在其他的意識形態。

因為特定的時代背景，形成特殊的圖騰崇拜，也為宗教的形成奠定基礎。這就是殷商時期以玄鳥為其民族的祖先神，並被奉為崇拜對象的過程。

興起源的本質正在於傳統的宗教觀念意義與自然物象的統一，它深深的反映了詩歌藝術與宗教觀念與宗教意識之間的內在連繫，再進一步的演化為審美的觀念。

(三)刁天愛、鄧思雅〈鳥神話—鳥之民族〉，《神話與文學論文選輯》，2008-2009年，

頁 24-36

以《山海經》、《神異經》中所記載的半人半鳥國家，延伸討論鳥之民族。首先談到的鳥之民族是傳說中的少昊之國；少昊之國位於東方，其國中百官均是鳥兒，是一個名符其實的鳥的王國。有掌管四季的燕子、伯勞，掌管兵權的鷺，鵠管教育等等，多年之後少昊留下一個鳥身人臉的孩子叫重，自己回到西方。

另一個鳥之民族就是《詩經》裡談到的玄鳥所生的國家—商王朝。文中描述玄鳥亦指玄女，在《太平御覽》卷十五中談到黃帝問玄女兵法，書中記載「有一婦人，人首鳥形」即為玄女。

在圖騰崇拜中引用弗雷澤《金枝》所言，圖騰崇拜是原始氏族的一種制度，說明殷商民族相信他們先祖是鳥，並以鳥為殷的圖騰，並對圖騰物舉行祭典，因為圖騰物是他們的祖先或保護者，在節日一定要祭祀。另據陳芳華的論述，認為鳥崇拜和生殖崇拜有關。原始居民為了維持種族延續，對於象徵強大生殖能力的物種有崇拜之感，希望藉由崇拜得到大量的繁殖力量。

(四)馬銀琴〈論殷商民族的鷓鴣崇拜及其歷史演化〉，《天問（丙戌卷）》，江蘇人民出版社 2006 年 12 月版

殷商圖騰神話「天命玄鳥，降而生商」，是商民族以玄鳥的子孫自居的傳說。雖然歷來對於「玄鳥」的推測，大多數認同指的是燕子，無甚疑義。在此篇文章中，作者以考古學、文字學、政治學等論點來論證「玄鳥」並非燕子，而是〈豳風·鷓鴣〉中有著惡名的鷓鴣。

作者舉證數個新石器時代的出土文物，均有明顯的鷓鴣圖案。除此之外，胡阿祥《商國號考說》中提出「商」源於商族的鳳凰崇拜，而在甲骨文、金文中「商」的字形亦類同鷓鴣的三角狀頭部，推測商族的名字起源也可能是鷓鴣的圖騰崇拜。而《漢書郊祀志》注「五月五日作梟羹以賜百官」殷商民族在夏至日所舉行的圖騰祭祀儀式，是為「圖騰犧牲」，與其相對應的就是所謂的「圖騰聖餐」。

鷓鴣何以從圖騰崇拜的對象，淪為惡鳥？作者也提出見解；不同的民族，不同文化間發生征服戰爭之後，征服者會以「禮、樂、刑、政」等手段摧毀被征服者的文化，從根本上改造被征服者，使之接受強勢文化而成為順民。〈豳風·鷓鴣〉一

詩中，鷓鴣就作為武庚的替身出現，其形象就成了惡的代表。

以研究先秦的鳥類詩文獻中，多篇文獻的研究方向都指向圖騰崇拜和宗教祭祀。〈《詩經》鳥類起興詩研究〉除了對於鳥類的神話、傳說、宗教祭祀等方向進行探討之外，也將從人文角度去解讀《詩經》中，詩人以鳥類的各種自然形態、特徵，所觸發無法言喻的各種情感；歡喜雀躍、悲感哀痛、憂國憂民，思念婚戀等等。並對於雄偉精準的鷹、隱逸高潔的鶴、啼聲婉轉的雀、海岸邊翱翔的鷗，這些帶給天空各式活潑愉悅色彩的鳥類，牠們在現代社會中所面臨危機和困境提出探討。

本篇論文不同於上述研究《詩經》中鳥類，多著重在於先民對於鳥類圖騰崇拜的探討，較側重於鳥類物象與人事關係的分析。首先對於《詩經》中特殊的藝術形式—詩人的興意，進行一番梳理及探索。在解釋「興」的概念之後，即對於先民對鳥類的物我融合概念追根溯源。這個工作有助於研究鳥類起興詩中，物象義與人事義之間的關聯性。同時，對於鳥類起興詩，詩人的意象作多面向的探析，並針對詩中所隱喻的人事義詳細分析。

第二章 興的意涵

第一節 詩六義

一、六義

儒家將《詩經》列五經之首，是因其政治教化功能。〈論語·陽貨〉篇，記載孔子訓其弟子：「小子何莫學夫《詩》，《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群，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¹¹「興、觀、群、怨」談的是《詩》的文學內涵，而「事父、事君」就是孔子對《詩》政治教化功能的肯定。對於各國的民風政教亦言：「入其國，其教可知也。」更進一步對解釋群經的政教之功，對於「詩教」孔子評曰：「溫柔敦厚，詩教也。」即國君以「詩」為教，將得溫柔敦厚之民。鄭玄釋「詩六義」亦云：「風，言賢聖治道之遺化也」「賦之言鋪，直鋪陳今之政教善惡」「比，見今之失，不敢斥言，取比類以言之」「興，見今之美，嫌於媚諛，取善事以喻勸之」「雅，正也，言今正者，以後世法」「頌之言誦也，容也，誦今之德，廣以美之」均言在政治上以「詩六義」勸諫、美刺上位者，以德正之容施仁政化民。王禮卿《四家詩旨會歸》謂詩有志、持、承三訓¹²，詩人因物的感發而起心動念，繼而有喜怒哀樂不同的思緒，此是心之「志」；詩為心之表發，是以孔子論「詩」：「溫柔敦厚」。詩人持守其溫柔敦厚之性情，抒之為文，是謂「持」；處於人群之中，在外承社會之盛衰、在內承個人際遇乖違，由內、外之承受所感而發文為詩以述己志，此即「承」也。心因平淡而靈敏，因其靈敏而能承外物的感動，產生各種不同思緒，待思緒逐漸累積，到達高峰，故形於言，成於詩。以「溫柔敦厚」作為詩的功用，由漢儒始，至宋代，則以詩的實用功能取代道德教化。北宋李清臣提出：

夫「詩」者，古人之樂曲，故可以歌，可以被金石鍾鼓之節。其聲之高下，詩人作之之始，固為「風」、為「小雅」、為「頌」。「風」之聲不可入「雅」，「雅」之聲不可入「頌」，不待太師與孔子而後分也。太師知其聲，孔子知其義爾。亦猶今之樂曲，有小有大，聲之不同，而辭之不相入，亦作者為之，後來所不能易也。¹³

對於「風」、「雅」、「頌」之用，南宋朱熹也有相同看法：

¹¹ 朱熹：《四書章句集註》（台北，鵝湖出版社，2002年），頁178。

¹² 王禮卿：《四家詩旨會歸》（台中：台中蓮社，1995年10月初版），頁27。

¹³ 據（清）朱彝尊「經義考」引。李清臣，字邦直，北宋神宗、哲宗時人。「經義考」載「李氏清臣『詩論』二篇」。

「風」者民俗歌謠之詩也。¹⁴

「雅」者，正也。正樂之歌也。…正小雅，燕饗之樂也。’正大雅，會朝之樂，受釐陳戒之辭也。¹⁵

「頌」者，宗廟之樂。大序所謂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蓋與「容」古字通用，故序以此言之「周頌」。¹⁶

十五國風，是各國不同地區的腔調所形成，例如音樂上的「仲呂調」、「南呂調」等義。《朱子語類》卷八十，云：

所謂「六義」者，「風」、「雅」、「頌」乃是樂章之腔調。如言仲呂調、大石調、越調之類。至「比」、「興」、「賦」又別。直指其名直敘其事者，賦也；本要言其事，而虛用兩句釣起，因而接續去者，興也；引物為況者比也。立此「六義」，非特使人知其聲音之所當，又欲使歌者知作詩之法度也。¹⁷

此為「詩」的音別說，以音樂來區分「詩」的功能，與漢時「詩」的意義界定功能，有所區分。後世多傾向同意「詩」的音別說。

¹⁴ (宋)朱熹：《詩集傳》(臺北：藝文印書館，1974年三版)，頁01。

¹⁵ (宋)朱熹：《詩集傳》，頁889。

¹⁶ (宋)朱熹：《詩集傳》，頁909。

¹⁷ (日)諸橋轍次、安岡正篤監修：《朱子語類》，《東京：明德出版社》，頁169-170

二、「風」、「雅」、「頌」

《詩》大序稱《詩》有六義，即風、雅、頌、賦、比、興。又云風爲教，有正變之殊，是以一國之事，繫一人之本，謂之風，言天下之事，形四方之風，謂之雅；訓雅爲正，有小雅、大雅之別；訓頌爲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風、雅、頌爲詩之體，「風」爲聖賢的教化，有正、變之分，見善則美，見惡則刺謂之正風；變風，以其王道始衰，思變改正法，故謂之變。《詩大序》云：變風起於「王道衰，禮義廢，政教失，國異政，家殊俗」。「雅」亦有小大之別，而其中的差異是以音體有小大不同，而非政事分大小。朱子言：「『賦』者，直陳其事，無所避諱，故得失俱言。『比』者，比託於物，不敢正言，似有所畏懼，故云『見今之失，取比類以言之』。『興』者，興起志意讚揚之辭，故云『見美以勸之』。賦的功用就是直接陳述一件事，比和興却不易分別。《孔》疏以褒貶時事，來分別比、興。認爲有所畏懼不敢直言的感懷，就以譬喻的方式爲之，而心中有讚美之意，直言流於諂媚，是以興意隱喻之。

了解「風」、「雅」、「頌」是以音別爲分類，它們的內容爲何？胡念貽在〈關於「風」、「雅」、「頌」的問題〉一文中談到，「『風』詩內容多寫愛情和民情土俗；大、小『雅』多和政治有關；『頌』是宗廟祭祀之作。不同的音樂，不同的場合，可以有不同的歌辭。」¹⁸國風，多敘述庶民百姓的生活故事。雅和頌多數與政治相關，小雅部分詩篇所吟咏的，亦是庶民社會的悲與喜，大雅和頌，多數爲政治詩歌。

《毛詩序》訓「雅」爲「正」，並把「正」字衍伸爲「言王政之所由興廢」梁啓超在《飲冰室文集》以音別論「雅」：「『雅』、『夏』古字相通。《荀子·榮辱篇》：『越人安越，楚人安楚，君子安雅。』；『儒效』篇則云：『居楚而楚，居越而越，居夏而夏。』可見安雅之雅即夏字。」¹⁹鄭樵以爲：「蓋『小雅』、『大雅』者，特隨其音而寫之律耳。律有『小呂』、『大呂』，則歌『大雅』、『小雅』，宜其有別也。」

¹⁸ 胡念貽著，江磯編：〈關於「風」、「雅」、「頌」的問題〉《詩經學論叢》（台北市，崑高書社，1985年6月），頁217。

¹⁹ （戰國）荀子，（清）王太岳纂輯：《荀子》《印景文淵四庫全書·子部三》（台北：臺灣商印書館，1986年），卷四十八，頁1499-1。

「小雅」部分內容雜有民歌，其風格近似「國風」，風為采自民間的歌謠。十五國風，是採自當時十五個地區的民謠，如豳地的民謠，《詩經》中稱為〈豳風〉，由此可知〈王風〉就是周天子所在王畿的地方歌謠。

「頌」是宗廟之樂，自古即無甚疑義。所謂「周頌」、「魯頌」、「商頌」是指此三地的祭祀宗廟之樂歌。王國維《觀堂集林·卷一》解釋「頌」：「『周頌』三十一篇，惟『維清』為『象』舞之詩，『昊天有成命』、『武』、『酌』、『桓』、『賚』、『般』為『武』舞之詩，其餘二十四篇應非舞詩。至『清廟』為升歌之詩，『時邁』為金奏之詩，尤可證其非舞曲。²⁰」由於《周頌·清廟之什》有數篇，只有短短的數十個字，幾乎無法分篇章，如〈清廟〉、〈維天之命〉，尤其是〈維清〉只有短短十八個字，應該是無法將如此簡短的文字，編成可供宗廟祭祀之舞，因此，「頌」是在宗廟祭祀中所吟唱的樂歌，應是沒有疑義，至於是否編有配合祭祀時的舞蹈，則仍有疑慮。

「風」、「雅」、「頌」的分類是依其音樂性質來分；「風」是地方的土腔；「雅」是周朝的正統音樂；而「頌」是用來宗廟祭祀的樂歌。

三、詩的體用

孔穎達作《毛詩正義》對於「六義」，提出：

風之所用，以賦、比、興為之辭，故於風之下即次賦、比、興，然後次以雅、頌。雅、頌亦以賦、比、興為之，既見賦、比、興於風之下，明雅、頌亦同之。鄭以賦之言鋪也，鋪陳善惡，則詩文直陳其事，不譬喻者，皆賦辭也。²¹

孔穎達將《詩》的「六義」分成體與用，「賦」、「比」、「興」為《詩》之用，「風」、「雅」、「頌」為《詩》之體。「風」體之中有「賦」、「比」、「興」三種作詩的修辭法，「雅」、「頌」亦同。

²⁰ 王國維：《觀堂集林·卷一》（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6月第3版），冊一，頁19。

²¹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16。

鄭司農云：「興者，託事於物。」則興者，起也。取譬引類，起發己心，詩文諸舉草木鳥獸以見意者，皆興辭也。賦、比、興如此者，言事之道，直陳為正，故《詩經》多賦在比、興之先。比之與興，雖同是附託外物，比顯興隱。當顯後隱，故比居興先也。毛《傳》特言興也，為其理隱故也。」²²

「興」則是一種婉轉迂迴的譬喻，詩人經由物象得到的感觸，透過特殊的意象傳達出去，他物和所詠之物並不具備直接聯想的關係，純粹由接受者的領會來揣想詩人的隱喻。詩的興意及比意，將在下一節「詩的興意」論述。

朱熹對《詩》六義作以下的注解：

《詩》「六義」，注「三經」、「三緯」之說。曰：「三經」是「賦」、「比」、「興」，是做詩底骨子，無詩不有；才無，則不成詩。蓋不是「賦」，便是「比」；不是「比」，便是「興」。如「風」、「雅」、「頌」，卻是裏面橫串底，都有「賦」、「比」、「興」，故謂之三緯。²³

朱子之意正與孔穎達的《毛詩正義》相呼應。《詩》六義正是彼此間互相關聯，「國風」之中，各有「賦」、「比」、「興」三種作詩修辭方法，交錯運用，以成《詩》，至於「雅」和「頌」也是如此。朱子認為「風」、「雅」、「頌」、「賦」、「比」、「興」六義，一如《詩經》的經和緯，是一首詩的必要元素，交織的網絡，構成了一首完整的詩。

第二節 詩的興意

宋代詩經大家朱熹在《詩集傳》中對賦、比、興作以下定義：

賦者，敷陳其事而直言之者也。比者，以彼物比此物也。興者，先言他物以引起所詠之詞也。²⁴

²²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05。

²³ [清]李光地，熊賜履編：《朱子全書》《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二十七·儒家類》《台北：臺灣商印館，1984年》，頁721-50。

²⁴ [宋]朱熹：《詩集傳》（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91年），頁2。

關於「賦」的作法，人們不太有異議，就是鋪陳直言心中之事，簡潔明瞭易懂。比，就是比喻、譬喻。著名詩學教授葉嘉瑩對於東西方的詩有過一番評比，她認為西方的詩具有八種物象譬喻；明喻 (simile)、隱喻 (metaphor)、轉喻 (metonymy)、象徵 (symbol)、擬人 (personification)、舉隅 (synecdoche)、寓托 (allegory)、外應物象 (objective correlative)均屬於詩中「比」的用法。至於詩六義中的「興」的作用，則為西方所沒有的概念²⁵。比的功能與作用，在研究者眼中有共同的解釋，也不致有太多的歧異。

「興」義的歧異難明，自古常為研究者所揣想和爭辯；「興」有一說為譬喻，以他物引起所吟詠之物。這裏所定義的「興」與「比」的意義較為夾纏不清。裴普賢引劉熙所撰《釋名》對興的解釋：「所謂『興物而作』，明白地說，即『感物而作』也。」²⁶朱熹認為：「比是以一物比一物，而所指之事常在言外。」²⁷對於「興」，他的說法：「興，是借彼一物以引起此事，而其事常在下句。」²⁸在朱熹的解釋中，可以解讀成「比」是比較直接的譬喻方式，甲物直接以譬喻的方式形容乙物，就是把近似的概念透過比喻傳達給讀詩的人，「興」則是一種婉轉迂迴的譬喻，詩人經由物象得到的感觸，透過個人特殊的意象傳達出去，他物和所詠之物並不具備直接連想的關係，純粹由接受者的領悟來揣想詩人的隱喻。通常，起興的物象，是為隱喻的人事意涵做伏筆。隱喻，在君主時代，是一種權宜行事的智慧。對於掌握權力的君主有所言，藉著大自然所謂物我天人關係，一種高於天子的存在形式來譬喻，而這譬喻所傳達的對象有針對性，針對的是在詩中無法直言的上位者。這一類存在《詩經》中，詩人的集體藝術智慧，即為「興」義中的美刺。〈大序〉云：

上以風化下，下以風刺上，主文而譎諫，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以戒，故曰風。²⁹

知識階層對為政者的批判、期待，經過「興」義的包裝，上達天聽，詩〈大序〉

²⁵ 葉嘉瑩：《迦陵談詩二集》（北京：三聯書店，2016年6月第1版），頁150。

²⁶ 裴普賢：《詩經研讀指導》（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1年4月3版），頁176。

²⁷ 〔清〕李光地，熊賜履編：《朱子全書》《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二十七·儒家類》《台北·臺灣商印館·1984年》，頁721—50。

²⁸ 〔清〕李光地，熊賜履編：《朱子全書》《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二十七·儒家類》，頁721—50。

²⁹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08。

謂之「以風刺上」，期待天聽自我民聽，謂之「上以風化下」。

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故正得失，動天地，感鬼神，莫近於詩。先王以是經夫婦，成孝敬，厚人倫，美教化，移風易俗。³⁰

以治世之音可以安定國家，政通人和；反之，亂世之音，國政滯礙，導致國窮民困，如此超物象的解釋義，即為詩人以譬喻的方式，表達個人的政治理想，連結古代明君，是如何以詩中闡述的美德，教化天下萬民，移風易俗的人事意涵，成就勸諫人君的目的。

「賦」是感情的直接形象，則「興」和「比」，是感情的間接形象。這間接形象又可有兩種情況：一是由感情的直感而來，一是由感情的反省而來，前者屬於興，後者屬於比。³¹

朱熹認為：「比意雖切而卻淺，興意雖闊而味長」³²，由於興意的味長雋永，因此，毛《傳》注詩獨標興，也因為興意的難明，《毛詩》鄭《箋》都特別為興作注解。

比意的物象與人事意象有其固定對應關係，相對的表達方法也比較固定。所以，朱熹認為「比意雖切而却淺」，「詩之興全無巴鼻」³³。

朱子所言「興」即是以起興的物象，引發詩人的情感，並以其喻涵轉折的人情事物。起興句與對應句常具有譬喻意，當興義隱晦難明，與其對應句無譬喻關係，即朱子所謂「全不取其義者」，或只取一二字的物象與對應句有譬喻意。是以興句的物象為虛，以引申對應實在的意象。

詩人因物象而興起寄語人事隱喻，是一個曲折的深層心理轉換過程，涵泳的隱喻對象範圍亦較廣。因此，詩人的興意難明而味長。先秦詩人起興之物，多以身邊大自然中的鳥獸蟲魚取材，想談論的却是人事。而如何從物象得到起興的靈感，並

³⁰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09。

³¹ 徐復觀：《中國文學論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1年），頁96。

³² [清]李光地，熊賜履編：《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二十七·儒家類》，頁721.50。

³³ [清]李光地，熊賜履編：《朱子全書》《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二十七·儒家類》，頁721—50。

經由詩人的視角，在心中興起如何的感懷，而此感懷以何種形式傳達。每個環節，都可以有不同的延伸義。如何去探究詩人幽微隱藏的感懷，尋找詩人的視域，並順此思緒，以逆詩人之志，是後世注詩者最難以掌握的。而詩人起「興」動念的源頭，是詩中由物象義，對應到人事義中詩人靈感的源頭。

創作者在傳達心中意象過程中，無論有意識或為無意識，表達在文本中的人事義難以真實擷取，詮詩者加以判讀之後，想找出詩人真實意象，有相當的困難。因此，兩者之間透過文本字義之外，仍需要一座溝通的橋樑，這座溝通的橋樑即為「興」。

興，是作者直覺式的連想，詮釋者對於作者連想的擷取，必通過興句和應句彼此之間的邏輯關係，推論詩人在大自然中，因物象而牽引物我關係中的人事隱喻。〈曹風·鳴鳩〉：「鳴鳩在桑，其子七兮。淑人君子，其儀一兮。其儀一兮，心如結兮。」詩人因見田邊桑樹間，布穀鳥育雛的大自然物象，想起鳴鳩有養子均一的說法，並將如此想法，牽引出物我融和的意象，對應「淑人君子，其儀一兮。」溫柔敦厚的詩教觀。先秦詩人對於大自然鳥獸蟲魚常賦予人類的美德形象特徵；以鷄司晨，賦予其守時的美德；狗看門，賦予忠誠的美德意涵；馬奔跑，賦予雄健的特徵，藉此類的物象性格特徵來作為詩句的興義。

因此，詩中興句的詮釋，是解讀整首詩的重要關鍵。至於興句的解讀方式，即是對詩人寫詩隱晦意象的擷取，因為對詩人起興方式的解讀不同，所以歷代對於詩中對應的人事意涵的詮釋也就不一。經過兩千多年的注釋，《詩經》的面貌也呈現出多種面向，為後代讀詩者提供許多不同的體會。

第三節 詩人意象

中國傳統的文化思維，與以農業立國的國情息息相關。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如此與大自然同作息的生活形態，形成了「天人合一」的觀點。人與自然如何相偕共生是在歷朝歷代各種學說中的重要議題，生活中有許多行為一樣可見「天人合一」

思維的影響；慶祝作物豐收、祝願生活平安、思念故去親人、四季變化均有其相應的儀式，而這些節慶儀式，意在討好自然，祈願人與自然和諧相處。

天人合一與自然和諧融合的生命觀，文學上，具體表現在於創作者的物我意象的融合。王生平在「天人合一」與「神人合一」中西美學的宏觀比較認為天人合一觀念落實在文學、美學藝術上的表現，在於以下幾點：

- 一· 人的內在的主觀心理要與自然的外在對象相聯繫；
- 二· 要使主觀的想像，與客觀的自然吻合一致；
- 三· 要使詩人的手法、技巧，對山水花鳥有一種巧妙的選擇；不能見物就寫，見景就畫；
- 四· 要使人繪聲繪色的詩篇，傳達出的自然的風光像真的有某種情感性格，使這種情感和性格與人的情感和性格息息相通；
- 五· 要使創作出來的詩篇得到欣賞者的同感；不僅作者，而且欣賞者也感到詩中所傳達的自然情致與自己感到的一致，有感染力。³⁴

在文學上，藉由具體的物象來表達個人心中抽象的意象，作品中意象的情感與性格與自然界中的物象有相對應性，意象透過物象，如何精準的傳遞給欣賞者，詩人選擇傳達的物象，是很重要的。從詩人的切入視角所選擇的物象，可以視為詩篇的主旨。

關於「譬喻」，在 Lakoff & Johnson 所著《我們賴以生存的譬喻》一書中：「譬喻是跨概念域的映射。涉及兩個以上不同的概念域，以一個經驗域理解並建構另一截然不同的經驗域。將一個概念域的結構或邏輯映射到另一個概念域去。這樣的過程稱為映射。前者為來源域，後者為目標域。」³⁵對於先秦詩歌《詩經》周師世箴研究整理出如下幾類譬喻映射類型，並將其製出表格³⁶：

³⁴ 王生平：《「天人合一」與「神人合一」中西美學的宏觀比較》（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89年8月第一版），頁32。

³⁵ [美] Lakoff & Johnson 著，周師世箴譯：《我們賴以生存的譬喻》（台北：聯經出版公司，2006年3月初版），頁77。

³⁶ [美] Lakoff & Johnson 著，周師世箴譯：《我們賴以生存的譬喻》，頁77。

目標域	來源域	
人	小蟲	動物
	蛇	
	鳥	
	獸	
	樹	植物
	藤蔓	

從上文對譬喻的解釋，我們將其對應在《詩經》中，就如詩人作詩的過程是由物象－來源域起興，映射到人事－目標域的過程，而詮詩者欲擷取詩人物我之間的隱喻意涵，必從起興句與對應句之間的關係著手。

物象的選擇之外，取譬角度亦是傳達詩人意象成功與否的關鍵。即使詩人所選擇的物象可明確的傳遞其意象，若譬喻意象引用模糊，會令欣賞者有歧異的解讀，因此常見一首詩有數種解釋。相反的，譬喻角度明顯，則詩人的意象即可清晰傳遞。例如〈召南·標有梅〉：

標有梅，其實七兮。求我庶士，迨其吉兮。

標有梅，其實三兮。求我庶士，迨其今兮。

標有梅，頃筐墜之。求我庶士，迨其謂之。

這首詩詩人以樹上梅子掉落剩下越來越少，興發女子對青春流逝的焦急，急告吉士花開堪折直須折。樹上的梅子由七成，漸漸的掉落，到了剩三成，女子以著急的口吻告訴吉士，莫待我的青春歲月如樹上的梅子一樣盡落，就只能追憶了。詩人藉此傳達的意象鮮明，讀詩者可以清楚感受待嫁女子遲婚之憂。了解意象與物象傳遞的連繫方法，再追溯詩人是如何興發詩的意境。探討外在的物象，如何觸發創作者抒發內在情感。

又如《詩經》中三首〈揚之水〉，興句「揚之水，不流束薪」，水勢微弱無力，流不動一束柴薪，然興發情感人事卻大異其趣。〈王風〉喻周天子國勢衰微；〈鄭風〉喻兄弟不睦；〈唐風〉「揚之水，白石鑿鑿」，則喻桓叔盛強。多處套句式興「山有 X，隰有 X」，亦有物得其所，或山隰都有植物妝點，反襯人之不如，各種不同意象詮釋。意象的產生是非常複雜的心理認知過程，每個人見到外界客觀景物，未必會觸發他的情感，更不可能產生相同的感觸，於是要推測客觀之景和他情感之間的關係，相對就顯得十分不易了。最有名的古人見山的意象：

悠然見南山 ～陶潛〈飲酒〉。

西北望長安，可憐無數山 ～辛棄疾〈菩薩蠻〉

相看兩不厭，惟有敬亭山 ～李白〈獨坐敬亭山〉

山是不變的物象，一樣的外在物象，落在詩人不同的內在情感中，觸動詩人獨特的意象，抒發出不同的感慨。陶淵明見南山悠然，故以悠然之心對應之。南山無所謂悠然與否，而陶潛以己心之悠然自適，遠望南山，以己意揣度山意，因此南山亦必以悠然回應。在此詩中人與物融合為一。辛棄疾憂國愁家恨，回望故國長安，青山如舊，心境却已大不同，此時，物象觸發詩人的意象，因此沉吟：「可憐無數山」青山若有感，必自憐淪陷的悲戚境況。敬亭山落入詩人心中，興發了李白相看兩不厭的慨嘆。詩人應該是在獨坐欣賞敬亭山，孤峰傲立，山的物象啟發了詩人心中天人合一之感，為獨對的山發出讚賞，以為敬亭山亦必認同李白的卓越不凡。

大自然的山川、草、木、鳥、獸、蟲、魚最常引發詩人的意象，這些物象亦最常見於詩篇中，因為詩人心中蘊涵著不同的情意和志趣，在面對相同的物象，與物象對應的情感不同，即會興發出不同的意象，傳達出不同的情意、志趣。詩人蕭蕭在《現代詩學》對意象的解釋：

「詩人的詩，隱含著詩人的情、意、志，詩可以抒情、可以達意、可以言志……這種傳達的共同基點卻是一個「象」字。詩人心中的「意」（包含前面所說的情意志三項），必須轉化為「象」，才能傳達到讀

者的心中，讀者再經由此「象」還原出詩人心中的「意」……。「象」不是「像」，不一定要「形似」、「近似」、「酷似」，但要掌握住「意」的特質。從一個寬大的角度來看，所有的詩（藝術）都是廣義的象徵，因為它必須藉有形的象來表現無形的意。意是主觀的認識，象是客觀的事物，象可感可覺，才使「意」落實下來。³⁷

詩人認為意與象之間，不需要「形似」、「近似」、「酷似」，欣賞者不必充分得到創作者的意象，因為創作本身即在表達一個象徵，物象所傳達的是客觀表徵，而非創作者主觀、抽象的意象。創作是以譬喻的方式，藉由物象呈現抽象的「意」，若不經由實體、可瞭解的物，以譬喻的方式連結，創作者「意」的傳遞，必是破碎、晦暗難明。

朱光潛《詩論》論及《詩經》中的比喻：「《詩經》中最常用的技巧是以比喻引入正文」³⁸書中引〈周南·關雎〉：「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即以首句的雎鳩鳥關關而鳴求偶的物象，引入文中的要旨，就是象徵窈窕淑女是君子的良配，為其所追求。另外如〈秦風·蒹葭〉：「蒹葭蒼蒼，白露為霜。所謂伊人，在水一方。」蒹，荻草。葭，蘆葦。詩人以清晨，九月清秋的露水，凝結在一片白茫茫的蘆葦上，詩意的景色漸進的引出心中咫尺伊人，却宛如在迷離的水之旁。詩中景物與人交融為一，詩人的意象以短短數句充分表達，為《詩經》中物象與意象契合的傑出作品。詩人心中隱含著獨立的意象；所謂伊人雖近而不可至。藉著深秋清晨結霜的蘆葦觸動詩人蘊含之意，因此，將意象融入景色中，並且延伸詩人之意，無論逆流而上，順流而涉，伊人雖近實遠，終不可至。《詩論》談人情與物理互相滲透說到：

意象與情趣的契合—凡所見物的形象都有幾分是「見」所創造的。
凡「見」都帶有創造性，「見」為直覺時尤其是如此。凝神觀照之際，心中只有一個完整的孤立的意象，無比較，無分析，無旁涉，結果常致物我由兩忘而同一，我的情趣與物的意態遂往復交流，不知不

³⁷ 蕭蕭：《現代詩學》（台北：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7月），頁149。

³⁸ 朱光潛：《詩論》（台北：國文天地雜誌社，1990年3月），頁51。

覺之中人情與物理互相滲透。」³⁹

所謂情景交融，即在情與景交互影響，情能襯托景更有神韻，而景能將情延伸，這就是詩的境界。

意象豐富了藝術展現的層次，創作者將其內在模糊的意象，藉由外在的草木鳥獸蟲魚，以不同的形式傳遞，欣賞者也因個人內在蘊含的不同的情感，有不同的解讀。文學創作亦是如此，詩人因個人不同的情、意、志，傳遞出各式意象，解讀時欣賞者同樣的具有不同形式的情感蘊藉，在讀同一首詩時，也會有不同深淺程度的感受。即使同一欣賞者，在不同的時間，不同的情感狀態下讀同一首詩，亦會有不同的情感觸發。詩人情、意、志的意象交流，因為它的多樣性和不可預測，成為豐富詩意內涵的源頭。

³⁹ 朱光潛：《詩論》，頁 66。

第三章 原始思維與鳥類意象

第一節 人類的原始思維

人類原始的思維方式是與大自然息息相關的，原始的思維，是具體的思維，與生活中所接觸的事物相呼應，相較於抽象的想像、邏輯等思考方式，初民對於鳥、獸、蟲、魚是比較有感應的。列維－布留爾在其《原始思維》一書中說明道：「原始人的思維是具體的思維，亦即不知道、因而也不應用抽象概念的思維。這種思維只擁有許許多多世代相傳的神祕性質的「集體表象」⁴⁰」。在原始思維中，人和身邊的物象可以充分的交融成爲一體的，這樣的交融不需要任何轉換的機制，也沒有限制；中國有關開天闢地的神話人物—盤古，在其死後眼睛成了日、月，鬍鬚成了星辰，身體化成了山川，手轉化成了飛鳥、頭髮亦化成了草木……。這就是初民在物我關係中的轉化機制，是一個直接替代成型既矛盾又衝突的物我轉換觀念。而類似這樣的思維方式也出現在西方的遠古傳說中：「在古羅馬帝國時期，那羅慕路斯⁴¹的神聖無花果樹還一直爲人們所崇拜，連它的枝幹的凋枯也足以震驚全城。」⁴²羅馬開國的君主羅慕路斯，出生後，即和孿生兄弟一起被扔入台伯河中，由於一棵無花果樹卡住了兩人乘坐的籃子，這棵無花果樹成爲羅馬後世所尊崇，並被冠以「神聖」之名。在古代的希臘傳說中；墨勒阿洛斯，生下來七天，命運女神告訴他母親：「當爐中那根木柴燒完時，墨勒阿洛斯就將死去。」他的媽媽立刻將那根正在燃燒的木柴從爐中取出，並收藏在箱子裡。多年後，墨勒阿洛斯殺死母親的兄弟，憤怒的母

⁴⁰ [法] 列維－布留爾著，丁由譯：《原始思維》（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01年初版）；集體表象（collective representations），列維－布留爾說：「這些表象在該集體中是世代相傳的；它們在集體中的每個成員身上留下深刻的烙印，同時根據不同情況，引起該集體中每個成員對有關客體產生尊敬、恐懼、崇拜等感情。…」《原始思維》，頁13。榮格以爲與「集體無意識」（collective unconscious）相近。

⁴¹ 羅慕路斯（Romulus，一譯羅慕洛），羅馬傳說中的守護神，古羅馬城的創建者，古羅馬的建國人。「王政時代」第一代國王。據傳說：戰神馬爾斯和他的情人瑞亞，西爾維亞生了一對孿生子，即羅慕路斯和雷慕斯。孩子生下後，即放在籃子裡扔在台伯河中，籃子飄流到一個沙灘上，孩子受到一母狼哺乳，後被一牧人扶養，長大後兩人在台伯河畔建立城池。建成後，兄弟爭吵，羅慕路斯竟殺了雷慕斯，他給新城命名爲羅馬，由他統治，開始了羅馬的「王政時代」。

⁴² [英] J.G.弗雷澤著，汪培基、徐育新、張澤石譯：《金枝》（北京：商務印書館，2013年），上冊，頁188。

親將木柴取出放在火裡燃燒，墨勒阿洛斯立即感到火焰在吞噬他的生命。

將自我的生命與大自然的生命意志相結合，這是原始思維中的一大特點；認為物我之間是沒有界線的，生命體可以互相轉換。如此思維源於初民憑自己的感覺解決周圍未知事物的摸索，以其有限的知識，為身邊許多的疑問，和極少的線索中，找出神話式的答案。其所能找到多數的線索是從身邊的自然界所得，在大自然的物象中發展出獨特且矛盾的物我觀念，這就是人類原始思考事物的模式。

弗雷澤在《金枝》一書中談到人類最早的物我思維，認為人類的意志可以決定大自然萬物。例如，古代墨西哥有一種慶典，這個慶典是為祭祀玉米女神。在玉米抽穗花即將露出穗尖，女人們放開她們的長髮，隨風舞動，為使玉米的穗順勢長得豐盛茂密，玉米也能飽滿碩大。這種儀式在弗雷澤書中被稱為「順勢巫術」⁴³。從古老民族都有這樣的傳說流傳，可以歸納出初民對萬物的原始觀念，亦即人與自然是融合為一體，且同為一個階層的沒有分別的物種。這種物我觀念存在原始思維中時代久遠，甚且影響日後人類思維相當深刻。「他（原始人）深深地相信，有一種基本的不可磨滅的生命一體化（solidarity of life），溝通了多種多樣形形色色的個別生命形式。原始人並不認為自己處在自然等級中一個獨一無二的特權地位上。」⁴⁴

在中國，這種原始思維也具體呈現於氏族部落的圖騰崇拜中，殷商就是以「燕」為部族的圖騰。傳說帝嚳的次妃簡狄來到河邊洗澡時，空中飛來一隻燕子並產下一個蛋。簡狄拾起將它吞下，不久便懷孕，生下了商的始祖契。

《史記·秦本紀第五》：「秦之先，帝顓頊之苗裔曰女脩。女脩織，玄鳥隕卵，女脩吞之，生子大業。」

（愛新覺羅·布庫里雍順）《滿洲實錄》滿洲源起於長白山之東北布庫裏山下，一泊名布勒湖裏。初，天降三仙女浴於泊。長名思古倫，次名正古倫，三名佛古倫。浴畢上岸，有神鵲銜一朱果置佛古倫衣上，色甚鮮妍，佛古倫愛之不忍釋手，遂銜

⁴³ [英] J.G.弗雷澤著，汪培基、徐育新、張澤石譯：《金枝》，上冊，頁 29。順勢巫術；通常是利用偶像為達到將可憎的人趕出世界這一充滿仇恨的目的而施行的，但是它也曾被用於善良的願望，幫助另一些人來到這個世界，使不孕婦女懷胎生子。

⁴⁴ [德] 卡西勒著，甘陽譯：《人論》，（臺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 11 月），頁 122。作者認為：神話是情感的產物，它的情感背景使它的所有產品都染上了它自己所特有的色彩。原始人絕不缺乏把握事物的經驗區別的能力，但是在他關於自然與生命的概念中，所有這些區別都被一種更強烈的情感——生命一體化——給淹沒了。

口中。甫著衣，其果入腹中，即感而成孕。後生一男，生而能言，頃爾長成。對於圖騰的崇拜，結合物我融合的觀念，並以神話的形式，先民藉此解釋對於生命起源的混沌蒙昧。

在西非的波羅羅人（Bororo）自稱是紅金鋼鸚鵡。處在圖騰崇拜的原始思維中，人與萬物的生命形式是可以完全融合的，並互為轉換；人可以轉化為山川鳥獸，而鳥類也可以轉換成人的生命形式。以西非波羅羅人的認知中，其部族是屬於紅金鋼鸚鵡這個物類，亦即二者是完全融合之物我關係，並非從屬。

古代的典籍也記載，人與天地的融合現象，《淮南子·天文訓》：

昔者共工與顓頊爭為帝，怒而觸不周之山，天柱折，地維絕。天傾西北，故日月星辰移焉；地不滿東南，故水潦塵埃歸焉。

西漢時期的天文觀，認為天是由大地支持其平衡，而支持天平衡不倒的天柱，卻在共工和顓頊相爭帝位之戰中，天柱折斷，天和地中間的連結也因此而斷了。因人類帝位之爭，以致天與地隔絕，日月星辰也被推移，地也為此而傾斜，秦漢時期的天人合一觀在此可見。

先秦在物象的運用上十分靈活，充滿生活化的寓意，詩人對物我關係的觀察細膩，尤其在興意的表達更是抽象，為後人研究《詩經》展現了無限空間。

第二節 先秦的鳥類信仰

對於大自然山川草木蟲魚鳥獸力量的敬畏，初民質樸的信念中，這些大自然動植物所具有的神秘力量，是可以依附憑藉的。因此，在動、植物力量崇拜的觀念延伸之下，發展出了許多對此力量禳災避禍的神秘信仰傳說。中國古老的志怪小說《山海經》，記載了初民對於多種山川鳥獸的原始傳說，《山海經·山經·南次二經》曰：

有獸焉，其狀如豚，有距，其音如狗吠，其名曰狸力，見則其縣多土功。有鳥焉，其狀如鴟而人手，其音如痺，其名曰鵙，其名自號也，見則其縣多放士。

《山海經·山經·西山經》也道：

又西七十里，日踰次之山，漆水出焉，北流注于渭。其上多棫樞，其下多竹箭，其陰多赤銅，其陽多嬰垣之玉。有獸焉，其狀如禺而長臂，善投，其名曰翳。有鳥焉，其狀如梟，人面而一足，曰蜚，冬見夏蟄，服之不畏雷。

文中許多動物，已無可考了。生有人手的「鶉鳥」、狀如豚，卻吠聲如狗的「狸力」，於今只能依靠想像。至於有長臂，善投的「禺」，比較像是現代的猿猴。作者將這些生物賦予神奇傳說，見狸力則其縣多有土功；見鶉鳥則其縣多有放土；穿著禺所製的衣服，則不畏雷，在此看出古人活躍的原始想像。古籍記載上古史中，動物圖騰信仰發展出許多部落氏族傳說。如夏朝創始傳說《左傳·昭公七年》記載：

昔堯殛鯀于羽山，其神化為黃熊以入于羽淵，實為夏郊，三代祀之。

《山海經·海內經》同時記載鯀因治水之故為帝堯所殛殺的故事：

鯀竊帝之息壤以堙洪水，不待帝命。帝令祝融殺於羽郊。鯀復生禹，帝乃命禹卒布土以定九洲。

相傳鯀為夏部族的共主，也是夏王朝的開創者。帝堯派遣鯀治洪水，九年無功，為堯所殛，死後化為黃熊，進入羽淵。「熊」即為夏王朝的圖騰之一。

古老民族都流傳著相似的傳說。先民普遍存在著物我合一的觀念，即人與自然是融合為一的，同為一個階層的物種，沒有級別之分，並崇敬某物種的能力，藉由物我合一的觀念，認為可以將其能力轉化為部族的能力。如此思維，進一步演化為部落圖騰，對於部落圖騰先民保持著敬畏。這種物我觀念存在原始思維中時代久遠，甚且影響後世思維相當深刻。

殷商民族相信他們的先祖為鳥，故以鳥為殷的圖騰。《詩經》〈商頌·玄鳥〉：「天命玄鳥，降而生商。」玄鳥，古稱為鳧，即為燕子。鄭《箋》：

天使鳧下而生商者，謂鳧遺卵，媿氏之女簡狄吞之而生契，為堯司徒，有功封商，堯知其後將興，又賜其姓焉。

傳說殷商的始祖為契的母親簡狄，她是帝嚳的次妃，因吞下玄鳥遺留下的卵而生下契，商王朝於焉誕生。

《商頌·長發》亦云：「有娥方將，帝立子生商。」「有娥」在今山東濟寧⁴⁵。將，迎娶也。此句是形容商朝的肇發。帝嚳迎娶「有娥女」即簡狄，上帝命立簡狄誕下「契」，為「契」之母。契，傳說中殷商始祖。《詩序》：「〈長發〉，大禘也。」禘，古代重大祭典之一。《禮記·王制》：「天子諸侯宗廟之祭，春曰禘、夏曰禘、秋曰嘗、冬曰烝」。此詩為殷商後世於祭祀其先祖祭典中所吟唱的歌謠，以商王朝起源，即為有娥氏生契始。此一史實為後世穿鑿附會，以佐證商朝成為鳥圖騰信仰族群的依據。

提倡經學的儒家傳統，不將信仰神話傳說加入記載。將此神話寫入正史的是《史記》作者司馬遷：

殷契，母曰簡狄，有娥氏之女，為帝嚳次妃三人行浴，見玄鳥墮其卵，簡狄取吞之，因孕生契。契長而佐禹治水有功，封於商，賜姓子氏。

古稱帝王為天子，意為上天之子，即非凡人，其來必有異象。因此，殷商民族認為其始祖為上天所命之玄鳥，遺其卵，為簡狄所吞而降生，此類神話，在先民的信仰中，甚為普遍，由此神話故事，殷商民族深信其為鳥類的後裔，崇敬鳥類圖騰。

甲骨文中，「鳳」字代表著鳥類的鳳凰，亦同時代表著空氣振動的「風」字。鳥類飛翔時的展翅讓先民觀察到風的存在。基於對於大自然天候的敬畏，先民將鳥類族群視為上天的使者，傳達天候的變化，並為人類帶來禍福消息。藉由物我融合的圖騰崇拜，以期得以趨吉避禍。

古人傳說有一鳥身人面的木神，為天帝之命而來，賜福添壽給予有德之人。《山海經·海外東經》：「東方句芒，鳥身人面，乘兩龍。」郭璞云：「木神也；方面素服。」

「句芒」是古藉神話中的木神，生作鳥身人面。《呂氏春秋·孟春·正月紀》對於

⁴⁵（漢）司馬遷：《史記》《文淵閣四庫全書，史部·正史類三》（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二十二，頁1498-1。：「桀敗於有娥之墟，有娥當在蒲州也。」認為「有娥之墟」在蒲州安邑即今之山西運城。顧頡剛《有仍國考》（《古史辨》第七冊下篇，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頁324-329。）中指出：「有戎、有娥、有仍都是周代的任國，在今山東濟寧」。

他的由來如此記載：「……其帝太皞，其神句芒。」傳說句芒，名重，是太皞的佐臣。太皞即為伏羲氏，又稱太昊，上古時期各部落共同祖先。

古以五德為王朝更替，黃帝代表土德，商湯代表金德，而伏羲氏為木德，《呂氏春秋·孟春》：「太皞，伏羲氏，以木德王天下之號，死祀於東方，為木德之帝。句芒，少皞氏之裔曰重，佐木德之帝，死為木官之神。」《墨子·明鬼下》：

昔者鄭穆公，當晝日中處乎廟，有神入門而左，鳥身，素服三絕，面狀正方。鄭穆公見之，乃恐懼奔。神曰：「無懼！帝享女明德，使予錫女壽十年有九，使若國家蕃昌，子孫茂，毋失。」鄭穆公再拜稽首曰：「敢問神名？」曰：「予為句芒。」

鄭穆公（前 647-前 606 年），春秋時期鄭國國君，姬姓名蘭，為鄭文公之子。少時出奔晉國，追隨晉國國君晉文公。文公欲伐鄭，穆公請求不參與，晉文公同意。鄭文公去世後，穆公繼位。

墨子以《天志》暢言其政治理想；「天欲義而惡不義。然則率天下之百姓以從事於義，則我乃為天之所欲也。」「有義則治，無義則亂。」以《明鬼》藉由鬼神之說，進一步討論天賞行政清廉賢德，罰暴虐無道，以鬼神公義的賞善罰惡，強調順天意「兼愛」「非攻」的政治理想。

以歷史佐證遠古傳說，是初民處理神話傳說的慣用方式，如此的處理旨在賦與神話傳說更多的說服力。後世對於先民圖騰崇拜的研究，除了在於原始思維中，人與自然物我融合的探討，在初民將傳說置於歷史、政治、思想、文學各領域均有一席之地，亦有相關的意義。因此，先民的鳥類圖騰的引伸研究，是值得進一步研究的議題。

東方之神一句芒，在《墨子·非攻下》亦有相關記載：

昔者三苗大亂，天命殛之，日妖宵出，雨血三朝，龍生廟，犬哭乎市，夏冰，地圻及泉，五穀變化，民乃大振。高陽乃命玄宮，禹親把天之瑞令，以征有苗，四電誘祗，有神人面鳥身，若瑾以侍，搃矢有苗之祥。苗師大亂，後乃遂幾。

堯、舜時期，三苗在江淮、荊州，數度爲亂，《史記卷一·五帝本紀第一》關於三苗的記載：「三苗在江淮、荊州數爲亂，…遷三苗於三危，以變西戎。」三苗與鯀、驩兜、共工於堯舜時期被稱爲四罪，終爲舜所除，舜遷三苗於三危。上述人面鳥身的神人，所指的是東方之神「句芒」。三苗據有江淮及荊州已久。在黃河流域的黃帝部落，聯合神農氏炎帝，與位於南方的蚩尤部落於今河北涿鹿縣大戰，戰勝後開始南下發展，於舜爲部落領袖時，將正經歷天候異常、內部大亂的三苗部落征服。

同樣以遠古傳說，鳥圖騰的部落崇拜神話，將政權轉移的政治、歷史、人爲各種因素，簡化爲天命賞善懲惡的神判結果。《神異經》記：「西荒中有人焉面目手足皆人形而脰下有翼，不能飛，爲人饕餮淫逸無理，名曰苗民。」在《神異經》中更進一步，將三苗民族異化爲人與鳥的非我族類，爲伐之亦爲順天應民之命合理化。

殷商爲鳥圖騰的氏族，「玄鳥」即爲此部落的圖騰信仰，祭祀中仍是以「玄鳥」爲祭祀對象，在此可見殷商部落對鳥圖騰的崇敬。同樣爲史書記錄爲鳥的民族三苗部落，在《墨子·非攻下》是爲四害之一，史家之筆記錄著鳥圖騰爲政治服務的歷史。東方之神「句芒」的傳說，可爲後世研究先民的鳥類信仰，如何由天人合一，物我融合的大自然崇拜，進而成爲政治中的神判形式的部落戰爭，部落興衰的神話傳說。

第三節 《詩經》中的鳥類

先秦詩人的視角是廣闊的，忠實反映商、周時期庶民的生活樣態，農民依四季天候變化辛勤耕作，婦女種桑養蠶、澣衣種菜爲家事勞苦，征戍將士思念家鄉，小官員辛苦付出不被體諒的辛酸，青年男女戀愛故事，女子爲婚姻大事延宕的可愛告白，豐盛宴席維繫家族親情等等，都是詩人寫作取材的範圍，並將以上種種豐富的意象，藉由詩中特殊起興作法來表達。

《詩經》中起興的鳥類有三十一種。其中，毛《傳》標「興也」的興詩共一一五篇，於首章次句下標興計九十九篇⁴⁶。其中以鳥類起興的有三十七篇，列表於下：

⁴⁶ 裴普賢著：《詩經研讀指導》（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1年3版），頁189-190。書中指出：毛傳標「興

詩篇名	興句	物象義	人事義	鳥類
周南				
關雎	關關雎鳩，在河之洲	《傳》：鳥摯而有別。	《傳》：后妃有樂君子之德，無不和諧，又不淫其色。	鴉，魚鷹
葛覃	黃鳥于飛，集于灌木，其鳴喈喈	《箋》：葛延蔓之時，則搏黍飛鳴，亦因以興焉飛集叢木。	《箋》：興女有嫁于君子之道，和聲之遠聞。興女大才美之稱達於遠方。	黃鳥
召南				
鵲巢	維鵲有巢，維鳩居之 維鵲有巢，維鳩方之 維鵲有巢，維鳩盈之	《箋》：鵲之作巢，冬至架之，至春乃成，猶國君積行累功。	《箋》：鳴鳩因鵲成巢而居有之，而有均壹之德。猶國君夫人來嫁居君子之室，其德亦然也。	鵲，鳴鳩
邶風				

也」的興詩共一一五篇，其中〈卷耳〉一篇特標為「憂者之興也。」此一一五篇中，於首章次句下標「興也」以兩句為興句的為常規，計九十九篇。其餘首章一句下標「興也」，以一句為興句的三篇；首章三句下標「興也」以三句為興句的八篇；首章四句下標「興也」，以四句為興句的三篇；其中「興也」二字已在章末的三篇，即以三句為一章的兩篇（〈行露〉、〈采葛〉）；毛傳將「興也」標在次章二句下的有〈車鄰〉一篇；標在三章二句下的有〈南有嘉魚〉一篇為特例。

燕燕	燕燕于飛，差池其羽 燕燕于飛，頡之頡之 燕燕于飛，下上其音	《箋》：差池其羽， 謂張舒其尾翼。	《箋》：戴嬌將 歸，顧視其衣服。	燕子
凱風	睨睨黃鳥，載好其音	《傳》：睨睨，好貌。	《箋》：睨睨，以 興顏色說也。好 其音者，興辭令 順也。	黃鳥
匏有苦 葉	有瀾濟盈，有鶩雉鳴	《疏》：有瀾然深水 者，人所畏難。今 有人濟此盈滿之 水，不避其難。	《疏》：有儼然禮 義者，人所防閑。 今夫人犯防閑之 禮，不顧其難。	雌雉
旄丘	瑣兮尾兮，流離之子	《疏》：流離之子， 少而美好長即醜 惡。	《疏》：衛之諸 臣，始而愉樂， 終以微弱。言無 德自將，不能常 為樂也。	流離(梟， 貓頭鷹)
王風				
兔爰	有兔爰爰，雉離于羅 有兔爰爰，雉離于罟 有兔爰爰，雉離于罟	《傳》：兔行緩緩， 鳥陷鳥網。	《箋》：為政有緩 有急，用心之不 均。	雉
鄭風				
風雨	風雨淒淒，雞鳴喈喈	《傳》：風且雨淒淒 然，雞猶守時，而 鳴喈喈然。	《箋》：君子雖居 亂世，不變改其 節度。	雞
唐風				
鴝羽	肅肅鴝羽，集于苞栩	《傳》：鴝之性不樹 止。	《箋》：喻君子當 居安平之處。	野雁

秦風				
黃鳥	交交黃鳥，止于棘 交交黃鳥，止于桑 交交黃鳥，止于楚	《傳》：黃鳥以時往來得所。	《傳》：人以壽命終，亦得其所。	黃鳥
晨風	馱彼晨風，鬱彼北林	《傳》：鷗鳥疾飛。	《傳》：先君招賢人，賢人往之駛疾，如晨風之飛入北林。	鷗鳥(隼)
陳風				
墓門	墓門有梅，有鴉萃止	《疏》：墓道之門，有此梅樹，此梅善惡自耳，本未必惡，徒有鴉鳥來集於其上而鳴。此鴉惡聲，梅亦從而惡矣。	《疏》：以興陳佗之身，有此體性，此性善惡自然，本未必惡，正由有惡師來教之，此師既惡，陳佗亦從而惡也。	貓頭鷹
防有鵲巢	防有鵲巢，邛有旨苕	《箋》：防之有鵲巢，邛之有美苕，處勢自然。	《箋》：宣公信多言之人，故致此讒人。	喜鵲
曹風				
候人	維鵠在梁，不濡其翼 維鵠在梁，不濡其喙	《箋》：鵠在梁，當濡其翼，而不濡者非其常也。	《箋》：小人在朝亦非其常。	鵠鵠
鳴鳩	鳴鳩在桑，其子七兮 鳴鳩在桑，其子在梅 鳴鳩在桑，其子在棘 鳴鳩在桑，其子在榛	《傳》：鳴鳩之養其子，朝從上下，莫從下上，平均如一。	《箋》：喻人君之德，當均一於下也。	布穀鳥

豳風				
鷓鴣	鷓鴣鷓鴣，既取我子， 無毀我室	《箋》：鷓鴣言已取我子者，幸無毀我巢。我巢積日累功，作之甚苦，故愛惜之也。	《傳》：無能毀我室者，攻堅之故也，寧亡二子，不可以毀我周室。	貓頭鷹
東山	倉庚于飛，熠熠其羽	《疏》：倉庚之鳥往飛之時，熠熠其羽，甚鮮明也。	《疏》：歸士之妻，初昏之時，其衣服甚鮮明也。	黃鶯
小雅 鹿鳴之什				
伐木	伐木丁丁，鳥鳴嚶嚶	《疏》：有人伐木於山阪之中，丁丁然為聲。鳥聞之嚶嚶然而驚懼。	《疏》：以興朋友相切磋設言辭以規其友，切切、節節然，其友聞之，亦自勉勵。	鳥類
四牡	翩翩者騅，載飛載下， 集于苞栩。 翩翩者騅，載飛載止， 集于苞杞。	《箋》：夫不，鳥之慤謹者，人皆愛之，可以不勞猶則飛則下，止於栩木。	《箋》：喻人雖無事，其可獲安乎？	騅(斑鳩)
小雅 鴻雁之什				
鴻雁	鴻雁于飛，肅肅其羽 鴻雁于飛，集于中澤 鴻雁于飛，哀鳴嗷嗷	《箋》：鴻雁知辟陰陽寒暑。	《箋》：喻民知去無道就有道。	鴻雁
沔水	𪗇彼飛隼，載飛載止 𪗇彼飛隼，載飛載揚	《疏》：𪗇然彼自往之飛隼，當循彼中陵是其常。	《疏》：以興自恣之諸侯，亦當守職慎法是其常。	隼

鶴鳴	鶴鳴于九皋，聲聞于野 鶴鳴于九皋，聲聞于天	《箋》：鶴在澤中鳴焉，而野聞其鳴聲。	《箋》：賢者雖隱居，人咸知之。	鶴
黃鳥	黃鳥黃鳥，無集于穀， 無啄我粟 黃鳥黃鳥，無集于桑， 無啄我梁 黃鳥黃鳥，無集于栩， 無啄我黍	《傳》：黃鳥宜集木啄粟者。	《傳》：喻天下室家，不以其道而相去，是失其性。	黃鳥
小雅 節南山之什				
正月	瞻烏爰止，于誰之屋？	《疏》：視烏於所止當止，於誰之屋乎？	《疏》：以興視我民人所歸亦當歸於誰之君乎？	烏
小宛	宛彼鳴鳩，翰飛戾天	《疏》：宛然翹小者，是彼鳴鳩之鳥也。而欲使之高飛至天，必不可得也。	《疏》：才智小者，幽王身也，而欲使之行化致治，亦不可得也。	鷓鴣，班鳩
	題彼脊令，載飛載鳴 題彼脊令，載飛載鳴	《箋》：脊令飛鳴無止息。	《箋》：亦欲取飛以喻其行事，鳴以喻其義也。	脊令
	交交桑扈，率場啄粟	《疏》：鳥自求生活，當應肉食，今既無肉，循場啄粟而食之，失其天性，以此求活，將必不能。	《疏》：王者治國，當行善教，今無善教，施布亂政以治之，失其常法，以此求治，終不可得。	桑扈 竊脂
小弁	弁彼鸛斯，歸飛提提	《箋》云，樂乎彼雅鳥，出食在野甚	《箋》興者，喻凡人之父子兄	鸛斯 烏鴉

		飽，群飛而歸提提然。	弟，出入宮庭。相與飲食，亦提提然樂，傷今太子獨不。	
小雅· 谷風之什				
四月	匪鶉匪鳶，翰飛戾天	《疏》：若鶉若鳶可能高飛至天。非鱣鮪之小魚，亦潛逃於淵也。性非能然，為驚駭避害故也。	《疏》：民不欲逃走而逃者，性非能然者，為驚擾畏亂政故也。	鶉，鳶
小雅· 甫田之什				
桑扈	交交桑扈，有鶯其羽 交交桑扈，有鶯其領	《箋》竊脂飛而往來有文章，人觀視而愛之。	《箋》君臣以禮法威儀升降於朝廷，則天下亦觀視而仰樂之。	桑扈 竊脂
鴛鴦	鴛鴦于飛，畢之羅之 鴛鴦在梁，戢其左翼	《傳》鴛鴦匹鳥也，於其飛乃畢掩而羅之。	《傳》太平之時，交於萬物有道，取之以時。	鴛鴦
小雅 魚藻之什				
白華	有鶯在梁，有鶴在林	《箋》：鶯也，鶴也，皆以魚為美食者也，鶯之性貪惡，而今在梁，鶴潔白，而反在林。	《箋》：王養褒姒而餒申后，近惡而遠善。	禿鶯 鶴
	鴛鴦在梁，戢其左翼 鴛鴦在梁，戢其左翼	《疏》言有鴛鴦之雄鳥在於魚梁，尚斂其左翼，是左翼	《疏》以興夫妻聚居，男當有屈下於女，為陽下	鴛鴦

		斂在右翼之下，為雄下雌之義。故恩情相好以成匹耦。	陰之義，故禮義相與以成家道。	
鴛鴦	鴛鴦在梁，戢其左翼	《疏》：鳥之雌雄不可別者，以翼右掩左雄，左掩右雌。陰陽相下之義也。	《疏》夫妻聚居，男當有屈下於女，為陽下陰之義，故能禮義相與以成家道。	鴛鴦
絲蠻	絲蠻黃鳥，止于丘阿 絲蠻黃鳥，止于丘隅 絲蠻黃鳥，止于丘側	《傳》鳥止於阿。	《傳》人止於仁。	黃鳥
大雅 生民之什				
鳧鷖	鳧鷖在涇， 公尸來燕來寧 鳧鷖在沙， 公尸來燕來宜 鳧鷖在渚， 公尸來燕來處 鳧鷖在渚， 公尸來燕來宗 鳧鷖在臺， 公尸來止熏熏	《箋》：水鳥而居水中。	《箋》：人為公尸之在宗廟也。	鳧（野鴨），鷖（鷓類）
卷阿	鳳凰于飛，翩翩其羽，亦集爰止 鳳凰于飛，翩翩其羽，亦傳于天	《疏》：鳳凰往飛之時，翩翩其羽為聲，亦與眾鳥集於所止，鳳凰所在，眾鳥慕而從之。故鳳	《疏》賢者來仕之時，亦與眾群士集於君朝。賢者所在，群士慕而就之。故賢者	鳳凰

		鳳亦與之同止。	亦與之同朝，得大賢而致群士。猶鳳凰飛而來眾鳥，王安得不求之乎？	
	鳳凰鳴矣，于彼高岡	《箋》：鳳凰之將出，則先鳴矣。於高山之脊，居高視下，觀可集止。	《箋》：興賢者之將仕也，則相時待禮，擇可歸就，見其明君出矣，於彼仁聖之治世乃仕之。	鳳凰
周頌 臣工之什				
振鷺	振鷺于飛，于彼西雝。 我客戾止，亦有斯容	《箋》白鳥集于西雝之澤，言所集得其處也。	《箋》：杞宋之君有潔白之德，來助祭於周之廟得禮之宜也。其至止亦有此容，言威儀之善如鷺然。	白鷺
魯頌				
有駟	振振鷺，鷺于下 振振鷺，鷺于飛	《傳》：振振，群飛貌。鷺，白鳥也。	《傳》：興潔白之士。	白鷺

根據上表統計結果歸納出：

《詩經》中以鳥的鳴叫起興的有 5 。飛鳴起興的有 2 。

飛翔起興的有 13 。棲止起興的有 9 。飛止起興的有 2 。

掠奪起興的有 1 。習性起興的有 2 。

築巢起興的有 2 。陷鳥網起興的有 1 。

長相起興的有 1 。戢左翼起興的有 2。

將其列表如下：

鳴	5	飛	13	掠奪	1
飛鳴	2	止	9	長相	1
習性	2	築巢	2	陷鳥網	1
戢左翼	2	飛止	2		

其中有 25 例是以鳥起興以喻善的人事義，15 例喻惡的人事義。

按：本文選取的鳥類起興詩是以詩序、鄭箋、孔疏三者標為興者。

第四節 鳥類意象辨異

詩人常以鳥類的意象，起興所想表達的人事意涵，《詩經》中標興的鳥類有三十一種。因為古人對鳥類稱呼不一的現象頗為常見，例如，梟一名瑣尾，又名流離之子。鷓、晨風、擊鳩三個不同的鳥類名稱，却都是鷓鳥的異名。名稱的不同，是近代對《詩經》研究困擾之一。而同名異種的現象更是在書中屢屢出現。〈周南·關雎〉中：「關關雎鳩」中的鳩，是指魚鷹。在〈小雅·節南山之什·小宛〉中：「宛彼鳴鳩」中所指的的鳩，指的却是斑鳩。〈衛風·氓〉：「于嗟鳩兮，無食桑葚。」其中的「鳩」，可能是斑鳩，也有可能是「鳴鳩」，即布穀鳥。本節除了探討鳥類名稱的混淆問題，也將探究古今對鳥類意象的不同研究結果。

一、鷓鴣鷓鴣，既取我子，無毀我室

〈豳風·鴟鵂〉：「鴟鵂鴟鵂，既取我子，無毀我室。」孔《疏》釋「鴟鵂」曰：「鴟鵂，鸛鵂。」朱公遷《詩經疏義》云：「鴟鵂，鸛鵂，惡鳥。攫鳥子而食者也。」〈陳風·墓門〉：「墓門有梅，有鴟萃止。」毛《傳》釋「鴟」曰：「鴟，惡聲之鳥也。」《毛詩正義》云：「鴟，惡聲之鳥，一名鵬與梟，一名鴟」，梟又名爲流離之子，〈邶風·旄丘〉：「瑣兮尾兮，流離之子。」《毛詩陸疏廣要》謂：「流離，梟也。自關而西謂梟爲流離」。綜合以上古人對鴟鵂的描述，牠是惡聲之鳥，攫鳥子而食，鳥之惡者，有鸛鵂、鸛鵂、梟、流離之子等名稱。

古人認爲梟在巢中由母鳥哺育，長成成鳥後沒有食物，會啄食母鳥的眼睛，離巢而去，是極不孝的鳥。《禽經》：「梟，在巢母哺之，羽翼成啄母目翔去也。」《詩經動植物圖鑑書》也說：「（流離）其子適長大，還食其母，故張奐云：『鸛鵂（流離）食母。』許慎云：『梟，不孝鳥是也。』」⁴⁷

對於貓頭鷹，自古即有許多惡形惡狀的故事流傳。除了上文長大食母之後，高飛遠去的不孝惡行之外，〈豳風·鴟鵂〉詩中，也藉由母鳥殷殷哀告，讓貓頭鷹別吃了它巢中的幼鳥。此一詩人所反映的印象，即朱公遷所言，「攫鳥子而食」，鴟鵂另一個惡名昭彰的行爲。

貓頭鷹會成爲鳥類中的惡之極致，這和它夜行狩獵習性有關。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對貓頭鷹的夜晚獵食描述說：「雖然是夜出性，但也有少數在白天活動。牠們的視覺銳利，聽覺靈敏，飛行時身上不發出任何響聲，以利於捕殺鼠、鳥、昆蟲和其他小型動物爲食。」⁴⁸現代鳥類學者並沒有發現，如〈鴟鵂〉一詩中對它的指控，入鳥巢攫食鳥子的行爲，和長大後食母棄巢而去的不孝惡行。古人因牠的夜行習性，聲音的低沉奇特，雙目生長不同於一般的鳥類在頭的兩側，却和人類的雙眼相似，同置於臉的前方。種種的因素，讓貓頭鷹背了千百年的惡名，成了鳥界的惡人代表。

⁴⁷（晉）陸璣著，（清）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書·上》（台北：大化書局，1980年4月再版），頁10。

⁴⁸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台中：鄉宇文化事業公司，2004年9月），頁41。

顏重威在書中對鷓鴣獵食行爲有所肯定：「鷓鴣之夜捕鼠類，在維護自然界的生態平衡功能上，都扮演著重要角色。」⁴⁹ 梟，好食野鼠，大型的貓頭鷹就像其他大型鳥類一樣，會捕食蛇、鳥類，因此它的出沒地點，會被白頭翁和綠繡眼等鳥類發現就發出警戒聲，防止同類被貓頭鷹捕食。

貓頭鷹在台灣全數被列爲保育鳥類，並不是獵捕食物的不足，却是由於它好食野鼠。在生態學者的長期追蹤下，發現農田普遍且大量的噴灑農藥，貓頭鷹吃下農田中中了毒，行動遲緩的野鼠後，也會因此死亡。過去居住在溪流邊的黃魚鴉，從一九七一年至今，數量已由兩千隻，少了一半。其他的鴉類數量也在持續減少中。我們期盼台灣能給在這塊土地生長的鳥類友善的環境，一個恢復乾淨沒有各式化學毒素的土地。

二、維鵲有巢，維鳩居之

《禮記·月令》：「季冬之月，鵲始巢。」鄭《箋》在〈召南·鵲巢〉注解曰：「鵲之作巢，冬至架之，至春乃成。猶國君積行累功，故以興焉，興者，鳩鳩因鵲成巢而居有之。」王先謙《詩三家義集疏》亦云：「鵲性好潔，鳩鳩伺鵲出，遺污穢於巢。吾鄉諺云：『阿鵲蓋大屋，八哥住見窩。』」喜鵲是一種分布很廣泛的留鳥，由北方到南方都可以見其踪跡。棲息地亦不限於城市或鄉村，在城市公園、山腳、住宅的屋頂或者在鄉村的農地上都是。因此古人對於牠們的行踪不陌生，並對於牠們在歲末築巢觀察仔細。《爾雅·釋鳥》郭璞注：「（鳩鳩）今之布穀也。」古人認爲喜鵲擅築巢，其他鳥類爲奪其巢，故逐鵲而佔其巢。徐雪樵注：「召南稱鳩居鵲巢。今鳥之□鷄，亦逐鵲而居其巢。」⁵⁰同樣認爲鳩爲佔鵲巢，而逐鵲奪巢。

由於八月時，鵲的雛鳥已長成，鵲必移巢，所棄空巢爲其他鳥所居，古人見鳩居於鵲巢中，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的以爲是鳩逐鵲，搶了鵲辛苦所築的巢。顏重威在《詩經裡的鳥類》對這個現象提出了解釋：

⁴⁹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43。

⁵⁰ （晉）陸璣著，（清）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書·上》，頁 03。

喜鵲一窩生 4-6 枚蛋，孵蛋的任務由母鳥負責，公鳥在巢的附近守護，有很強的領域和護巢性，以保護巢窩，防禦其他鳥類的侵犯。鳩鳩和斑鳩的個性溫和，牠們在喜鵲築巢繁殖時，不可能爭鬥得過喜鵲，而霸佔喜鵲的巢。唯一可能佔巢的機會是待喜鵲育雛完成後，棄巢不再使用時，才能進入喜鵲的巢佔用。⁵¹

顏重威並說雖然「鵲巢鳩佔」是古人的謬誤觀念，但是「鵲巢隼佔」確是真有其事；

有能力與之（喜鵲）爭執而最後奪取霸佔牠的巢是猛禽類的雀鷹或隼。鄭作新等人曾見紅腳隼、紅隼和燕隼等都能與喜鵲爭巢，霸佔喜鵲的巢。⁵²

舊注受限於博物知識不足，而且往往以視覺直接觀物，注重形象思維，追求美、善超過求真，因此對《詩經》鳥類行爲的了解，未必符合科學真實。不過因此讓我們了解到中國人直觀思維下，所具有的獨特觀物經驗，應用於經典的解釋，雖然難免荒謬，然而卻呈現中國經典解釋以美、善爲前提的特質。⁵³

三、鴛鴦于飛，畢之羅之

鄭《箋》：「匹鳥言其止則相耦，飛則爲雙。性馴耦也。」《古今注》釋匹鳥義云：「鴛鴦，水鳥，鳧類也。雌雄未曾相離，人得其一，則一思而至死，故曰匹鳥。」⁵⁴〈小雅·甫田之什·鴛鴦〉以鴛鴦雙飛共游，終身不曾相離，對感情堅貞不移的特性，來歌詠君王大婚。

鴛鴦終生不相離，如此浪漫傳說，却經不起現代科學的觀察與研究。根據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說：

在現代鳥類分類學上，鴛鴦屬雁形目鴨科。棲息於東北地區的種群是夏候鳥。

⁵¹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台中：鄉宇文化事業公司，2004年9月），頁179-180。

⁵²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180。文中提到的鄭作新，為鳥類學家，鳥類地理學家，並任職中國科學院學部委員。1980被推選為日本、德國、英國鳥類學會通訊會員，三次連任英國世界雉類協會副會長、會長。

⁵³ 相關論述請詳參呂師珍玉：〈訓詁考據之外—詩義解釋背後的一些問題〉（《興大中文學報》，第三十七期，2015年6月），頁1-29。

⁵⁴ （晉）陸璣著，（清）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頁31。

…每年9月底或10月初開始集小群南遷，每群7~8隻至10多隻。鴛鴦在經過越冬的混群生活後，翌年再返回繁殖地時，重新配對，且大多另結新歡，未見有終身為伴的事實。⁵⁵

鴛鴦與許多的鳥類相同，孕育下一代的工作由雌鳥獨力完成，當雌鳥開始孵蛋，雄鳥即離開。蛋經28-29天後孵出，亦由雌鳥照顧、餵食。

但是古人對鳥類的觀察，並非這麼全面。對於終日成雙悠游於湖面的鴛鴦，傾注過多的想像，甚至衍生出美麗神話；

〔清〕張潮《虞初新志·卷十八》言聖人師萬物，引故事一則：

成化六年十月間，鹽城天縱湖漁父，見鴛鴦甚多。一日，弋其雄者烹之，其雌者隨悼飛鳴不去。漁父方啟釜，即投沸湯中死。

這樣的鳥類忠貞故事，〈孔雀東南飛〉相思樹上交頸悲鳴雙鴛鴦，或者元好問〈雁丘辭〉所詠的不同鳥類，一樣都深植我們心中。鴛鴦忠貞的意象，在鳥類中要算拔得頭籌吧！唐朝詩人盧照鄰在〈長安古意〉一詩中耳熟能詳的句子：「得成比目何辭死，只羨鴛鴦不羨仙。」即表達古人對鴛鴦堅貞特性，幸福婚姻的殷殷期盼。今日鳥類學家對牠們的觀察，其實鴛鴦只在繁殖期有固定的夫妻關係，非繁殖期即各自分開，待來年另一次繁殖時期，則另覓配偶。這樣的觀察完全推翻了古人對鴛鴦千百年來所賦予的美好想像。

四、「縣蠻黃鳥，止于丘隅」與「春日載陽，有鳴倉庚」

《詩經》中以「黃鳥」為物象的詩篇有五篇；〈周南·葛覃〉、〈邶風·凱風〉、〈秦風·黃鳥〉、〈小雅·鴻鴈之什·黃鳥〉、〈小雅·魚藻之什·縣蠻〉，以「倉庚」為物象的詩篇有三篇；〈豳風·七月〉、〈豳風·東山〉、〈小雅·鹿鳴之什·出車〉。「黃鳥」和「倉庚」這兩種鳥類常易混為一類，裴普賢《詩經研讀指導》：

揚雄方言：「鸛黃，自關而東謂之倉庚，自關而西謂之鸛黃，或謂之黃鳥，或謂之楚雀。」這是西漢末年，關西方言，已有人稱倉庚為黃鳥。

⁵⁵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89-90。

乃倉庚被稱為黃鳥之始。⁵⁶

《詩經》中的黃鳥及倉庚是否相同，毛《傳》並沒有很清楚的解釋。〈周南·葛覃〉：「黃鳥于飛，集于灌木，其鳴喈喈。」毛《傳》：「黃鳥，搏黍也。」〈豳風·七月〉：「春日載陽，有鳴倉庚。」毛《傳》：「倉庚，離黃也。」《正義》曰：「倉庚一名離黃，即葛覃黃鳥是也。」朱熹《詩集傳》注〈周南·葛覃〉：「黃鳥，鸛也。」《爾雅》釋「倉庚」之名：「倉庚，鵲黃也。其色鵲黑而黃，因以名云。郭璞《注》云：即上『黃鳥』也。」邢昺《疏》亦云：「黃鳥，倉庚，商庚，鵲黃，楚雀，倉庚，鵲黃也。」陸璣《疏》同樣解釋「黃鳥」稱之：「黃鳥，黃鸛留也。或謂之黃栗留，幽州人謂之黃鸞，一名倉庚，一名商庚，一名鵲黃，一名楚雀。」在許多《詩經》名物注疏中，都將黃鳥、倉庚二者視為同一種鳥類，即黃鶯。徐雪樵對黃鳥、倉庚有多種異名提出注解：

黃鳥不一名，五方異語耳。月令，仲春之月，倉庚鳴，里語，黃栗留看我麥黃甚熟，是應節趨時之鳥。黍登而聲伏，故名搏黍。又性好雙飛，故羅願云，鸛字從麗，鸛必匹飛，而東山詩，所以興之子于歸焉。伐木，鳥鳴嚶嚶，禽經作鸛鳴嚶嚶，其聲嚶嚶故名。然則豳風倉庚、伐木鳥嚶，即是黃鳥。⁵⁷

然而現代《詩經》研究者對此兩者卻有分別；段玉裁《說文·離字下》：「毛傳『黃鳥，搏黍也。』不云即倉庚，倉庚下亦不云即黃鳥，然則黃鳥非倉庚。」裴普賢亦引焦循《毛詩補疏》證明黃鳥為黃雀，而倉庚是黃鶯：

毛傳不以黃鳥與倉庚為一物；爾雅中黃鳥與倉庚分別為二物；說文不以倉庚為黃鳥；倉庚之名鵲黃，是黑中帶黃，黃鳥之名皇，是黃白色，其色不同；詩中黃鳥食粟，倉庚不食粟，與姚首源之黃雀食粟，黃鶯不食粟合；據毛傳，詩中黃鳥是小鳥，與黃雀合。⁵⁸

基於上述的因素，裴普賢認為詩經學上的黃鳥問題有了新考證，並因此得了新

⁵⁶ 裴普賢：《詩經研讀指導》，（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1年4月初版），頁99。

⁵⁷ （晉）陸璣撰（清）徐雪樵注：《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頁2。

⁵⁸ 裴普賢：《詩經研讀指導》，頁105。

的認識，黃鳥非倉庚從此為學術界採信。

讓我們從鳥類學者的視角，看他們如何解讀黃鳥與倉庚的問題，《詩經裡的鳥類》一書作者顏重威談〈周南·葛覃〉：「黃鳥于飛，集于灌木，其鳴喈喈。」：

黑枕黃鸝也進入求偶配對的繁殖期，此時鳥兒為吸引異性，鳴唱特別起勁。黑枕黃鸝的食性以昆蟲和漿果為主，很少啄食粟穀。⁵⁹

書中言明，黑枕黃鸝是少啄食粟穀，並非不食粟穀。另一首詩〈小雅·鹿鳴之什·出車〉：「春日遲遲，卉木萋萋。倉庚喈喈，采繁祁祁。」同樣以黃鸝稱倉庚：

春日的天氣很舒緩，花木茂盛，黃鸝和諧的鳴叫，採白蒿的人很多。

《詩經裡的鳥類》並進一步對黑枕黃鸝作解釋：

黑枕黃鸝是現代鳥類學的學名，但在古時候，因不同的時代，不同的地區，不同的書籍，呈現的名稱也各有不同。例如《詩經》稱「黃鳥」；《爾雅》稱「皇，黃鶯」；《詩義疏》稱「黃鶯、鸝鷀、黃栗留、倉庚、商庚、鶯黃、楚雀、搏黍、黃袍」。⁶⁰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的網站上，也記載了有關黃鳥與倉庚相關的資料：

春暮夏初，黃鶯盛行築巢伏卵的時期，也就是黃鶯努力歌唱的時期。其歌鳴的悅耳，自古十分被人珍視，見諸多舊記載：《詩經》〈周南·葛覃〉：「黃鳥于飛，集于灌木，其鳴喈喈」，〈豳風·七月〉：「春日載陽，有鳴倉庚。」⁶¹

在現代鳥類學者的眼中，倉庚和黃鳥是同一種鳥類，即為黃鶯。對於《詩經》中多次出現的黃鳥和倉庚，是否就是今日的黃雀和黃鶯兩種不同的鳥類？這或許需要更多有力的佐證才能證明。《詩經》鳥名用語含混，難以確切辨別名實，又或傳統註

⁵⁹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69。

⁶⁰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74。

⁶¹ 詳見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自然科學教育園區管理中心的網站，網址：http://fhk-dbbook.nmns.edu.tw/fhkbook/hist/hist_list.asp.htm。

解，文化積澱背離科學認知，然而並無損於今日讀《詩》，感受其求美善的審美精神。

第四章 《詩經》鳥類與人事的關係（上）

周代已由夏、商的氏族部落形態，演進成宗法氏族國家形態，雖然在政治制度上，周天子與諸侯之間是為君臣，但在血緣上周天子與諸侯是為親屬、諸子的關係。因此《詩經》在宗法封建的周王朝，另有特殊功能，就是各國間普遍的社交溝通工具，並提供天子、諸侯談話時豐富的題材及辭藻。各國常以《詩經》作為社交語言，彼此之間的問候用語，即以《詩經》唱和的方式為之。也通過賦詩的方式表達立場，甚至於情感的連繫，也以相同的方式進行；《左傳·襄公二十七年》齊國慶封往魯國行聘，在宴會上失儀，魯國以樂工賦〈相鼠〉譏之。對國際間失儀行為的嘲諷，由《詩經》代行其是；僖公二十三年，晉公子重耳逃亡至秦，見秦穆公時賦詩〈小雅·鴻雁之什·沔水〉；「沔彼流水，朝宗于海。」鄭《箋》：「諸侯春見天子曰朝，夏見曰宗。」公子以「朝宗于海」喻其志。穆公賦詩。〈小雅·南有嘉魚之什·六月〉；「王于出征，以匡王國」，《詩序》：「〈六月〉，宣王北伐也。」季本《詩說解頤》：「尹吉甫伐玁狁成功而歸，以飲御諸友，故在朝之君子作此以美之。」藉詩言重耳歸晉，必有助天子，重耳在秦國的幫助下回國後即位，是為晉文公。政治間嘲諷由「詩」，含蓄的對應，亦由「詩」，「詩」在先秦的政治氛圍中佔有重要的角色。

關於〈頌〉、〈大雅〉、〈小雅〉其創作的目的在於王室及諸侯國的宴饗、朝會、宗廟祭祀樂歌。周王室諸侯間禮儀繁複，舉凡朝見祭祀、喜慶婚嫁、出征凱旋等，都需要在典禮中演奏歌謠。〈周頌·臣工之什·有瞽〉：

有瞽有瞽，在周之庭。設業設虞，崇牙樹羽，應田縣鼓，鞀磬祝圉。既備乃奏，簫管備舉。喤喤厥聲，肅雝和鳴，先祖是聽。我客戾止，永觀厥成。

這首頌詩在描寫周天子祭祀先祖，大合樂於宗廟之歌，對於樂器的種類、瞽目樂師的演奏、欣賞的賓客都寫入詩中，是一個完整的大型演奏會。無論

詩所反映的是庶民生活的〈國風〉，或是諸侯間的问候應對的〈雅〉、〈頌〉，詩人都常以大自然中的山、川、鳥、獸、蟲、魚來做為物象起興，並對應所欲表達的人事關係。以下即以《詩經》中的鳥類起興詩為對象，討論感物所引發的人事意涵。

第一節 宴飲

春秋時期，諸子百家穿梭於各諸侯國間，各家的論述，思想學說蓬勃發展。社會上，各行業也呈現繁榮景象，精神上的需求因此被重視，人好為群聚的持質也因此展現。《詩經》中有數首宴飲詩篇，對於先秦宴飲場面與制度，均有翔實的記錄，側面可以觀察周人的宴飲禮節與文化。

一、〈小雅·鹿鳴之什·伐木〉

〈小雅·鹿鳴之什·伐木〉就是一篇詩人宴請親友的詩。「自天子至于庶人，未有不須友以成者。親親以睦，友賢不棄，不遺故舊，則民德歸厚矣」在富裕的生活中，表現出人們友善親朋舊友，詩人宴請親朋故友，有感而發之為歌。詩中極力描寫主人準備之周全；「醕酒有藇」、「既有肥羜」、「陳饋八簋」、「籩豆有踐」有酒有肉，豐盛的宴席，邀請了諸父、諸舅、兄弟，「寧適不來，微我有咎。」以宴飲連絡人際感情，設想周到，如此盛情，是因為主人好客，深恐怠慢。

詩人先以進入幽靜深谷中，聽見「丁丁」的伐木聲，伴隨著「嚶嚶」的鳥鳴聲來表現最初的意象。「伐木丁丁，鳥鳴嚶嚶」《傳》：「興也。丁丁；伐木聲也。」在幽靜不聞人聲的深谷，丁丁的伐木聲伴隨著嚶嚶的鳥鳴聲劃破深谷的靜謐。以深谷的靜無人聲對比伐木、鳥鳴清晰的聲音，以聲音表現意象的手法，是詩人思想的肇端。即以鳥鳴嚶嚶婉轉的啼聲，巧妙的帶出鳥兒在林中尋友的興意；「相彼鳥矣，猶求友聲；矧伊人矣，不求友生？」在悅耳的鳥鳴意象背後，描述鳥兒在谷中婉轉啼聲是為尋找同類。鳥兒尚且要呼

朋引伴，以此物象義起興，觸發萬物之靈的人，猶如鳥兒也需要親朋好友的人事義。三家詩以爲這是一首刺詩，但是在詩的字義上，看不出有刺意。

二·〈小雅·甫田之什·桑扈〉

〈小雅·甫田之什·桑扈〉也是天子燕飲詩：「交交桑扈，有鶯其羽。君子樂胥，受天之祜。」此詩是周天子對諸侯的宴饗詩，除了盛讚國之太平，各國諸侯應以爲國之屏蔽，並立此爲法則。亦有箴規君主上待下須謙虛不傲慢之意。日人家井真則持不同看法，認爲詩中的鳥類物象是代表神靈：

這是祭祀祖靈，祖靈接受祭祀之詩。與《鴛鴦》「鴛鴦于飛，畢之羅之。君子萬年，福祿宜之。」一樣，篇中第一、二章的興詞歌詠的是代表祖靈的物神—鳥⁶²。因此興語中的「君子」也與《鴛鴦》中的「君子」一樣，表示祖靈。⁶³

作者認爲詩中的鳥類都是代表祖靈，隨侍在天帝身邊。每逢祭祀祖靈，即往來於天地之間，一方面接受子孫的祭祀，另一方面代表天帝賜福子孫。

詩中以「桑扈」起興，《爾雅·釋鳥》云：「桑扈，竊脂也」⁶⁴《詩經名物解》：「性好集桑，故名。戶所以閉，所以守，此鳥善自閉守故名爲扈。」⁶⁵

《本草綱目》對桑扈注曰：「桑扈，今俗多畜其雛，教作戲舞。」明代彭大翼撰《山堂肆考》有如下一段有趣的敘述：

蠟嘴，生於象山，似雀而大，嘴如黃蠟色，故名，今吳人養此鳥，能歌舞聽人曲調，則以嘴銜紙糊臉子，搬演戲法，移腔換套，必按音節。

⁶² [日]家井真引用赤塚忠就：《詩經諸篇的成立相關的研究》（東洋文庫，昭和33年），頁127。
「君王把陸鳥—桑扈比作神的使者，祝賀來朝諸侯的幸福，與此相對應，諸侯則把水鳥—鴛鴦作爲神的使者，慶賀君王的幸福。」

⁶³ [日]家井真著，陸越譯：《詩經的原意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2年6月2版）頁121。

⁶⁴ [晉]陸璣著，[清]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書·上》（台北：大化書局，1980年4月）頁27。

⁶⁵ [晉]陸璣著，[清]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書·上》，頁27。

曹雪芹在《紅樓夢》中也提到會啣旗串戲臺的鳥，文中稱此鳥為「玉頂金豆」⁶⁶，應該說的就是「桑扈」。

漢代許慎撰《說文解字》作桑扈；扈同扈，云：「桑扈，竊脂，農桑候鳥也。」《山堂肆考》稱桑扈似雀而大，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說：

推測應是錫嘴雀又稱臘嘴雀，全長約 17 公分，又名桑扈，或小桑扈。⁶⁷

桑扈是種冬候鳥，很少在台灣出現，也是青雀的一種。詩中以「交交」，形容此桑扈體形小，也有一說是鳥鳴之聲。此鳥今稱之「臘嘴雀」，它的鳴聲在顏重威在書中如此形容：「一種短促的「tak、tak」系列的 4、5 種笛聲所構成，歌聲嘹亮，優美動聽。⁶⁸」

這首詩興句的物象義與對應的人事義，並不明顯，因此，首句「交交桑扈」即有不同的注解，或為鳥的鳴叫，或形容鳥的形體小貌，鄭《箋》以為應解釋為「鳥往來飛翔」之意。不一的物象義，即對應出不同的人事義。「交交桑扈，有鶯其羽」以桑扈群集在林間，活潑的跳躍飛翔，這樣動態的意象，即可對應天子率眾諸侯歡暢燕飲，同樣動態的人事義。若以鳥的鳴聲輕脆嘹亮，優美動聽，此類靜態形容的物象義，亦可起興君主率諸侯動靜舉止的雍容恢宏，為庶民所欽慕，這樣靜態形容的人事意涵。

朱熹《詩集傳》：「此亦天子燕諸侯之詩。」⁶⁹王質《詩總聞》：「當是諸侯來朝，而歸國餞送之際，美戒兼同。」

由於〈頌〉、〈大雅〉、〈小雅〉是諸侯國的宴饗、朝會、宗廟祭祀樂詩歌，所以除了以上幾首〈小雅〉的燕饗詩之外，〈大雅〉中也有翔實記載君王燕饗臣下的詩篇。

⁶⁶ (清) 曹雪芹著，馮其庸評批：《瓜飯樓重校詳批紅樓夢·上》(青島：青島出版社，2013 年初版)，頁 579。第三十六回：「果見賈薈從外頭來了，手裡又提著個雀籠子，上面繫著個小戲臺，並一個雀兒，興興頭的往裡走著找齡官。見了寶玉，只得站住。寶玉問他：『是個什麼雀兒，會啣旗串戲臺？』賈薈笑道：『是個玉頂金豆。』」

⁶⁷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台中：鄉宇文化事業，2004 年 9 月)，頁 166。

⁶⁸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66。

⁶⁹ (宋)朱熹：《詩集傳》(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91 年)，頁 126。

〈大雅·生民之什〉旨在載明周王朝的歷史，《詩序》：

〈大雅·生民之什·生民〉，尊祖也。

〈大雅·生民之什·行葦〉，忠厚也。

〈大雅·生民之什·既醉〉，大平也。

〈大雅·生民之什·鳧鷖〉，守成也。

〈大雅·生民之什〉以〈生民〉起始。描述周王朝始祖—后稷，傳說中帝嚳嫡長子，其母為詩中的姜嫄。繼以〈行葦〉言周家忠厚，仁及草木，能內睦九族，尊敬黃耆，福澤世代。〈既醉〉、〈鳧鷖〉兩首詩都是祭祀燕飲詩。其中〈鳧鷖〉即以鳥類起興，論述見下。

三、〈大雅·生民之什·鳧鷖〉

周王朝祭祀祖先神靈儀式，第一日為正祭，以人妝扮為神靈，謂之「公尸」，祭祀儀式完成後，第二日天子即設禮以燕公尸曰「繹」。〈鳧鷖〉就是頌禱公尸來燕的詩篇。

鳧鷖在涇，公尸來燕來寧。爾酒既清，爾殽既馨。公尸燕飲，
福祿來成。

鳧，野鴨。鷖，鷗類。鳧與鷖均為水鳥。毛《傳》：「鷖，蒼頡解詁云，鷗也。」明代李時珍《本草綱目》中對鷗的解釋：「鷗，生南方江海湖溪間。形色如白鴿及小白鷄，長喙，長腳。」⁷⁰鷗鳥在海面上飛翔，白色的海鷗襯著藍色海洋，姿態優美從容，自古即是詩人歌詠的對象。如杜甫詩：

〈小寒食舟中作〉：「娟娟戲蝶過閑幔，片片輕鷗下急湍。」

〈客至〉：「舍南舍北皆春水，但見群鷗日日來。」

⁷⁰（明）李時珍著：《本草綱目》《文淵四庫全書·子部八十·醫家類》（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四十七，頁774-357。

〈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海鷗沒浩蕩，萬里誰能馴。」

白居易詩：

〈府西池北新葺水齋，即事招賓，偶題十六韻〉：「石疊青稜玉，
波翻白片鷗。」

鷗多出現在海邊，成群飛翔，擅長以滑翔之姿掠過海面，嬉戲覓食，以其姿勢輕靈，因此詩人常以「片鷗」謂之。宋人陸佃撰《埤雅》謂之：「鷺屬，鷺好歿，鷺好浮，故鷺一名漚鳥。鷺安樂於水者也。故詩以為神祇祖考，安樂之譬。」⁷¹把鳥類的優游水塘，譬喻為祖先安樂享祀，日人家井真說把鳥類譬喻為祖靈，此說和陸佃之說不謀而合。〈大雅·生民之什·鳧鷖〉這首詩中，詩人就以鷗在涇水中姿態輕靈，喻公尸安然來赴饗宴，為君主帶來國家安泰。《詩序》：

〈鳧鷖〉，守成也。大平之君子能持盈守成，神祇祖考安樂之也。

詩人以鳧鷖「在涇」、「在沙」、「在渚」等水邊的物象，隱喻公尸的欣然來赴君主之宴的物我關係；以「來寧」、「來宜」、「來處」頌揚公尸為此燕飲帶來平安和順。祭祀次日，君主以馨香美食、清酒燕饗公尸，公尸以頌禱國家安樂回饋君主。

第二節 頌禱

〈頌〉詩多周王室邀請諸侯助祭之詩，祭祀儀式通常以樂師的準備工作起始，並以各種樂器，為周朝先祖演奏和諧美妙的樂音。「子在齊聞韶，三月不知肉味」《論語·述而》，孔子在齊國聽聞韶古樂，感於巍峨堯舜之德，竟三月不知肉味，樂音感人之深，由此可知。據王國維的考證，〈頌〉比〈風〉、〈雅〉的樂音緩慢，若是〈頌〉的樂音和緩，我們可以據此推論〈頌〉較具

⁷¹（宋）陸佃撰：《埤雅》《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二一六·小學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七，頁225-115。

莊嚴肅穆之感，宜於用來作為祭祀、頌禱之樂。王國維的考證論點在「風雅有韻而頌多無韻也。」⁷²。他認為有韻的〈風〉和〈雅〉，節拍較為輕快，娛人耳目；而無韻的〈頌〉，較為感人，樂音較為緩慢。因此，我們可以探求〈頌〉的意象：；即是，在敘述周代祖先開國的莊嚴感人的樂音中，助祭的諸侯們喜悅激動，最終，祭祀的儀式在〈頌〉的樂音中畫下完美句點，此即《詩序》所說的「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

一、〈周頌·振鷺〉

武王克殷後，封虞舜之後於陳，封夏禹之後於杞，封商紂王之子武庚於殷墟，使各奉其先祀，尊為「三恪」⁷³，以賓客之禮相待。〈周頌·振鷺〉：

振鷺于飛，于彼西雝。我客戾止，亦有斯容。在彼無惡，在此無斁。庶幾夙夜，以永終譽。

《詩序》：「〈振鷺〉二王之後來助祭也。」鄭《箋》：「二王，夏殷也。其後杞、宋也。」詩寫周天子祭祀宗廟，夏、商二王之後裔來助祭的情形。興句以群鷺振翅起飛時，姿態優雅起興，連結二王之後雍容共赴周天子宗廟，協助周天子祭祀之事。

在《詩經》中以鳥類起興的詩中，多首用「于飛」，鳥兒正在天空飛翔的物象，來引發人事。例如：

〈小雅·鴛鴦〉：鴛鴦于飛，畢之羅之。

〈周頌·臣工之什·振鷺〉：振鷺于飛，于彼西雝。

〈大雅·生民之什·卷阿〉：鳳凰于飛，翩翩其羽。

詩以鴛鴦、白鷺、鳳凰飛翔空中，悠然自若，這是人所無法企及的高度及視角，因此心生嚮往之意。詩人以藝術外化形式，舉鳳凰、白鷺、鴛鴦于飛的物象，巧妙與君子的高潔品格連結，讓君子雍容自在的品格和那些實有

⁷² 林慶彰編，王國維撰：《詩經研究論集》〈說周頌〉，(台北市，台灣書局，1987年9月初版)，頁51。

⁷³ (唐)杜佑撰：《通典》《文淵閣四庫全書，史部三六一·政書類》，卷一，頁603-228。「周武王克商，而封夏後於杞、殷後於宋，皆爵公，封舜後於陳，爵侯，以備三恪。」

或虛構的鳥類取得物我融合關係。雝，就是水澤。「于彼西雝」王應麟《詩地理考》：「先儒多謂辟雝在西郊，故曰西雝。」西雝就是在都邑的西郊，鄭《箋》：「白鳥集于西雝之澤，言所集得其處也。興者，言杞宋之君有潔白之德來助祭，於周之廟得禮之宜，其至止亦有此容，言威儀之善如鷺然。」在此興句取鷺棲息在水澤，以喻二王所居適得其所，其毛色潔白喻二王之後威儀之善，已經是多邊性取譬了。⁷⁴

天子以貴客之禮待二王來祭，故曰：「我客戾止」，止是之矣的合音，表達天子心中喜悅二王之來，親切招呼之意。因此，喜悅之情展現，再一次的稱讚二王，「亦有斯容」仍以鷺的潔白意象來象徵貴客的舉止形容。「在彼無惡，在此無斃。庶幾夙夜，以永終譽。」詩人以整篇的詩章來稱頌二王的高雅無瑕的品格，謹慎奉公，言行盡宜。

二、〈魯頌·有駉〉

〈魯頌·有駉〉也是一首以白鷺起興的詩篇，以白鷺譬喻君臣相娛相樂的燕飲詩：「振振鷺，鷺于下。鼓咽咽，醉言舞。于胥樂兮。」同時也是一首歡慶豐年的頌禱詩篇；「自今以始，歲其有。君子有穀，貽孫子。」詩人的祝願，從今以後，年年都是如此豐足的年歲，百姓穀倉有糧，餘糧尚可留予後代。

先秦仍處於農業社會，老百姓看天吃飯。由於魯國連年天災不斷，長期的天候問題，使得民生困乏，百姓渴望豐衣足食。所以詩人誦禱此後國泰民安，風調雨順，歲歲年年都如今日一般，歡慶豐年。王質《詩總聞》：

春秋自莊、閔，至僖十餘年之間，莊二十五年大水，二十七年無麥禾，二十九年有蜚，僖二年三年冬春夏不雨，此詩當

⁷⁴ 錢鍾書：《管錐篇·周易正義·十六歸妹》（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6月），頁37-39。對於兩柄提出說明：「同此事物，援為比喻，或以褒，或以貶，或示喜，或示惡，詞氣迥異，亟宜拈示。斯多葛派哲人嘗曰：「萬物各有二柄」（everything has two handles），人手當擇所執。…比喻有兩柄而復具多邊。蓋事物一而已，然非止一性一能，遂不限於一功一效。取譬者用心或別，著眼因殊，指（denotatum）同而旨（significatum）則異，故一事物之象可以孳立應多，守常處變。」

此年以後也。

莊公二十五年的大水災，農民連年的心血泡湯，生活的艱困必然。除了遭逢了可怕的天災，還有「二九年有蜚」，《本草》曰：「蜚，厲蟲也，然則蜚是臭惡之蟲，害人衣物。」又「蜚，動物名：蟥類。一種有害的昆蟲。形橢圓，發惡臭，食稻花。」連年的水災，又是蟲害。到了僖公即位，卻是接二連三的旱災，百姓的生活真是苦不堪言，殷切期盼如此難得的豐年，詩人心中有歌，寄語上帝「自今以始，歲其有。君子有穀，貽孫子。」如此簡單的祝願，自詩篇中流露，教人深感魯人對天然災害的無助，以及衣食無缺安定生活的渴望。

《詩經》中常以「鷺」的物象做比喻，象徵君子。清代徐雪樵引徐乾學輯《毛詩名物解》：「(鷺)以其潔白，不可污，喻君子之德，以常有振舉之意，喻君子之威儀。」⁷⁵陸璣《毛詩陸疏廣要》：

鷺，水鳥也。大小如鷓鴣，腳高尺七八寸，尾如鷹尾，喙長三寸。頭上有毛十數枚，長尺餘，毵毵然與眾毛異，欲取魚時則弭之。⁷⁶

《本草綱目》又曰：「鷺，水鳥也，林棲水食，群飛成序。潔白如雪，頸細而長。腳青善翹，高尺餘，解趾短尾。」⁷⁷

鷺有不同的異名，一稱白鳥，《毛詩陸疏廣要》：「鷺，水鳥也。好而潔白，故汶陽謂之白鳥。」⁷⁸

鷺也稱鷺鷥，在台灣也稱白領鷺，以其胸前有細長白羽而得名：宋，鄭樵《通志》：「白鷺，曰鷺鷥。」

李時珍《本草綱目》中稱白鷺為白鶴子，「白鶴子」形容外觀如玉般潔白，文人常以玉比喻君子之德，〈魯頌·有駟〉一詩，亦以白鷺的物象比喻明德

⁷⁵ (晉) 陸璣著，(清) 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台北：大化書局，1980年4月再版) 頁37。

⁷⁶ (晉) 陸璣著，(清) 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頁37。

⁷⁷ (明) 李時珍著：《本草綱目》《文淵四庫全書·子部八十·醫家類》卷四十七，頁774-356。

⁷⁸ (晉) 陸璣著，(清) 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頁37。

的君子，鄭《箋》：「潔白之士，不仕庸君。以僖公君臣無事，相與明義明德而已，德義明乃為賢人所慕。」

後代詩人對《詩經》中的白鷺意象普遍接受，例如唐代詩人：

王維詩：

〈積雨輞川莊作〉：「漠漠水田飛白鷺，陰陰夏木轉黃鸝。」

杜牧詩：

〈鷺鷥〉：「雪衣雪髮青玉嘴，群捕魚兒溪影中，鷺飛遠映碧
山去，一樹梨花落晚風。」

王維詩寫初夏廣大水田一群白鷺悠閒飛翔，杜牧詩則更細緻描繪白鷺的全身雪衣雪髮，配上清玉嘴，以及群飛入水捕魚，高飛而去的優雅姿態。這些概念早在〈魯頌·有駟〉「振振鷺，鷺于下。」已發其源。《傳》：「振振。羣飛貌。鷺，白鳥也。以興潔白之士。」這樣的物象描寫，勾起我們對藍天下，田野中群飛而來白鷺的印象；成群的白鷺，從高空中緩緩落入水田中覓食，悠閒自適。以此比喻戮力於公，夙夜不懈的人臣，在國家安定，喜逢豐收之際，應君主之邀，宴飲歡樂的意象；「夙夜在公，在公明明」以鷺的潔白之貌對應公忠體國的君子，今日因君主的邀請，紛紛乘著馬車而來，對應在藍天中飛翔的群鷺，緩緩落於田間，物我合一的意象在此充分融合。落於田間是為羣聚而食，就如為了慶祝五穀豐登，應邀的人臣趕來相聚參加燕飲。物象義與人事義的密合，詩人所傳達的意象清晰，易於理解。

〈魯頌·有駟〉第二章「振振鷺，鷺于飛。」描寫在田間覓完食的白鷺，飛離田野，飛向高空，往來處振翅遠去。就如，參加完祭祀宴樂的人臣，酒足飯飽後，紛紛乘著馬車往來時的方向歸去。

《詩序》：「〈有駟〉，頌僖公之有道也。」《詩序》對這首詩的解釋態度，是以一貫的政治角度切入，認為這是一首稱頌魯僖公，為政有道，國家風調雨順，五穀豐收。為此，國君設宴慶祝，君臣同歡，酩酊而舞的詩；「鼓咽咽，醉言舞。于胥樂兮。」在君王的宴席上，端著酒杯，跟著鼓點節拍，隨

興的手舞足蹈，看似人已陶陶然。在此詩人描寫了一幅祭祀後宴饗，賓主盡歡的場面。

第三節 招隱

「結廬在人境，而無車馬喧。問君何能爾？心遠地自偏。」東晉的陶淵明為隱者留下了如此的佳篇。自古以來，隱者在社會中享有極高的聲望，為士君子所推崇備至。因此，許多在宦途不順遂的讀書人，嘗輒以歸隱山林以成就個人清譽，以退為進，希冀再造仕途另一次高峯。「杖策招隱士，荒塗橫古今。巖穴無結構，丘中有鳴琴。白雪停陰岡，丹葩曜陽林。石泉漱瓊瑤，纖鱗或浮沉。非必絲與竹，山水有清音。」同為晉朝的左思所寫的〈招隱詩〉，詩中隨季節變化的美麗景致，山澗清泉演奏清音妙韻，林間幽靜遠離塵囂的隱士居所，令凡塵世俗的讀書人，都難免興起不如歸去之念。並非古人盡都以為隱士生活均如此快意人心，史上最早的招隱詩，應該是漢時淮南王劉安所作的〈招隱士〉，「虎豹鬥兮熊咆，禽獸駭兮亡其曹。王孫兮歸來！山中兮不可以久留。」詩中意旨明白，勸諫隱者別逗留在山林野外，早日回歸家庭，為國為家所用。劉安的號召隱士出仕，是儒家所推崇的，士君子當以天下興亡為責，崇古的儒家，更以為古時聖君親民愛物，仁風草偃野無遺賢，天子的仁澤必使萬邦咸寧，邦國中賢者亦必齊集在朝中，不致閑置在民間。《詩經》中也有不少詩篇書寫對於賢才的愛護珍惜，希望他們能出來為國所用，求賢求才之意殷切。

一、〈大雅·卷阿〉

〈大雅·卷阿〉是一首以大自然的物象，形容天子之德：「有卷者阿，飄風自南。」毛《傳》：「興也。卷，曲也。飄風，迴風也。惡人被德化而消，猶飄風之入曲阿也。」在此毛《傳》以國君的仁德之風，必可消融惡人為惡之心。以風的物象義，譬喻抽象的君王德行，並延伸此風可吹入人心，並感

而化之，來對應在位者有德，親親而仁民，王德所化，致國無惡民。鄭《箋》：「大陵曰阿。有大陵卷然而曲。迴風從長養之方來入。興者，喻王當屈禮以待賢者，賢者則猥來就之，如飄風之入曲阿然，其來也為長養民。」鄭玄從毛《傳》所說，以為主政者以德治國，屈己上位之尊，禮賢下士，以待賢者來就。鄭玄藉此勸諫君主屈己禮賢，勿使賢者遺之在野，進一步探究其深意，是勸諫在位者必以德治家國，令社會呈現祥和純樸風氣，臻古聖先賢所治之世。因此，後世讀書人念茲在茲，以勸諫君主為己任，勿遺賢在野。

在勸諫君王屈己禮賢後，詩人轉而形容隱居在野的賢人，所具有獨特而高超的品格；「鳳凰于飛，翩翩其羽，亦集爰止。」如前文所言，「鳳凰于飛」以鳳凰顧盼高飛，翱翔於天空中，來表達人心所嚮往。繼之以鳳凰于飛的物象義，對應君子的高潔品格、潔白的樣貌。《傳》：「鳳凰，靈鳥，仁瑞也。雄曰鳳，雌曰凰。翩翩，眾多也。」《埤雅》：「（鳳凰）不啄生蟲，不折生草，不群居，不旅行，不罹羅網，非梧桐不棲，非竹實不食，非醴泉不飲。」⁷⁹

麒麟、龍、鳳凰、龜為傳說中的四祥獸，咸信凡祥獸來，必是仁瑞之兆。而君主必仁德有道，體恤蒼生，在仁君治理之地，因呈祥和之氣，才會招聚四獸來就。《白虎通德論·封禪》曰：「德至鳥獸，則鳳凰翔，鸞鳥舞，麒麟臻，白虎到，狐九尾，白雉降，白鹿見，白鳥下。」《箋》云：「翩翩，羽聲也。爰，于也。鳳凰往飛翩翩然，亦與眾鳥集於所止。眾鳥慕鳳凰而來，喻賢者所在，群士皆慕而往仕也。因時鳳凰至，因以喻焉。」良禽擇良木而棲，是以鳳凰所擇而集止處必是良木，其不凡氣勢善引眾鳥來依附之。以此形容賢者所仕者必為明君，賢者的高潔氣性也必招來有節之士歸附，為君主所用，為社稷竭力。

〈卷阿〉詩旨，《詩序》說：「〈卷阿〉，召康公戒成王也。言求賢用吉士也。」姚際恆《詩經通論》引《竹書紀年》：「成王三十三年遊于卷阿，召康公從。」以為召康公勸誡成王必須屈禮以待賢者。另有一說，當是周王與群

⁷⁹（宋）陸佃撰：《埤雅》《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二一六·小學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八，頁222-130。

臣出遊卷阿，詩人陳詩頌王的歌。當地的地方官，慶幸周王的到來，讚美天子儀容威儀之歌。⁸⁰此說也大致不差，「鳳凰來儀」幾成中國文化中鳳凰的固定意象。

二、〈秦風·晨風〉

〈秦風·晨風〉是另一首以鳥類隱喻賢者的詩。「馱彼晨風，鬱彼北林」，晨風《傳》云，鷩也。鷩鳥就是隼。古人是以鳥類的體形的大小來區分隼及鳩。《列子》曰：「鷩之爲鷩，鷩爲布穀，布穀久復爲鷩。」鷩、隼、鷩、鳩均是大型猛禽。《埤雅》：「馱彼晨風，鬱彼北林。言穆公能苾其所賴，而賢者赴之如此，曾子曰：『邦有道則突若入焉，此之謂也。且黃鳥仁，晨風義，而秦之良士以仁死，賢臣以義生。』」⁸¹陸佃在此以黃鳥、隼兩種鳥類物象貼合良士、賢臣以仁死、爲義生的道德意象，在物我合一的觀點的背後，所寄託的政治意涵却是穆公之德，致令賢者願意慷慨赴死。

〈晨風〉三章，每章六句。首章以「馱彼晨風，鬱彼北林」起興，晨風，即今之老鷹。鬱，積也。二、三章以「山有苞櫟，隰有六駁」，「山有苞棣，隰有樹檉」分別起興。櫟，木也。駁，獸名，駁如馬，倨牙，食虎豹。棣，唐棣也。檉，赤羅也。三章分別以鳥、獸、樹木起興。均言各物適得其所，猶如賢者皆適其位。首章以晨風疾飛入茂盛北林，隱喻賢德之人，紛入穆公集眾賢之朝。

全詩以隼的行動快速，起興穆公求賢，而賢人快速趨之。隼，是一種行動快速，動作精準的猛禽。詩人表面爲以隼如此疾飛特性，隱喻賢者來就君王的熱情，實則溢美秦穆公渴慕賢者來附之美政，更進一步諷康公之不如，最終以勸諫康公效法其父求賢若渴之心。

三、〈小雅·鴻雁之什·鶴鳴〉

⁸⁰ 劉毓慶、楊文娟撰：《詩經講讀》（台北：龍視界出版社，2014年4月初版），頁363。

⁸¹ （宋）陸佃撰：《埤雅》《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二一六·小學類》，卷六，頁225-104。

〈大雅·卷阿〉、〈秦風·晨風〉是以臣下勸諫君王求賢的招隱詩，也有以隱者具才賦，不應遺於野而作詩歌詠之。〈小雅·鴻雁之什·鶴鳴〉「鶴鳴于九皋，聲聞于野」騷人墨客的筆下，鶴具有遺世獨立的氣質，所謂的「閒雲野鶴」即是形容雲的閑逸和鶴的孤高，鶴如此的物象常被詩人比喻成隱逸的賢人。

詩的首句即在讚美賢者雖隱於山野，采菊東籬不問世事，若鶴閑居山陵水沼。鶴之鳴聲響亮，可聲聞數里，且鳴且舞，鶴之舞，充滿活力，起飛之際，須快跑助飛，躍起後直入雲霄，詩人對鶴習性觀察細微。

鄭《箋》云：

皋，澤中水溢出，所為坎自外數至九，喻深遠也。鶴在林中鳴焉而野聞其鳴聲。興者，喻賢者雖隱居，人咸知之。

孔穎達《毛詩正義》：

鶴者，善鳴之鳥，故在澤焉而野聞其鳴聲。

朱公遷《詩經疏義》：

鶴，長頸竦身高腳，頂赤身白頸尾黑，其鳴高亮聞八九里。

浮丘伯《相鶴經》：

鶴者，陽鳥也而遊於陰。…潔白如雪，故泥水不能污…聲聞于天，故頂赤。食於水，故喙長。…棲於陸，故足高。…翔於雲，故其毛豐而肉疏。行必依洲嶼，止不集林木。蓋羽族之清崇者也。

鶴的鳴聲高亢清亮，魏，宋均注《春秋緯·感精符篇》云：「八月白露降，鶴即高鳴相儆。」鶴在古時又稱元鶴，在《古今注》云：「鶴，千歲則變蒼，又二千歲則變黑，所謂元鶴也。」古代，元、玄二字相通，即黑色。古人認為灰鶴、蒼鶴是長壽的鶴。李時珍《本草綱目》：「鶴乃羽族之宗，仙人之驥，千六百年乃胎產，則胎禽之稱以此。」

此詩以鶴鳴聲，高亢清亮，隱喻賢者雖隱於山野，高風亮節必被傳揚，

而其才能，如鶴之舞，不能久困山林，必積聚眾人目光，終將被為政者所知遇。

《詩序》：「〈鶴鳴〉，誨宣王也。」鄭《箋》：「教宣王求賢人之未仕者。」詩人以「它山之石，可以為錯。」以喻賢者可以為君王砥礪之石，以琢磨君王溫柔敦厚之德。今人亦善用此詩句，形容擇友之可貴。

詩人以物象起興連結心中的物我關係，進一步在詩中隱喻相關的人事。詩中並非僅有「鶴」此鳥類物象；「魚潛在淵，或在于渚。樂彼之園，爰有樹檀，其下維蘄。它山之石，可以為錯。」並有「魚、樹、石」數種物象。此詩在言明對「物理」的歌詠讚嘆，以對應「人情」之感發，因物象而發現相對應的人事道理。

《鶴鳴》一篇，毛《傳》標「興」，自朱熹《詩集傳》以來，無論是明代標榜古義的何楷《詩經世本古義》，清代主張折中毛朱的《欽定詩義折中》，以及獨立派的姚際恆《詩經通論》，都一致改標為「比」，並認為是比中的隱喻⁸²。如清代王夫之〈夕堂永日緒論〉：

〈小雅·鶴鳴〉之詩，全用比體，不道破一句，三百篇中創調也。要以俯仰物理而詠嘆之，用見理隨物顯，唯人所感，皆可類通。初非有所指斥一人一事，不敢明言而姑為隱語也。

《詩序》言此詩在於「誨宣王」，宋以後的學者持保留態度，姚際恆對「誨宣王」一說解釋他的看法說：

（鄭箋）謂：「教宣王求賢人之未仕者。」求賢之意，通篇亦差可通。鶴鳴二句，言賢者自有閒也；魚潛二句，言賢者進退不常也；樂彼三句，言用舍位置宜審也；他山二句，言必藉賢以成君德也。至於謂宣王之詩，未有以見其必然。

此詩以「鳥、魚、樹、石」數種物象起興，詩人反覆吟詠，物象雖多，但詩人隱喻意象互相統屬，彼此相襯。多種物象都指向隱喻賢人，所欲表達

⁸² 糜文開、裴普賢：《詩經欣賞研究（三）》（台北：三民書局，1979年6月），頁42。

的人事義，不論視爲興或比，都是勸諫上位者虛心接納誨言，做到野無遺賢。

第四節 憂讒

《詩經》中的懼讒詩不少，這些詩篇側面反映周人人際關係的緊張對立。詩人以各種不同的筆法，書寫他對讒人的痛惡。如在〈邶風·柏舟〉、〈唐風·采芣〉、〈王風·采葛〉、〈陳風·防有鵲巢〉、〈小雅·青蠅〉、〈小雅·巧言〉、〈小雅·何人斯〉、〈小雅·巷伯〉等詩中，詩人對讒人形象，讒人謀畫離間，構陷他人，所造成的痛苦不安，恐懼憂心，甚至如何防範讒言都可以得到一些瞭解。讒言是破壞人際關係的殺手，是無中生有的手段，一個令人討厭的讒人，該以怎樣的鳥類賦予他形象呢？透過詩人的妙筆，以惡鳥現形我們眼前，讒人形象更加鮮明，讓我們留下深刻印象。

一、〈豳風·鴟鵂〉

周武王伐紂後，第二年罹疾。俟武王喪，周公乃啣命攝政，此時，管叔及霍叔、蔡叔流言周公將不利於成王。成王相信讒言，懷疑周公。因此，周公避居東方二年，管叔、蔡叔及霍叔得其所。周公乃告召公、太公，若不以法治，治三叔，無以成周道，告先王。周公既告，遂東征之，獲三叔及諸叛逆者。成王尙疑周公，周公因此作成〈鴟鵂〉一篇以明志，並以詩貽成王，這是〈豳風·鴟鵂〉一詩的由來。

鄭《箋》云：

時周公竟武王之喪，欲攝政成周道，致太平之功。管叔、蔡叔等流言云：公將不利於孺子，成王不知其意而多罪其屬黨。

83

⁸³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599。

管叔流言周公將不利孺子，成王相信流言懷疑周公，周公誅三監後作〈鷓鴣〉明其志。《尚書正義·金縢》：

成王信流言而疑周公，故周公既誅三監，而作詩解所以宜誅之意，以詒王。王猶未悟，故欲讓公而未敢。

儒家所尊崇的古之聖人，自堯舜始及至孔子終。其中周公以其忠心輔佐幼主周成王，並成其制禮作樂，以禮教治天下而受儒家所崇敬，並推崇為聖。武王死後周公攝政，武王封紂王子武庚為商侯，並以管叔、蔡叔就近監管，稱為三監。武庚聯合管叔蔡叔叛亂，為周公所平，周公誅武庚、管叔、放蔡叔，並立微子啓繼承殷祀。

〈豳風·鷓鴣〉一篇，即周公為表白己心而作之詩：

鷓鴣鷓鴣！既取我子，無毀我室！

孔《疏》：「鷓，惡聲之鳥，一名梟。」《爾雅》云：「鷓鴣，鷓鴣。繼云狂茅鷓，怪鷓，梟鷓」明代李時珍撰《本草綱目》，對鷓鴣的樣子作出說明：「鷓鴣，大如鷓鴣，黃黑斑色，頭目如貓，有毛角兩耳，晝伏夜出。」梟鷓亦稱為流離之子。許慎《說文解字》：「梟，不孝鳥是也。」古人謂鷓鴣長大沒有食物時會啄食其母。《玉篇》：「鷓，鷓鴣。惡鳥，捉鳥子而食者。」朱熹《詩集傳》云：「惡鳥攫鳥子而食者也。」首章以鷓鴣起興，言鷓鴣已經攫取了我的孩子，別毀了我辛苦所築的巢。周公自比為詩中辛勤之母鳥，哀哀求告，已經無力保護幼子，却努力捍衛鳥巢。

詩以管叔、蔡叔喻幼子，以周王室喻鳥巢。全詩以母鳥護巢心切的口吻，生動的表達了母鳥築巢的艱辛過程，以致病了鳥手、鳥喙，羽毛，鳥尾焦枯。當鳥巢在風雨中飄搖時，焦急之母鳥只能圍繞著鳥巢，無助、恐懼的鳴叫。

貓頭鷹的眼睛與人類一樣，同置於顏面的前方，不同其他鳥類置於頭之兩側，除此之外，它是晝伏夜出的夜行性鳥類，更令人對其不具好感。詩人藉由鷓鴣惡聲、形異、夜行的形象，刻畫詩中攫取母鳥之稚子，搗毀母鳥辛苦所築之巢的凶惡之鳥。

詩人託物以自喻，自比爲母鳥，設身爲鳥體會築巢的辛勤，在風雨中的艱難處境，以母鳥的視角看待鷓鴣攫己子時的無奈哀告。此詩爲禽言詩的濫觴。

以母鳥之言呼彼鷓鴣：「既取我子，無毀我室！」哀告鷓鴣已取我生育之子，我並非不劬勞養育，亦非無悲憫此稚子之心，若與我築此巢之艱難相比擬，更擔憂鷓鴣毀我辛勞所築之巢。

周公藉母鳥之口，陳述自己的忠心護國，並以此告成王，先王積日累功，乃得成此周室，成此室之難更甚母鳥築巢，以喻其寧誅管蔡二王，也願保全先王辛勞創建的周王室。

文以鷓鴣起興，以寓言的敘事詩方式，以譬喻誅管蔡爲其不得不爲，爲使不亂周王室，爲歷代積功教仁，創之艱辛，守成亦不易，己如母鳥願爲宗室鞠躬盡瘁。

二、〈陳風·防有鵲巢〉

《詩經》具傳遞歷史功能，上述〈鷓鴣〉，是周公憂讒所作明己志的詩篇，〈防有鵲巢〉同爲歷史上一段憂讒懼禍的故事：「防有鵲巢，邛有旨苕。誰侑予美，心焉忉忉。」《史記·陳世家》：

宣公後有嬖姬生子款，欲立之，乃殺其太子禦寇。禦寇素愛厲公子完，完懼禍及己，奔齊。

陳宣公立公子禦寇爲太子，因寵妾嬖姬生公子款，宣公欲立公子款爲太子，因此殺太子禦寇。公子完與太子禦寇交好，公子完懼禍及己，投奔至齊國，並改其姓爲田，稱爲田完。

〈防有鵲巢〉詩中以四種不存在的物象起興，四種不合常理的物象爲：

防有鵲巢，邛有旨苕。誰侑予美，心焉忉忉。

中唐有嬖，邛有旨鷓。誰侑予美，心焉惕惕。

鵲應築巢於林，却在堤防中見到鵲巢，以不尋常的現象比喻事物的不合情理。「邛有旨苕」，苕，一名鼠尾，又名凌霄，是一種蔓生在低濕之地的植物，邛，丘陵。見到美味的苕生長在丘陵地，在此亦形容植物與生長地的錯置。「中庭有甃」，唐，朝堂和庭中的通道，甃，磚瓦。中庭是每日必須灑掃的地方，却見到磚瓦在地，與前「邛有旨苕」同樣的形容物象出現在不合理處。「邛有旨鷓」鷓，是一種雜色的小草，美如錦緞，故又名綬草，今名鋪地錦，却見此草生長在丘陵上。詩人以上述四種出現在不可能出現地方的物象，隱喻人事的不合常理，藉此象徵讒言之不可信。因此，接著四種不存在的物象之後，詩人言「誰俯予美，心焉忉忉。」心中憂愁我所美之人，受到讒言挑撥，讒言使他恐懼不安。

《詩序》云：「〈防有鵲巢〉，憂讒賊也。宣公多信讒，君子憂懼焉。」將鵲築巢取譬於施政，雖已不為現代注家所接受。然以宣公好信讒言，故以四種不尋常的物象，以此象徵宣公之朝，讒人多集，讒言流焉，此必為自然。

顏重威說喜鵲「棲息於山腳、平原、村落和城市公園等地區的大樹上，也會在屋頂和莊稼地上活動，而不見於濃密的林內。」⁸⁴由此可知鵲築巢的習性。民間常以喜鵲為報喜之鳥，據了解早期土地貧瘠的閩粵地區，居民到南洋發展，當地老人一聽到喜鵲叫聲，會認為是外地打工的親人寄錢回來。古人亦有鵲聲報喜之說：「靈鵲兆喜，鵲噪則喜生。」在古代鵲同樣是代表喜兆。宋代彭乘撰《墨客揮犀》：「北人喜鴉聲惡鵲聲，南人喜鵲聲而惡鴉聲。鴉聲吉凶不常，鵲聲吉多而凶少，俗呼喜鵲。」李時珍《本草綱目》亦曰：「鵲鳴喑喑，故謂之鵲。鵲色駁離，故謂之駁。靈能報善，故謂之喜。性最惡濕，故謂之乾。鵲，鳥屬也。」⁸⁵

喜鵲除了善築巢、報喜等不同取譬角度外，民間傳說牛郎、織女夫妻於每年七月七日，當渡銀河相會，因無以為橋渡銀河，故使鵲為橋。相傳七日鵲首無故皆髡，因作為樑以渡織女也。鵲，因此成為後世用來祝福有情人成眷屬的鳥類意象，如〈召南·鵲巢〉，就是一篇祝賀嫁女之詩。鵲鳥放在不

⁸⁴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78。

⁸⁵ (明)李時珍著：《本草綱目》《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八十·醫家類》，卷四十九，頁 774-396。

同的詩篇，可以興發大異其趣的人事，由此可見鳥類和人們的生活息息相關，詩人感物無窮的聯想力。

三、〈小雅·鴻雁之什·沔水〉

〈小雅·沔水〉是首一物多象的詩。《詩序》只語焉不詳的說：「〈沔水〉，規宣王也。」至於是何人在何時，規箴宣王何事？都沒有說明，為後世解釋這首詩留下了許多空間。陳子展在《詩經直解》認為這首詩，是宣王聽信讒言，欲殺大臣杜伯的故事。《太平廣記》記載杜伯事：

杜伯名曰恆，入為周大夫。宣王之妾曰女鳩，欲通之，杜伯不可。女鳩訴之宣王曰：「竊與妾交。」宣王信之，囚杜伯于焦，使薛甫與司空錡殺杜伯，其友左儒九諫而王不聽。杜伯既死……。

據宋代王應麟《困學紀聞》的考據，宣王因信讒言而殺大臣杜伯，此為〈沔水〉一詩的由來⁸⁶。全詩三章都以「歛彼飛隼」，以隼快速疾飛的意象起興。首章「歛彼飛隼，載飛載止。嗟我兄弟，邦人諸友。莫肯念亂，誰無父母？」以沔水入海起始，以隼之疾飛意象為興，隱喻國之讒言為禍，百姓因國之禍亂，相偕快快出奔逃離。

杜伯之子隰叔奔晉，四世及士會，食邑於范氏，士會逃至秦國後歸國，士會之子仍留在秦國者，改其姓為劉。蓋劉姓由來，或為杜伯受讒一事為記。首章所謂「莫肯念亂，誰無父母？」也被解讀是為隰叔在父親被殺後，憂懼而出奔秦國所言。

因《詩序》所言含糊，所以朱熹不認為是規勸宣王的詩，而是一首臣子憂亂的詩。《詩集傳》：

諸侯春見天子曰朝，夏曰宗。此憂亂之詩，言流水猶朝宗於

⁸⁶ (宋)王應麟：《困學紀聞·卷3》：「殺其臣杜伯而非其罪，則〈沔水〉之規，讒言其興可見矣。」(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12月第一版)，頁388。

海，飛隼猶或有所止，而我兄弟諸友乃無肯念亂者。⁸⁷

呂師珍玉也同意這種解釋，她在《詩經詳析》中言道：

朱熹不同意《詩序》規宣王，至於何人規宣王，則未說。詩首章有：「嗟我兄弟，邦人諸友，莫肯念亂…」應是朝臣憂亂，以規朝臣較合詩意。⁸⁸

此詩以隼起興，古人稱隼多有異名。隼，鷂屬也。齊人謂之擊征，或謂之題肩，或謂之雀鷹，春化爲布穀者是也，此屬數種皆爲隼。鄭《箋》云：「隼，急疾之鳥也，飛乃至天。」古人對隼的飛翔快速有所觀察，隼這樣的猛禽，常見是它動作俐落、勇猛的意象。不過，古人對它的觀察也不盡然如此；如《爾雅》〈釋鳥〉曰：「鷹隼醜，其飛也翬。」端詳過鷹隼的長相，認爲鷹隼醜，美醜的標準還真是古今不同呀！

宋代陸佃《埤雅》曰：「鷹之搏噬不能無失，獨隼爲有準，故每發必中，古之制字者以此化書，曰隼。」這裡說明「隼」名的由來，因爲它的動作精確無誤，因此得名。

古今中外多有參養鷹和隼的喜好，稱爲放鷹人：

所謂放鷹，就是捕捉鷹隼，並加以嚴格訓練，使之能聽從主人的命令。這種放鷹活動現仍盛行於阿拉伯王公貴族之間。⁸⁹

此類活動同時盛行於歐洲：

王族或貴族的每一個特殊階級的成員都有他們的猛禽類型，例如鵬是最崇高的猛禽保留給國王；小型的灰背隼則是留宮庭女士；而就如同舊詩所言：「紅隼給無賴」，最平凡的鳥給最低階層的人。⁹⁰

古人亦以鳥類的物象代表宮中官員的階級；明代的官常服，就以「仙鶴」

⁸⁷ (宋) 朱熹：《詩集傳》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91年)，頁 88。

⁸⁸ 呂師珍玉：《詩經詳析》，頁 362。

⁸⁹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35。

⁹⁰ (英) 史蒂芬·摩斯著，陳姿言譯：《鳥類私生活》(台中：晨星出版社，2007年)，頁 168。

爲一品文官補服，「錦鷄」爲二品，「孔雀」爲三品、「雪雁」爲四品，「白鷗」爲五品，「鸞鷟」爲六品。由此看來，無論中外，擅用鳥類意象來區分階級的作法是相雷同的。

《詩經》成於先秦，周王朝繼承商王朝的王位世襲封建制，周天子大肆分封姬姓諸侯國。天子冊封各國諸侯，諸侯可以在各封國中分封國中的卿大夫，授予采邑及食田，一級一級的分封下去。各國國君在自己的封邑中掌握絕對的權力，因此，朝中的風氣必以國君好惡爲尙。「親賢臣，遠小人，此先漢所以興隆也；親小人，遠賢人，此後漢所以傾頹也。」這是諸葛亮殷勤勸諫劉禪的千古佳言，如此的諫言，是封建時代的必然產物，國君的昏瞶，以致國之不寧，於是諍諫之言就不斷。

《詩序》忠實的反映了周王朝許多國君昏庸，致令國家危殆的史料。多爲諸侯國君好聽信讒言起始，致朝中綱紀紊亂。一如〈小雅·沔水〉因周宣王聽信寵妾女鳩讒言，錯殺大臣杜伯。〈陳風·防有鵲巢〉宣公因嬖姬生公子款，而殺太子禦寇，與太子交好的公子完，因憂讒懼禍及己而奔齊。〈豳風·鴟鴞〉因成王聽信流言，疑心周公有二心，致周公以此詩表白己志。這些鳥類都和讒言有關。

四、〈小雅·節南山之什·小弁〉

《小雅》另一首憂讒詩是〈小弁〉：「弁彼鸞斯，歸飛提提。民莫不穀，我獨于罹」，詩的內容是描述周幽王因讒言欲殺太子宜咎。《詩序》以爲此詩是太子之傅所作。《史記·周本紀》：

幽王嬖愛褒姒，褒姒生子伯服，幽王欲廢太子。太子母，申侯女而爲后，後幽王得褒姒愛之，欲廢申后，并去太子宜白，以褒姒爲后，以伯服爲太子。⁹¹

幽王寵幸褒姒，欲立褒姒之子伯服爲太子，欲殺太子宜白，宜白逃至母

⁹¹ (漢) 司馬遷：《史記》《文淵閣四庫全書，史部·正史類二》(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二十二，頁 1498-3。

家申國。幽王因烽火戲諸侯欲博褒姒歡心，終致西周亡於犬戎入侵。西周亡後，宜臼在許國、申國的支持下，成為東周的天子，即位為周平王，後遷都雒邑。對於幽王時期，寵妾讒言亂政，〈大雅·蕩之什·瞻印〉有所描述：

懿厥哲婦，為梟為鴟。婦有長舌，維厲之階。亂匪降自天，
生自婦人。匪教匪誨，時維婦寺。

詩中哲婦即指褒姒，以「鴟梟」形象不佳的惡聲之鳥，形容好進讒言的寵妾，物象與人事義貼合。並因她讒言惑媚君王，幽王不加約束規範，一意寵溺，造成朝中紛爭不斷，最終導致外患犬戎來犯，西周亡國。

〈小弁〉以鸞起興。鸞，卑居，一名雅烏；是現在所常見的烏鴉。《詩經疏義》云：「烏鴉，黑色，不祥之物。人所惡見者也，所見無此物，則國將危亂可知。」鴉聲嘈啞，古人即以烏鴉為不祥之鳥，所謂鴉報凶，鵲報喜。烏鴉的物象譬喻，非常單一，自古流傳即聞烏鴉啼，是為不祥。《本草綱目》：「鴉烏、老鴉、鸞、鶻鷗、楚烏。烏鴉大嘴而性貪鷲，好鳥善避繒繳，古有鴉經，以占吉凶。然北人喜鴉惡鵲，南人喜鵲惡鴉。」⁹²

自古即以鳥類的神話意象，作為傳遞神靈消息的管道，所以會以烏鴉占卜吉凶。除了以烏鴉用來占卜之外，也會以烏鴉預報天氣。《酉陽雜俎》：「俗候，烏飛翅重，天將雨。」《田家五行·鳥獸類》：「鴉浴風，鵲浴雨，八哥兒洗浴斷風雨。」

烏鴉的形象一直以來不為人們所喜，但是詩人卻好以嘈雜鴉啼入詩：張繼的《楓橋夜泊》首句：「月落烏啼霜滿天」即以寒冷霜飛的黃昏，陣陣的鴉啼聲勾勒出孤寂棲宿異鄉的況味。李白《烏夜啼》：「黃雲城邊烏欲棲，歸飛啞啞枝上啼。」詩人以黃昏時刻，歸鴉嘈啞啼聲，形容思婦心緒的煩亂。另一首同樣是以烏鴉嘈雜嘶啞的啼聲，形容思婦悲傷心緒的詩；歐大任《烏棲曲》：「月落未落烏將棲，可憐夜夜夜半啼。閨中少婦停梭泣，淚濕鴛鴦不成匹。」

⁹² (明)李時珍著：《本草綱目》《文淵四庫全書·子部八十·醫家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四十九，頁774-395。

「弁彼鸛斯，歸飛提提。」詩人以烏鴉好成羣行動，聯想起平民百姓，父子兄弟恭敬友愛，同作共息。藉以對比出詩人不得父母之愛，兄弟之情，今因被放逐而獨自憂傷。《毛詩正義》：「今天下民莫不父子相養，我太子獨被放而不得其然，是比民鳥之不如。」

由以上數個因讒言而興的故事，可知讒言多圍繞著君王的權力而生。為爭奪儲位、為爭奪官位、為爭得采邑和封地，讒言因此而生。就如〈小弁〉詩中所嘆，天下百姓莫不父子相養，而生在權力傾軋的王室，讒言總會相伴而生，父子兄弟無法相親。這些讒言多出於王室，詩人藉各種鳥類物象，忠實表達當時的政治爭鬥，經過蒐集編成曲，雖則多為批評時政的詩，依然付之為樂，被之管絃。歷經千百年，仍為流傳。這應是當時上位者，不偏私，尊重史實的開明態度。相較於今日，史家之筆，常為政治家所服務，我們就更應該佩服數千年前執政者如此開闊的胸襟。

第五節 處境

東、西周歷時八百多年，是歷史上最長國祚的王朝。詩人們以敏銳的視角，鮮明的筆觸寫下當時政治的情況、人民生活的處境。因此，我們在詩篇中得知，西周末，幽王因寵幸褒姒，以致朝中讒言四起，政務頹壞。〈小雅·節南山之什·十月之交〉以天之異象，警告天子施政敗壞：

十月之交，朔月辛卯，日有食之，亦孔之醜。

阮元《擎經室集·詩十月之交四篇屬幽王說》，論證周幽王六年（西元前七七六年）十月辛卯，曾發生過日蝕，與詩中所言正合。古人以為君王失道，則天變示儆，發生日蝕、地震等是也。而朝中諸臣亦多所為亂：

皇父卿士，番維司徒，家伯維宰，仲允膳夫，聚子內史，蹶維趣馬，楛維師氏，豔妻煽方處。

豔妻指褒姒。天子身邊的寵妾、近臣在朝中同謀合利：

人有土田，女反有之；人有民人，女覆奪之。此宜無罪，女反收之；彼宜有罪，女覆說之。哲夫成城，哲婦傾城。

謀取人民土地，拘押人民為奴，如此的不良行徑，却是由天子身邊的近臣、寵妾合謀而為，終於導致在幽王時代西周王朝傾覆。平王即位之初，其兄弟余臣在虢國擁立下稱為携王，兄弟鬩牆十一年。除了這十一年之戰亂之外，還有地方官吏的壓榨，上天降下的災害，生活在如此艱困環境中，詩人代替流離失依的人民發出哀嘆。〈大雅·蕩之什·桑柔〉：

好是稼穡，力民代食；稼穡維寶，代食維好。

好是稼穡，意謂以聚斂賦稅之臣為好；力民，斂民之賦稅；代食，代民食之。詩中反映上位者好用聚斂之臣，慳吝好代民而食的貪吏。孔《疏》引《禮記》之言：「與其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聚斂之臣害民，盜臣害財。」戰亂、貪官夾擊之下，百姓還要面對天災：

降此蟲賊，稼穡卒痒。

鄭《箋》：「蟲，蟲食苗根曰蟲；食節曰賊；耕種曰稼；收斂曰穡；卒，盡；痒，病也。」田中的農作物在蟲害中，收成不佳。古人認為這是因君主無道，任用奸佞，導致朝綱頹敗，於是天降蟲災以示警告。作物欠收，凶年饑饉，却苦了百姓。

其他如周代頻繁的戰爭，參與征戍造成百姓生活的不安；朝政的傳達，須賴使臣奔走布達，種種生活處境，對周人而言都顯得相當辛苦。下文論述處境類鳥意象的書寫。

一、〈小雅·谷風之什·四月〉

〈小雅·谷風之什·四月〉一詩中，以鶉、鳶高飛，鱣、鮪潛淵抒發詩人對於離亂的傷懷之情。「匪鶉匪鳶，翰飛戾天。匪鱣匪鮪，潛逃于淵。」《詩序》：「四月，大夫刺幽王也。在位貪殘，下國構禍，怨亂並興焉。」此詩條

理井然，由四月初夏至冬日烈烈，逐一敘述身處的疾病痛苦處境，一如秋天的枯黃草木，幾無生趣。四季時序有所更替，自己遭逢的離亂，無有已時。

全詩八章，以一、二、四、六、七、八章起興。起興物象豐富。首章以暑季初夏漸至盛夏起興，興人爲惡亦有漸，非一朝一夕。二章以秋日蕭索寒涼，起興幽王之惡，一如秋日的寒涼貪殘。四章以山中有佳美之草，生長於梅栗樹下，起興國有佳善之民，在位者的貪殘，却不恤國中和善百姓。六章，以滔滔江水起興吳、楚兩國的強盛。七章以鶡、鳶兩種鳥類高飛，和鱸、鮪兩種魚類潛淵，起興民性安土重遷，却因國政益亂，而不得不逃離家園。八章以蕨、薇兩種野菜，起興野草尙得其所，而人却不得安寧。

鶡，鷹也。《禽經》釋鷹：「以『鷹』之。『鶡』以狷之。『隼』以尹之。『鷂』以周之。『鷲』以就之。『鷩』以搏之。」⁹³無論是「鶡」、「隼」、「鷂」、「鷲」或「鷩」都是老鷹的異名，鷂是體形較大的鷹，〈四月〉詩中的「鶡」，就是鷂。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談及鷹的分類：

鷂，又名鷲，是體型較大的日行性猛禽。李時珍曰：「鷂似鷹而大，尾長翅短，土黃色。鷲悍多力，盤旋空中，無細不睹。……」依據李時珍的敘述，鷂有多種，相當於現代鳥類分類鷹科裡的鷂屬。⁹⁴

詩中另一個鳥類物象「鳶」，也是鷹。

鳶，又名老鷹、鷂鷹或黑鳶。分布遍及全國各地開闊平原、荒野和低山丘陵地，以及城市、村鎮、港灣，並常見單獨一隻在空中盤旋，且偶而發出尖銳似吹簫般的叫聲。……黑鳶是食肉性鳥類，食物包括各種小型動物，甚至腐屍，有時也掠過水面用利爪捕捉浮游的魚，然後到岸上去享用。我們在農田裡噴灑農藥，每家發放滅鼠藥，那些被毒死的有害動物，有機會被蛇或其他動物捕食而將留在身上的毒素，藉由食物鏈轉移進入黑

⁹³ (晉)陸璣著，(清)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頁29。

⁹⁴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20-21。

鳶的體內，而導致繁殖率降低⁹⁵。

2015年年底，有一部關於黑鳶的生態影片「老鷹想飛」出現在台灣，引起社會關注，造成廣大迴響，並由商業周刊接手後續的追蹤報導。這是一部台灣生態學者長達二十年來對台灣環境的觀察，所拍成的影片，藉由黑鳶數量急遽下降，探討國內因大量使用農藥，造成居食物鏈頂端的老鷹，急速消失在台灣的上空；

台灣的黑鳶過去曾普遍見於日月潭、烏山頭水庫、曾文水庫、基隆港和高雄港等水域地區，現只剩基隆港區還有其蹤跡。⁹⁶

當初會選擇《詩經》中有關鳥類的議題，作為論文的研究主題，是因為《詩經》有許多豐富的美學意象，並對於周人的「物我融合」、「天人合一」觀念產生極大興趣，同時以鳥類可以隨意在空中翱翔的高度視角，相信詩人因此有更大的發揮空間。隨著鳥類主題的研究，對議題的關注角度也漸漸由專注於《詩經》相關的內容，擴及關注鳥類的生活型態和生存環境。從有關鳥類相關研究中，除了上述土地惡化，造成鳥類瀕臨危機之外，人類的捕獵也是鳥類面臨存亡的關鍵原因。

二、〈唐風·鴝羽〉

〈唐風·鴝羽〉是敘述一位孝子久役，憂心父母沒人奉養的詩：「父母何怙？悠悠蒼天，曷其有所？」「父母何食？悠悠蒼天，曷其有極？」「父母何嘗？悠悠蒼天，曷其有常？」詩人的苦苦哀告，其情溢於言表。《詩序》：「鴝羽，刺時也。昭公之後，大亂五世。君子下從征役，不得養其父母，而作是詩也。」此詩的背景，是依據曲沃莊伯與晉國之間多年的戰亂，由周平王令虢公率兵伐曲沃莊伯的歷史，《史記·晉世家》：

（晉）鄂侯六年卒，曲沃莊伯聞鄂侯卒乃興兵伐晉。周平王使虢公將兵伐曲沃莊伯，莊伯走保曲沃。晉人共立鄂侯子光

⁹⁵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21-23。

⁹⁶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22。

是為哀侯。⁹⁷

「肅肅鴝羽，集于苞栩。」《傳》曰：「興也。肅肅，鴝羽聲。集，止。苞，積。栩，杼也。鴝之性，不樹止。」《箋》：「興者，喻君子當居安平之處，今下從征役，其為危苦，如鴝之樹止然。」

鴝，野雁，今稱為大鴝。曾有許多不同的名稱；

鴝在文獻上有許多別名，如地鷓、鴝、鴝、羊鬚鷓（雄）、青鷓（雌）、獨豹、地花雞等。⁹⁸

鴝為鶴形目鴝科鳥類，全世界有 22 種，非洲為主要分布地，中國有 3 種，小鴝、波斑鴝和大鴝，前兩種僅見新疆，不出現在春秋時代的華北，華中地區。鴝，其腳趾僅三趾沒有後趾，不能抓握樹枝，因此古人稱牠「不樹止」。詩人以鴝原棲息於平原的鳥類，却群集於「苞栩」、「苞棘」、「苞桑」這些樹之上起興，喻意君子當居平安之處，今却因從久役，居於危險境地。其中的苦處，就如鴝棲止於樹上一般。

全詩採三章複沓曲式，每章開頭兩句以「肅肅鴝羽，集于苞栩」、「肅肅鴝翼，集于苞棘」、「肅肅鴝行，集于苞桑」起興，以鴝止於樹的痛苦，反覆喻征戍之人，無法安於家園，為國家之亂，久役不歸，心中的無奈苦處。

三、〈秦風·黃鳥〉

春秋的戰亂，至戰國時期益發劇烈，百姓流離顛沛，家園殘破的苦處，往往被譜成如詩的哀歌，然而〈秦風·黃鳥〉却是一首較為特別的殉葬哀歌。《詩序》：「黃鳥，哀三良也。國人刺穆公以人從死而作是詩也。」詩中故事發生於西元前六二一年，秦穆公卒，以人為殉。〈左傳·文公六年〉：

秦伯任好卒，以子車氏之三子奄息、仲行、鍼虎為殉。皆秦

⁹⁷ (漢) 司馬遷：《史記》《文淵閣四庫全書，史部·正史類二》(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三十九，頁 1582-3。

⁹⁸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27。

之良也，國人哀之為之賦「黃鳥」。⁹⁹

〈秦風·黃鳥〉所哀悼的是由於穆公之死，因而被迫「人殉」的子車氏三兄弟。人殉是以活人陪葬已死去的親人或主人，〈左傳·昭公十一年〉：

冬十一月，楚子滅蔡，用隱大子于岡山，申無宇曰：「不祥，五牲¹⁰⁰不相為用，況用諸侯乎？必悔之。¹⁰¹

「用」，意謂祭祀。昭公十一年冬（西元前 531 年），楚國滅了蔡國，楚以蔡國太子做為人牲，用以祭祀。以活人當作牲畜用以祭祀天地，這種不人道的行為，申無宇認為不吉利，楚王必因此後悔。孔穎達在注疏中，直斥楚靈王暴虐。

人殉制度起源於父權社會確立，財物私有制度形成之後。殉葬的對象，從原始的妻妾殉夫逐漸擴及近臣、奴隸殉主。〈秦風·黃鳥〉即是近臣陪葬的哀歌：

交交黃鳥，止于棘。誰從穆公？子車奄息。

交交黃鳥，止于桑。誰從穆公？子車仲行。

交交黃鳥，止于楚。誰從穆公？子車鍼虎。

鄭《箋》：

子車，秦大夫氏也，殺人以葬，璇環其左右曰殉。又秦本紀云：穆公卒，葬於雍，從死者百七十人，然則死者多矣。主傷善人，故言哀三良也。¹⁰²

⁹⁹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注疏》《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三七·春秋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三，頁143-115。

¹⁰⁰ 五牲，即牛、羊、豕、犬、雞。

¹⁰¹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注疏》《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三七·春秋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四十五，頁143-745。

¹⁰²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500。

《秦本紀·三十九年》記載秦穆公葬雍，從死者百七十七人，子車氏奄息、仲行、鍼虎三人亦在從死之中，至獻公繼位，才禁止從死。

詩中成群的黃鳥，棲息在酸棗樹、桑樹、荆楚樹上，以黃鳥安然棲息在林中，反諷臣子事君，不得其安。詩人以黃鳥歸棲樹林，興起對子車氏三位良臣的惋惜。子車三良均是以一擋百的「百夫之特」、「百夫之防」、「百夫之禦」，如此勇者，今却為穆公殉死。詩人設想三人臨穆公之穴，即使忠誠英勇，也必「惴惴其慄」。哀告上天可否以其他百人替死，來換取國之三良性命。詩人藉此深切控訴「人殉」的不人道，痛惜為這個惡習無辜犧牲的良臣、百姓。

秦國是人殉這個邪惡風俗最晚傳入的國家，却後來居前，在戰國時期，成為人殉最嚴重的地區。雖然獻公元年，禁止人殉風俗，此風並未因此而終止。《史記·秦始皇本紀》：「秦始皇之死，令後宮皆從死，為之作墓道者，亦閉墓道中而死。」個人生命是獨立的觀念，在古代始終不被尊重。直至近代，雖然不再見到「人殉」的悲劇發生，在清朝鼎盛的雍、乾時代，却依然常見株連、連坐，抄家滅門這種禍及數代的刑罰。個人的性命仍附屬於家族、國族。因此，常因為國君的喜怒反覆、家族個人的過犯、遭罪，動輒連累整個家族，十百人陪葬的悲劇就不斷發生。

四、〈小雅·鴻雁之什·黃鳥〉

《詩經》中另一首以黃鳥起興的詩，是流落異鄉者的悲歌。〈小雅·鴻雁之什·黃鳥〉：

黃鳥黃鳥，無集于穀，無啄我粟。

黃鳥黃鳥，無集于桑，無啄我梁。

黃鳥黃鳥，無集于栩，無啄我黍。

《詩序》和鄭《箋》都以此詩為「陰禮教親而不至，聯兄弟之不固。」為婦人遠適異族，却不得其所，不得所養，故興歸去之感。朱熹却以此詩為：

「民適異國，不得其所，故作此詩。」¹⁰³《呂氏家塾讀詩記》曰：「宣王之末，民有失所者，意他國之可居也。及其至彼，則又不若故鄉焉，故思而欲歸。使民如此，亦異於還定安集之時矣。」

由於〈小雅·鴻鴈之什〉有數首是規箴宣王之詩。〈沔水〉，《詩序》：「規宣王也。」、〈鶴鳴〉，《詩序》：「誨宣王也。」、〈祈父〉，《詩序》：「刺宣王也。」、〈白駒〉，《詩序》：「大夫刺宣王也。」，〈黃鳥〉這首詩，呂祖謙遵《詩序》的解釋，認為是宣王末年，人民流離失所，成此詩。因未見史籍記載，無法確定此詩是描寫宣王末年，百姓流居異國，無法安居，思歸故鄉之詩。由詩文中，只可見是一首描寫流落異鄉者，因為異鄉百姓，民風澆薄，無以為處，因此思念自己邦族、親人之詩。

詩以黃鳥起興，呼告黃鳥，勿集我辛苦所種的稻穀，不要啄我辛苦所種的粟米。接著直言此邦之人，不肯與我共養、共食，因此思念自己的邦族、叔伯、兄弟，興不如歸去之感。詩人以黃鳥群集在場圃上，啄食粟米的畫面，興起此邦之人，掠奪、欺凌、排斥異鄉寄居者，民心頹壞，令人無法信任此邦之人，也無法與之相處。猶如〈魏風·碩鼠〉一詩中：

碩鼠碩鼠，無食我黍！三歲貫女，莫我肯顧。逝將去女，適
彼樂土。樂土樂土，爰得我所。

詩人對於貪婪無度的官吏，無窮盡剝削的厭棄，嚮往一個沒有欺凌壓榨的樂土。兩詩所描寫十分類似。

五、〈小雅·鴻鴈之什·鴻鴈〉

〈小雅·鴻鴈〉：

鴻鴈于飛，肅肅其羽。鴻鴈于飛，集于中澤。

鴻鴈于飛，哀鳴嗷嗷。

¹⁰³（宋）朱熹注：《詩集傳》，頁 98。

是另一首描寫宣王的詩。《詩序》：「〈鴻雁〉，美宣王也。萬民離散，不安其居，而能勞來、還定、安集之，至于矜寡無不得其所焉。」宣王在位時，相繼對周室近邊的部族發動戰爭，使得衰弱的周王朝，再度恢復中興氣勢，史稱「宣王中興」。由於連年的征戰，人民流離，民不安居，宣王意欲在太原做人口普查，以補充兵源。《國語·周語上》：

宣王既喪南國之師，乃料民于太原。仲山父諫曰：「民不可料也！夫古者不料民而知其少多，…且無故而料民，天之所惡者也，害于政而妨于後嗣。」王卒料之，及幽王乃廢滅。

為補充南方打仗死傷的兵源，宣王施行普查百姓人口，這令人想起杜甫「三吏三別」詩中，因為連年的戰亂，國無可用之兵，徵調兵源的官吏，開始徵召老人上戰場。因此，仲山父以為普查人口，以補充兵源，是不可行的。「宣王中興」的背後，包藏了多少生靈塗炭，家破人亡的故事。

〈鴻雁〉此詩，成詩背景應是宣王時期，毛《傳》：「大曰鴻，小曰雁。」《正義》曰：「鴻、雁，俱是水鳥。其形鴻大，而雁小。」李時珍《本草綱目》：

雁狀似鵝，亦有蒼、白二色，今人以白而小者為雁，大者為鴻，蒼者為野鵝，亦曰駟鵝，《爾雅》謂之鵝鵝也。¹⁰⁴

古人已知雁群會隨著季節而遷徙，《禽經》注：「鵝，音雁。隨陽鳥也。冬適南，方集於江干之上，故字從干。」顏重威對雁的觀察，與上述描述相似：

鴻雁體長 90 公分，上述 4 種（鴻雁、白額雁、灰雁、豆雁）中體形最大者。夏天在東北地區繁殖，棲息於開闊平原上之湖泊、水塘、河流和沼澤等…冬天在長江流域下游和東南沿海的湖泊、水庫、海濱、河口以及其附近的草地和農田越冬。¹⁰⁵

¹⁰⁴（明）李時珍著：《本草綱目》《文淵四庫全書·子部八十·醫家類》（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四十七，頁 774-351。

¹⁰⁵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69-70。

常見天空中成「一」字或「人」字形，成群飛翔的鳥類，就是雁類。飛行時，常會高聲鳴叫。雁群棲息時，警戒性高，徐芳撰〈雁奴〉寓言，曰：

雁之性善睡，宿於野，恐人謀己，則使孤者司警；有所見，高鳴憂憂，若傳呼然，群雁輒隨之起，謂之雁奴。有點者，貯火管中，潛行至近處搖之，火星歛出爛然，旋韜而伏。奴見火至，謂有寇，矍然而叫；群雁鼓翅交應；久之，寂然無所覩，於是怪奴欺己，小啄之，復就宿。少頃伏者再起，舉火搖動，奴又輒叫，群雁又輒應已又寂然，則益怪，啄之加甚。如是數四火，即數四驚，又數四啄。奴見火之無害，而啄不勝苦也，意稍快，不敢復警，群雁亦不復應。於是張網遍其宿處，譟而攻之，群雁夢中起，盡在網中，不可復脫…。¹⁰⁶

這則寓言，就是描寫群雁棲息時，會以數隻雁站哨，以確保群雁安全，獵人利用雁這種習性，設下網羅。這則寓言喻意忠言一向逆耳，而忠臣却也是常被構陷的。

見群雁高飛於天空中，詩人常以此景象寫入詩中，如：

杜甫〈九日〉五首其一：

殊方日落玄猿哭，舊國霜前白雁來。

杜甫〈天池〉：

九秋驚雁序，萬里狎漁翁。

李賀〈梁臺古愁〉：

蘆洲客雁報春來，寥落野篁秋漫白。

淮南王劉安《淮南子·時則訓》曰：「仲秋之月，涼風至，候雁來。」

以「鴻雁」起興，就是爲了雁這種因季節變化而遷徙的特性。鄭《箋》

¹⁰⁶ 〔明〕徐芳：《懸榻編》《四庫禁燬書叢刊·集部第86冊》（北京：北京出版社，2000年），卷一，頁48。

云：「鴻鴈知辟陰陽寒暑。興者，喻民知去無道，就有道。」首章即以鴻鴈群飛，空中傳來肅肅的振羽聲，雁群為避冬寒酷暑而遷移起興，以喻人却爲了頻繁的征戍，居無定所，籍此詩人悲憫爲戰亂無家可歸的矜寡之人，一如鴻鴈流離遷徙。二章以鴻鴈在水澤中棲息，起興詩人爲四處流浪百姓，辛苦構建安家之宅。終章：「鴻鴈于飛，哀鳴嗷嗷。」此句即爲今「哀鴻遍野」成語的來源。詩人以空中哀鳴的雁，傾吐自己辛苦爲離散的百姓安居，民不知其苦，流言其驕慢，令詩人備感苦惱。以詩意來看，應該是宣王爲離散四方的百姓，建安居之所，命使臣安集，小官吏爲此所寫下的悲歌。

六、〈小雅·魚藻之什·緜蠻〉

〈小雅·緜蠻〉又是一首以黃鳥起興的詩，也是一首描寫小臣行役艱辛的詩。

緜蠻黃鳥，止于丘阿。道之云遠，我勞如何！飲之食之，教之誨之。命彼後車，謂之載之。

《詩序》釋此詩爲刺詩。「緜蠻，微臣刺亂也。大臣不用仁心，遺忘微賤，不肯飲食教載之。故作是詩也。」鄭《箋》云：

微臣，謂士也。古者卿大夫出行士為末介，士之祿薄，或困乏於資財，則當賙贍之。幽王之時，國亂禮廢恩薄，大不念小，尊不恤賤，故本其亂而刺之。¹⁰⁷

「緜蠻黃鳥，止于丘阿。」毛《傳》：「緜蠻，小鳥貌。」以黃鳥的體形小，起興詩中小臣官位微小。並以緜蠻黃鳥疲累時，猶可棲止於山之彎曲僻靜處，以此隱喻微臣亦當知擇有仁德的大臣依附。既得賢德大夫，大夫出行，必爲其末介，路途艱辛難行，行役的微臣如此辛勞，期盼得飲得食，並教其如何行此艱難之路，又命副車載一程。

¹⁰⁷〔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1093。

這是一個微末小臣在行役時的卑微願望。詩句中頻頻表達行役者的艱辛和恐懼。「我勞如何」、「畏不能趨」、「畏不能極」，極言小臣依附卿大夫，行役之辛勞苦楚。雖然全詩中並沒有哀怨呼求，但在小臣的卑微的心願中，依然可以看出他們處境的艱難。

七、〈曹風·候人〉

〈曹風·候人〉也是一首小臣的悲歌：

維鵜在梁，不濡其翼。彼其之子，不稱其服。

維鵜在梁，不濡其味。彼其之子，不遂其媾。

《詩集傳》曰：「興也。鵜，洿澤水鳥，俗所謂淘河也。」¹⁰⁸徐雪樵引用《毛詩名物圖說》：「陸璣疏：『鵜，水鳥，形如鴉而大，喙長尺餘直而廣，口中正赤，頷下胡大如數升，囊若有魚，便群共杼水，滿其胡而棄之，令水竭盡。魚在陸地，乃共食之，故曰淘河。』」¹⁰⁹

能竭澤而魚，是古人對這種形體奇特鳥類的想像。《禽經》也對鵜鷗有相同的注解，以為鵜鷗在「湖中取水以聚群魚，候其竭涸，奄取食之。一名淘河。」

鵜鷗又名「污澤」，《說文解字》：「洿澤，污澤也。」這個名字的由來，是因為鵜鷗常攪渾水面。鵜鷗飛行動作悠閑，飛行力極佳，速度可達 50 公里。生性有些慵懶，於清晨或黃昏覓食，除了覓食，大多時間都在樹上或岸邊休息。常集體在澤中編排成直線或半圓弧線，鼓翼和滑翔前進，將魚趕到岸邊或淺水處，再集體捕食。

詩以「候人」為名，候人是小官的名稱。《周禮·夏官司馬第四》對於「候人」一職的注解：「各掌其方之道治與其禁令，以設候人。若有方治，則帥而致于朝；及歸送之于竟。」在春秋時，候人就是掌管邊境道路的管制與禁

¹⁰⁸ (宋) 朱熹：《詩集傳》，頁 58。

¹⁰⁹ (清) 徐雪樵：《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頁 19。

令，並負責迎送賓客及保護其安全出入境的小官。

〈候人〉以二、三、四章起興。第二及三章都是以「鵜鶘」這種鳥類物象起興。「維鵜在梁，不濡其翼。」「維鵜在梁，不濡其味。」兩章都以鵜鶘除了覓食之外，鎮日無所是事的慵懶特性，以譬喻好吃懶做的「彼其之子」。詩人更進一步以鵜鶘棲息在捕魚的水壩，還能不浸濕翅膀和鳥嘴，這種不合常理的物象，生動的形容權貴的尸位素餐。

接著詩人感嘆「彼其之子，不稱其服」、「彼其之子，不遂其媾」。毛《傳》：「大夫以上，赤芾乘軒。」毛《傳》以大夫以上的大官解釋詩中「彼其之子」的身分。林慶彰以為「彼其之子」諸句，出現於王、鄭、魏、唐、曹諸風……其他各國風，皆無「彼其之子」的句子，此可證明「彼其之子」的「其」，應該是姬姓的「姬」。並引證「其」字與「姬」字同音，皆在古音「之」部。¹¹⁰薛元澤在〈釋詩經〈曹風·候人〉〉一文中，以《周禮·夏官》，候人隸屬於司馬，認為「彼其之子」極可能當過周朝的司馬，而候人是彼其之子的手下士卒。並推斷「彼其之子」指的就是曹國第一位國君，武王之弟叔振鐸。¹¹¹詩人譏諷這些居高官，得厚祿者，對國家無所貢獻，彼此聯姻，朋黨結群為攫取國家更多的權勢和利益。身為國之賢良小官的候人，這些實際為國賣力者，却因乾旱歲不熟，家中幼女常常不得飽食。社會上許多不公平、沒有正義的現象，詩人感嘆而寫下此詩。

八、〈小雅·節南山之什·小宛〉

同以鳥類小貌起興的詩〈小雅·節南山之什·小宛〉，是一首以多種鳥類物象喻詩人身處亂世的詩。

首章以「宛彼鳴鳩，翰飛戾天。」起興。毛《傳》曰：「宛，小貌。」孔《疏》：

¹¹⁰ 林慶彰著：《詩經研究論集》〈釋詩「彼其之子」〉（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7年9月初版），頁392。龍宇純《絲竹軒詩說·彼其之子及于焉嘉客釋義》對此問題有更多論述，可參。（臺北：五四書店，2002年11月），頁189-211。

¹¹¹ 薛元澤：〈釋詩經〈曹風·候人〉〉，《分享空間》；<https://yuangcheh.wordpress.com/2013/06/25/釋《詩經%E2%80%A7曹風%E2%80%A7候人》/>。

「宛是小貌，刺幽王政教狹小宛然。」

此處詩人所說的「鳩」是指「斑鳩」。毛《傳》：「鳴鳩，鶻鳩。」鶻鳩，斑鳩也。它和燕子一樣，是一種在都市中常見的鳥類，常棲息在公園或行道樹，在高海拔的山地農場也常見它的踪跡。斑鳩是因它的頸有繡紋而得「斑」字，斑鳩另一作班鳩，據稱就是因其「均平如一」的習性，班，本義為分瑞玉，引申為次序之意；即班鳩養子，朝從上至下，暮從下至上。

〈小雅·小宛〉第四章談及另一鳥類物象。「題彼脊令，載飛載鳴。」孔《疏》：「毛以為既王位無常，須自動於政，故告幽王言視彼脊令之鳥，尚則飛則鳴，既飛以翼，又鳴以口，翼也，口也，無有止息。」所以鄭《箋》釋此章以脊令且飛且鳴，不能止舍之性，起興勸喻幽王勤於政事。

《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關於脊令的描寫：

大如鷓鴣，長腳、長尾、尖喙。背上青灰色，腹下白，頸下黑，如

連錢。故杜陽人謂之連錢。¹¹²

脊令在古代有許多不同的名稱。如，精列，《說文解字》：「鶻鶻，一曰精列。精列，即脊令之轉。」又名石鳥、鶻、雛渠。

今日對鶻鶻的分類詳盡；它屬於雀形目鶻鶻科鶻鶻屬。世界上就大約 5 屬 50 種。除了北美和中美洲之外，其他各洲都有它的踪跡。雀形目的鳥類嘴尖細，腳適於行走，不善跳躍，尾羽略長停棲時，常上下擺動，飛行時會大幅度呈波浪狀，一如詩中所言，且飛且鳴。詩人以此物象，隱喻為人處世，更應該盡一己之力。進而勸諫幽王，王位無常，須勤於政事，與群臣議政，日有所決，月有所行。

第五章以「桑扈」起興，「交交桑扈，率場啄粟。哀我填寡，宜岸宜獄。握粟出卜，自何能穀。」毛《傳》：「交交，小貌。」桑扈，又稱竊脂。此鳥類

¹¹² (清) 徐雪樵：《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頁 24。

物象，在第四章〈小雅·甫田之什·桑扈〉一文討論過。鄭《箋》云：「竊脂肉食，今無肉而循場啄粟，失其天性，不能以自活。」以桑扈無肉可食，無以求活，興王者治國當為善教，不行善教，却行亂政，妄求國治，是不可能的。所以詩人繼之以既病且窮，又被牢獄之災，手握粟，以卜未來，未來的處境又怎麼可能會好呢？生活一如桑扈食粟，無以為繼，就如最終章的感嘆，「惴惴小心，如臨于谷。戰戰兢兢，如履薄冰。」在此道出庶民百姓在亂政下，內外煎熬，還要臨淵履冰，小心翼翼。

九、〈王風·兔爰〉

〈王風·兔爰〉另一首描寫百姓生活在離亂下，不欲生的詩。藉今昔處境對照，由今日憂患百罹的處境，憶及往昔安逸生活，反襯出詩人對今日處境絕望已極。《詩序》：「兔爰，閔周也。桓王失信，諸侯背叛，構怨連禍。王師傷敗，君子不樂其生焉。」這段史實載於《左傳》〈隱公三年〉及〈桓公五年〉：

〈隱公三年〉：

鄭武公、莊公為平王卿士。王貳于虢，鄭伯怨王，王曰：「無之」。故周、鄭交質。王子狐為質於鄭，鄭公子忽為質於周。王崩，周人將畀虢公政。四月鄭祭足帥師取溫之麥。秋，又取成周之禾。周、鄭交惡。

〈桓公五年〉：

王奪鄭伯政，鄭伯不朝。秋，王以諸侯伐鄭，鄭伯禦之。

《詩序》認為此詩的歷史背景，應是桓王十三年（西元前 707 年）攻打鄭國時期，王師傷敗，百姓遭逢離亂，君子不樂其生。崔述在《讀風偶識》提出不同看法：

其人當生於宣王之末年，王室未騷，是以謂之無為，既而幽王

昏暴，戎狄侵陵；平王播遷，室家飄蕩，是以謂之逢此百罹，故朱子《詩集傳》云「為此詩者蓋及見西周之盛。」可謂得其旨矣！¹¹³

此詩以兔行爰爰，雉陷網羅起興。「有兔爰爰，雉離于羅。」毛《傳》：「爰爰，緩意。」兔是急速跳躍行動，今縱其緩緩而行。雉雞却因行動急躁，誤陷鳥網之中。隱喻詩人在生之初，四海靖平，國家無事，生活無虞。時至今日，國家陷入構怨連禍，個人遭逢各式憂患，值此之際，詩人但願自己常睡不動、不醒、不聽聞。

李時珍《本草綱目》：

雉，飛若矢，一往而墮，故字從矢。雉，南北皆有之。形大如雞，而斑色繡翼，雄者文彩而尾長，雌者文暗而尾短，其性好鬥，其鳴曰鷩鷩，音沓。¹¹⁴

《爾雅》注解「雉」四方之異名：

南方曰雉，東方曰鷩，北方曰鷩，西方曰鷩。¹¹⁵

雉，現代稱為野雞。它的別名很多，環頸雉、山雞、鷩鷩、翬、鷩均是它的別名。

漢代劉向《說苑·修文篇》：「士以雉為贄，雉者不可指食籠狎而服之，故士以雉為贄。」先秦婚禮中的「納采」，即以雁為締婚的信物。雁為候鳥，每年必定時回返的特性，賦予牠為贄鳥守信約的象徵。《周禮·春官宗伯》：「以禽作六執，以等諸臣。孤執皮帛、卿執羔、大夫執鴈、士執雉、庶子執鷩、工商執雞。」鄭玄注曰：「雉，取其守介而死，不失其節。」

雉，廣泛分布於歐亞溫帶地區，共有 35 種。帝雉，又稱台灣帝雉是台灣特有的雉屬鳥類。分布在海拔 2000-3500 公尺台灣山區。與台灣藍腹鷩，

¹¹³ (清) 崔述著，楊家駱主編：《崔東壁遺書·讀風偶識》，(臺北：世界書局，1963 年 6 月初版)，第五冊正編四，頁 6。

¹¹⁴ (明) 李時珍著：《本草綱目》《文淵四庫全書·子部八十·醫家類》卷四十九，頁 774-350。

¹¹⁵ (晉) 郭璞：《爾雅》《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二一六·小學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 年)，卷十三，頁 222-367

同被列為國際自然保護聯盟瀕危物種，紅色名單中。

〈兔爰〉起興句：「有兔爰爰，雉離于羅。」若以雉性耿介為喻，亦可解釋為狡猾的兔子，緩緩的跳躍，耿介的雉雞却陷網羅中。隱喻惡人輕鬆的逃離困苦之境遇，好人却墮入無助悲苦的處境中。除了對善、惡兩種人所受的待遇，發出不平之鳴外，詩人對於生之初及生之後的處境變化，也深感無奈痛苦，以「逢此百罹」、「逢此百憂」、「逢此百凶」比喻生之後的不欲生的處境。是詩人對西周末、東周初之時，國家連年戰亂，百姓苦役，流離失所，君子不樂生的悲訴。

相較於〈兔爰〉君子因為罹憂苦役，而不樂其生。衛國百年的紛擾不寧，百姓雖有家可歸，却也不願留下來，〈北風〉中的詩人和他的朋友竟相約逃離家園，其處境亦是同樣的悲慘。

十、〈邶風·北風〉

「莫赤匪狐，莫黑匪烏。」《正義》曰：「衛之百姓疾其時政。」這首〈邶風·北風〉毛《傳》、鄭《箋》都沒有明言，衛百姓所疾的時政，是指那一樁史實而言。因此歷來注詩者，對於詩人所刺的上位者，各有所解。《左傳·隱公四年》：

戊申，衛州吁弑其君完。夏公及宋公遇于清，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秋翬帥師會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九月衛人殺州吁于濮，冬十有二月衛人立晉。¹¹⁶

州吁弑桓公一事在第五章第三節「婚姻」的〈邶風·燕燕〉，莊姜送戴嬀大歸時將述及。

根據《左傳·桓公十六年》則釋此詩為衛國國君惠公烝其庶母夷姜之事：

衛宣公烝于夷姜，生伋子，屬諸右公子。為之娶于齊而美，

¹¹⁶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注疏》《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三七·春秋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二，頁143-64。

公取之，生壽及朔，屬壽于左公子。¹¹⁷

衛宣公築新臺，是爲了娶從齊國來衛國，原是要嫁給公子伋的美女宣姜。這個故事就是〈邶風·新臺〉：「新臺有泚，河水瀾瀾。燕婉之求，籛篠不鮮。新臺有洒，河水浼浼。燕婉之求，籛篠不殄。魚網之設，鴻則離之。燕婉之求，得此戚施。」的由來。宣姜生子朔和壽，與朔共讒太子伋，終令宣公殺伋，改立朔爲太子，朔即後來的衛惠公。

一是州吁弑君，與宋、陳、蔡等國共同伐鄭。二是宣公聽信宣姜之口，殺太子伋與公子壽。這兩件事是歷來釋詩者比較認同符合《詩序》所言，衛國並爲威虐，國勢危急，百姓相偕快快逃離的原由。但是除了這兩樁歷史公案外，衛國王宮裡的內鬥，幾乎無日無之。

除了上述內亂，尚有「文成之禍」即晉文公伐衛的禍事、「皮冠射鴻」所引起的孫寧叛亂，以及莊公、出公爲爭王位多年的內亂。除了內部混亂，在外亦有外族之患，如此百年的戰亂，所以《詩序》曰：「〈北風〉，刺虐也。衛國並爲威虐，百姓不親，莫不相攜持而去焉。」

袁愈芑《詩經全譯》以爲詩旨是：「衛行虐政，百姓懼禍，相攜離去。」¹¹⁸余培林《詩經正詁》則以爲是：「此乃詩人有見於姦邪當道，國是日非，而思與好友同歸田園之作。」¹¹⁹俱從衛國政治亂況解詩。此詩共三章，前兩章以「北風」起興，喻國之暴虐，猶如北風中的冰雪。第三章以「狐」、「烏」起興，以狐的赤色，烏的黑色，隱喻國君與大臣沆瀣一氣，相併爲惡，無視百姓痛苦。

烏的形象，《埤雅》：「詩曰『莫黑匪烏』以况衛之君臣其惡如一。」《本草綱目》：

烏有四種；小而純黑，小嘴反哺者，慈烏也；似慈烏而大嘴，腹下白不反哺者，鴉烏也；似鴉烏而大，白項者，燕烏也；似

¹¹⁷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注疏》《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三七·春秋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二十一，頁143-453。

¹¹⁸ 袁愈芑、唐莫堯：《詩經全譯》，（貴州：貴州人民出版社，1992年），頁54。

¹¹⁹ 余培林：《詩經正詁》，（台北：三民書局，2007年），頁82。

鴉烏而小，赤嘴穴居者，山鳥也，山鳥一名鷓，出西方。¹²⁰

詩以紅狐、黑鳥起興，俱為危害，刺衛國上位者及諸臣間的共同暴虐，致令百姓相偕逃離家國。「莫赤匪狐，莫黑匪烏。惠而好我，攜手同車。」國人相繼奔逃，逃離亂政，就如逃避烏鴉不祥之物一般。對於安土重遷的古人而言，這首詩反映了衛國幾位君王為惡不仁。

十一、〈小雅·節南山之什·正月〉

另一首同樣以「烏」起興，〈小雅·正月〉。《詩序》：「〈正月〉，大夫刺幽王也。」幽王時代，朝中內外交相賊，國祚日衰，社會亂相叢生，致令天有異象，詩人憂患。

詩以「烏」、「薪」、「蒸」、「岡」、「陵」、「燎」、「魚」多種物象起興，詩人擅長以物象隱喻個人感懷，在這首長篇詩中引用多種象徵符號，以精緻熟稔的手法，表現出《詩經》的寫作藝術。

第三章以「烏」知棲於富人之屋，隱喻人臣當知投向明君，「瞻烏爰止，于誰之屋？」《孔疏》：「視烏於所止當止，於誰之屋乎，以興視我民人所歸，亦當歸於誰之君。以求天祿也。」以烏集於富人之屋求食，喻士亦當歸於明德之君。第四章以「薪」、「蒸」細小的木柴，喻朝中無賢良之臣，盡為小人的人事義。第五章以「岡」、「陵」如此大山稱其為卑小，與事實不符的物象，隱喻讒言四起，是非紊亂，小人爭相訛言奪權。第八章以「燎」之熾盛，無法抵擋水來滅之，詩人預言赫赫周朝，無法逃避，終將因褒姒而滅。第十一章以「魚」潛在沼底，不能得到快樂，隱喻賢人不得其所，常處驚駭，無法得到自在快樂。

此詩以多種紛紜物象，書寫詩人處於困境找不到出口。詩中情與景不斷交融展現，抽象的痛苦之情，藉由實際景物的闡釋，更精確的傳達詩人要表現的人事意涵。

¹²⁰ (明)李時珍著：《本草綱目》《文淵四庫全書·子部八十·醫家類》卷四十七，頁774-350。

十二、〈小雅·鹿鳴之什·四牡〉

〈小雅·鹿鳴之什·四牡〉，此詩中所談及「雛」鳥物象出現在詩之二、三章。「翩翩者雛，載飛載下」《箋》云：

「夫不。鳥之慈謹者，人皆愛之，可以不勞則飛則下，止於
樹木。喻人雖無事，其可獲安乎。」¹²¹

鄭《箋》解釋雛在古時又名「夫不」，其個性特徵是鳥之孝者，詩人以其特徵，隱喻征夫為國中征戍之事，常年流連在外，無法事奉家中父母，而發出悲嘆：「王事靡盬，不遑將父。王事靡盬，不遑將母。」

詩中的「雛」，陸璣《疏》稱：「今小鳩也。」《正義》釋其為「楚鳩」。〔清〕徐雪樵《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尸鳩性壹而慈，祝鳩性壹而孝。」¹²²推論此詩中的鳥類「雛」，應是性壹而孝的祝鳩，《春秋左傳二十七》：「玄鳥氏司分者也（玄鳥，燕也。以春分來，秋分去），伯趙氏司至者也（伯趙，伯勞也。夏至鳴，冬至止）青鳥氏司啓者也（青鳥，鶻鶻也。以立春鳴，立夏止）丹鳥氏閉者也（丹鳥，鷓鴣也。以立秋來，立冬去）祝鳩氏司徒也（祝鳩，鷦鷯也。鷦鷯孝，故為司徒）」。古人以不同的候鳥，遷徙的時間差異為主，並加入鳥類的物象特徵，作為各種官吏的職銜，《本草綱目》：「鳩也，鶻也，其聲也；斑也，錦也，其色也，佳者尾短之名也。古者庖人以尸祝登尊俎，謂之祝鳩。此皆鳩之大而有斑者，其小而無斑者曰佳、曰荆鳩、曰楚鳩。」¹²³李時珍將當時對斑鳩的分類，作出詳細說明。相較於今日鳥類學對於斑鳩的分類，仍是籠統不詳盡。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說：

斑鳩歸於鳩鶻科斑鳩屬，此屬在中國境內分布者共有七種，
其中分布較廣者是火斑鳩、灰斑鳩、山田鳩和珠頸斑鳩。古

¹²¹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656。

¹²² 〔清〕徐雪樵：《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頁23。

¹²³ 〔明〕李時珍著：《本草綱目》《文淵四庫全書·子部八十·醫家類》（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四十八，頁774-376。

代學者稱小而灰色無斑者可能指火斑鳩。¹²⁴

《詩序》：「〈四牡〉，勞使臣之來也。有功而見知，則說矣。」《毛序》將此詩解釋成周文王任西伯時，令臣子以王事出使其所職之國事畢，歸來時王慰勞他的功勞。對此詩後人也有不同的解釋，方玉潤評論道：

是古來先有此詩，後乃采以為樂。非因勞臣而後作是詩。故愈引而愈泛，此又不可不知其弊之所以失也。¹²⁵

方玉潤在這裡說明詩的由來和人事發生的先後順序，應該是當時本就有此詩，再藉現成的詩篇慰勞時任西伯的文王，為國事辛勞。

〈四牡〉首、二章以馬的物象起興：「四牡駢駢，周道倭遲。豈不懷歸？王事靡盬，我心傷悲。四牡駢駢，嘽嘽駱馬。豈不懷歸？王事靡盬，不遑啓處。」第一章以馬不停蹄在周道上奔馳的視覺物象，切合戍士為不止息的王事奔波。次章以紛雜的馬蹄聲的聲音物象，取譬戍士為紛亂的王事忙碌，無暇顧及家園，心中泛起陣陣悲傷。詩人一再自問「豈不懷歸？」強調戍士懷鄉的心思。三、四章以鷗起興：「翩翩者鷗，載飛載下，集于苞栩。王事靡盬，不遑將父。翩翩者鷗，載飛載止，集于苞杞。王事靡盬，不遑將母。」以鷗飛翔、棲止的動作起興，無論飛翔或棲止，都無拘無束，以此物象反襯戍士的艱難處境，為王事四處征戍不得回歸家園。再以鷗被稱為孝鳥的意象，悲嘆自己無法孝養雙親的無奈。

¹²⁴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33。

¹²⁵ 〔清〕方玉潤：《詩經原始下》（台北：藝文印書館，1983 年 2 月三版），頁 718-719。

第五章 《詩經》鳥類與人事的關係（下）

王應麟《困學紀聞》一書中，在言及毛詩草木鳥獸蟲魚部分有關鳥類物象，他談到：「格物之學，莫近於《詩》。『關關之雎』，摯有別也；『德如鳴鳩』，言均一也；『鴛鴦在梁』，得所止也；『桑扈啄粟』，失其性也。『倉庚』，陽之候也；『鶴鳴於九皋，聲聞於野』，誠不可掩也；『鳶飛戾天，魚躍於淵』，避危難也。『鳳凰于飛，雉離於羅』，治亂之符也。」¹²⁶以人對鳥類習性的認知，投射到人的性情當中，並延伸到所欲表達的人事義，這些人事意涵包括談及人的德性如：「關雎」的后妃之德也；「鳴鳩」的均平如一也。也有談及人的處境如：「桑扈啄粟」的詩人自傷生於亂世。「雉離于羅」的小人放縱，君子罹罪。

本章接續前章擬將鳥類物象，投射於人事的豐富意象，分為「德行」、「思念」、「婚姻」、「處境」，逐一加以討論。

第一節 德行

一、〈小雅·甫田之什·鴛鴦〉

前文已論及《詩經》常用「于飛」，來形容鳥類天空飛翔的物象，「鳳凰于飛，翩翩其羽。」以鳳凰高飛，擇良木而棲的德行，吸引眾鳥來附；「振鷺于飛，于彼西雝」以群鷺高飛，形容具有高潔威儀德行的君子，前來助祭；「鴛鴦于飛，畢之羅之。」鴛鴦雙雙高飛，古人以為其情必堅貞，飛則成雙，止則必耦。杜甫〈佳人〉：

絕代有佳人，幽居在空谷。自云良家子，零落依草木。關中昔喪亂，兄弟遭殺戮。官高何足論，不得收骨肉。世情惡衰

¹²⁶（宋）王應麟：《困學紀聞》，頁 446-447。

歌，萬事隨轉燭。夫婿輕薄兒，新人美如玉。合昏尚知時，
鴛鴦不獨宿。但見新人笑，那聞舊人哭。……

杜甫這首「佳人」是藉司馬相如《長門賦》中「夫何一佳人兮，步逍遙以自娛。」取之為題，實以寄自身感懷。亦以「鴛鴦不獨宿」隱喻鴛鴦相偶不相離的物象，對比佳人的遇人不淑，兄弟既喪，即見棄於夫。夫婿只見新人笑，不聞舊人哭，託物以興生平際遇。江總〈閨怨篇〉：「池上鴛鴦不獨宿。」

鴛鴦，《古今注》一作匹鳥，云：「鴛鴦，水鳥，鳧類也。雌雄未嘗相離，人得其一，則一者相思死，故謂之匹鳥。」¹²⁷孟詵《食療本草》：「食鴛肉，令人美麗。夫婦不和，與食立相憐愛。」¹²⁸古代文人對鴛鴦一直保有如神話般的美麗想像，認為鴛鴦一生只配一偶，無論生離或死別，都會為之相殉。《本草綱目》對鴛鴦釋名：「鴛鴦，終日共游，有宛在水中央之意也。或曰，雄鳴曰鴛，雌鳴曰鴦。」

鴛鴦亦參與在宋康王與韓憑夫妻的淒美神話。徐雪樵引《列異傳》：

宋康王埋韓憑夫妻，宿夕文梓生，有鴛鴦，雌雄各一，恒棲
樹上，晨夕交頸。¹²⁹

〈小雅·甫田之什·鴛鴦〉亦以鴛鴦情深，終身不換偶的隱喻，頌禱天子初婚。

鴛鴦于飛，畢之羅之。君子萬年，福祿宜之。

鴛鴦在梁，戢其左翼。君子萬年，宜其遐福。

詩中託物起興，以鴛鴦雙飛共游、戢翼交頸而眠，這樣情深相隨的意象，祝頌天子福祿相隨的人事義。《詩序》雖然同是以美德視之，但是注視的視角却是「思古明王交於萬物有道，自奉養有節焉。」《詩序》認為萬物有其時，古代聖明君王取萬物必以其成熟之時，待其成長也有所節制。藉此詩

¹²⁷ (晉)陸璣著，(清)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頁31。

¹²⁸ (晉)陸璣著，(清)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頁31。

¹²⁹ (晉)陸璣著，(清)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上》，頁31。

刺幽王，但未見詩中有刺意。

二·〈小雅·魚藻之什·白華〉

《詩經》中另一首描寫鴛鴦的詩〈小雅·魚藻之什·白華〉，同樣是以鴛鴦匹鳥的意象，對比男子用情不專：

鴛鴦在梁，戢其左翼。之子無良，二三其德。

詩人以鴛鴦在魚梁上，各自收起左翼，互依互偎的美好物象。對比男子却是三心二意，久遊不歸。從口吻上可以知道此詩是女子對男子不專情的抱怨。屈萬里《詩經詮釋》：「此蓋男子棄家遠遊，而婦人念之之詩。」¹³⁰

此詩援引了三種鳥類物象起興，除了鴛鴦之外，第六章：「有鷺在梁，有鶴在林。維彼碩人，實勞我心。」以鷺及鶴兩種鳥類物象，譬喻人不同的德行。《詩序》、朱熹《詩集傳》都認為是周人刺幽王娶申女為后又黜申后再娶褒姒¹³¹。引申為上行下效，以妾為妻，國無宗法，故弗能治。但是，也有對這樣的解詩方式，持不同意見的。李湘《詩經名物意象探析》：

歷代解此詩，大概有兩種情形，一是按一般常識作理解，能得其比喻義，可給人以啟發；二是從詩教作解釋，則穿鑿附會無可取，如《鄭箋》解前章：「鷺也，鶴也，皆以魚為美食者也。鷺之性貪惡而今在梁，鶴潔白而反在林，興王者養褒姒而餒申后，近惡而遠善。」再如《詩集傳》：「蘇氏曰：『鷺鶴皆以魚為食，然鶴之於鷺，清濁則有間矣。今鷺在梁而鶴在林，鷺則飽而鶴則飢矣。幽王進褒姒而黜申后，譬之養鷺而棄鶴也。』」再如《詩經通論》：「此則以『鷺』比妾，以『鶴』自比也。」¹³²

李湘不同意《詩序》以政治刺詩的角度解讀這首詩，認為這是一首女子

¹³⁰ 屈萬里：《詩經詮釋》（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3年五月八刷），頁442。

¹³¹ 〔宋〕朱熹：《詩集傳》，頁130。

¹³² 李湘：《詩經名物意象探析》（台北：萬卷樓圖書公司，1999年07月初版），頁76。

思念棄家遠遊的男子，以多種物象起興，比物連類，形容男子之無良，己心之憂煩，是一首寄情甚深的詩。

三、〈大雅·文王之什·旱麓〉

鷓鴣類禽鳥，常被視為鳥之貪惡者，〈大雅·旱麓〉「鳶飛戾天，魚躍于淵。」《詩序》：「〈旱麓〉，受祖也。周之先祖世脩后稷、公劉之業。大王、王季申以百福千祿焉。」所以這是一首天子祭祖，並蒙受祖先賜福的詩歌。此詩毛《傳》未標有興句。每章前段，詩人都以各類物象；榛樹、鳶、魚、玉瓚等祭祀之物取譬，後段即為詩人所重覆稱頌的人事和樂及天賜福祿。

這首詩，詩人以鳶獵食時的快速，準確的物象，視為貪惡之鳥。並將其引申為惡人。鄭《箋》：

鳶，鷓鴣之類也，鳥之貪惡者也，飛而至天，喻惡人遠去不為民害也。魚跳躍于淵中，喻民喜得所。¹³³

《禮記正義·中庸》鄭玄對於「鳶飛戾天，魚躍于淵」有另一種注解：

聖人之德，至於天則鳶飛戾天，至於地，則魚躍于淵，是其著明於天地也。

鄭玄在這兩處的解釋明顯不同，前者將鳶、魚兩個物象做善與惡的對比，雖然鳶飛至天，或魚躍於淵，都為民所喜，表達意思卻是惡者遠去和民適得其所兩種截然不同的對比意象。在《禮記正義》中，鳶及魚兩種物象卻解釋同一種意象，即無論是鳶之高飛戾天，或者魚躍于淵，都在顯明聖人之德，化及天地萬物。已經從物我關係的解讀，轉而作為政治上稱揚為政者有德，澤及百姓。

《毛詩正義》：

倉頡解詁，以為鳶即鷓也。名既不同，其當小別故云：鷓之

¹³³〔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1175。

類也。說文云：鳶，鷲鳥，擊小鳥，故為貪殘。¹³⁴

鳶，又名老鷹、鷂鷹或黑鳶。¹³⁵鳶是一種經常獨自活動的猛禽，在空中盤旋尋找獵物，其視力精準，腳爪銳利，鳴聲清晰，俯衝向下獵捕中、小型動物，時而緩慢拍動翅膀，時而停止揮翅呈滑翔之姿。《鳥類私生活》：

飛行時，鳥為了能夠待在空中而使出許多技巧。滑翔和翱翔讓牠們得以盡可能使用最少的能量飛行……。¹³⁶

古人亦常引鳶為闡釋哲思的物象；莊子《齊物論》謂：「民食芻豢，麋鹿食薦，蚺蛆甘帶，鷓鴣耆鼠，四者孰知正味。」¹³⁷薦，美草。蚺蛆，蜈蚣。甘帶，小蛇。莊子引麋鹿、蜈蚣、鷓鴣以為美味之物和人所認知的美味必不相同，延伸說明所謂的標準，必因人而異。劉晝在《劉子·適才第二十七》亦引用鳶為其論述作比喻：「蛇銜之珠，百代之傳寶，以之彈鷓，則不如泥丸之勁也。」¹³⁸這裡援引以寶珠彈射鳶鳥，還不若泥丸適用，物在其合宜的位置，方能顯出其珍貴。這個喻意和前面莊子的譬喻有異曲同工之妙。

四、〈邶風·凱風〉

¹³⁴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1176。

¹³⁵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21。

¹³⁶ (英)史蒂芬·摩斯(Stephen.Moss)著，陳姿言譯：《鳥類私生活》(台中市：晨星出版社，2007年11月)，頁11。

¹³⁷ [戰國]莊子：《齊物論》：「齧缺問乎王倪曰：『子知物之所同是乎？』曰：『吾惡乎知之！』『子知子之所不知邪？』曰：『吾惡乎知之！』『然則物無知邪？』曰：『吾惡乎知之！雖然，嘗試言之。庸詎知吾所謂知之非不知邪？庸詎知吾所謂不知之非知邪？且吾嘗試問乎女：民濕寢則腰疾偏死，鱗然乎哉？木處則惴慄恂懼，猨猴然乎哉？三者孰知正處？民食芻豢，麋鹿食薦，蚺蛆甘帶，鷓鴣耆鼠，四者孰知正味？

猨獼狽以為雌，麋與鹿交，鱗與魚遊。毛嬙麗姬，人之所美也，魚見之深入，鳥見之高飛，麋鹿見之決驟。四者孰知天下之正色哉？自我觀之，仁義之端，是非之塗，樊然殽亂，吾惡能知其辯！』

¹³⁸ 《劉子》十卷，《隋志》不著錄。《唐志》作(梁)劉勰撰。晁公武《讀書志》作(北齊)劉晝撰。《適才第二十七》內容：「卞莊子之升殿庭也，鳴佩趨蹌，溫色怡聲；及其搏虎，必攘袂鼓肘，瞋目震呼。非不知溫顏下氣之美，然而不能及者，方格猛獸，不如攘袂之直也。安陵神童，通國之麗也，八音繁會，使以嗽吹噴聲而人悅之，則不及瞽師侏儒之美。蛇銜之珠，百代之傳寶，以之彈鷓，則不如泥丸之勁也。棠溪之劍，天下之鈺也，用之獲穗，曾不如鈎鐮之功也。此四者，美不常珍，惡不終廢，用各有宜也。」

討論鳥類的美德意象，必提及《詩經》中有數首著名的孝子詩，其中〈邶風·凱風〉：「睨睨黃鳥，載好其音。有子七人，莫慰母心。」《詩序》曰：「〈凱風〉，美孝子也。」是詩人藉黃鳥物象讚美人孝順的美德。

黃鳥古有異名，稱「爵」，《汲冢周書》云：「寒露又五日，爵入大水化爲蛤，爵不入大水，失時之極。」干寶《搜神記》曰：「千歲之雉，入海爲蜃。百年之雀，入江爲蛤。」任昉《述異記》亦謂：「淮水中黃雀至，秋化爲蛤，春復爲黃雀，雀五百年化爲蜃蛤。」以爲雉鳥會在秋天化爲蛤，等春天一來，蛤又化成雀，這是古人對於候鳥習性無法掌握，對於秋天遷往南方溫暖的地方避嚴寒，過冬後，在春天回返北方的雀鳥，所衍生出來的神話傳說。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對黃鳥的遷徙習性也有所描述：「黑枕黃鸝每年於五月抵達華北的繁殖區……於八月下旬就開始南遷。」¹³⁹

〈邶風·凱風〉是以黃鳥鮮艷的羽色，美妙的啼聲起興，喻七子無德以慰母心。《詩序》：「美孝子也。衛之淫風流行，雖有七子母，猶不能安其室。故美七子能盡其孝道，以慰其母心而成其志爾。」由於詩人譬喻隱晦，因此，歷代注詩者衍伸出眾多人事意涵。

〈凱風〉首、二章：

凱風自南，吹彼棘心。棘心夭夭，母氏劬勞。

凱風自南，吹彼棘薪。母氏聖善，我無令人。

聞一多在《詩經通義》以其解讀詩人興意，《詩》中言「風」多喻暴怒男性，「棘」乃七子之母：

棘受風吹而傾屈，喻母受父之虐待。¹⁴⁰

魏源《詩古微》以爲是頌繼母之詩。在眾多不同注解中，相同的是此爲七子以詩抒發欲盡孝道的心意。毛《傳》：「睨睨。好貌。」鄭《箋》：「睨睨，以興顏色說也。好其音者興其辭令順也。以言七子不能如也。有子七人，莫

¹³⁹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75。

¹⁴⁰ 聞一多：《聞一多全集》（台北：里仁書局，2002 年 12 月初版二刷），冊二，頁 175。

慰母心。」此詩共四章，第一、二章以南風吹拂酸棗樹，稱頌母親養育子女的辛苦，而七子無以為報。第三章以衛邑的清冷泉水能潤澤衛地，對比辛勤育有七子的母親，却得不到七子的回報。最終章以亮眼的黃鳥擁有極清脆好聽的歌喉，在樹枝枒間快樂穿梭高歌，同是對比育有七子成人的母親，却無法得到其子的安慰。全篇詩歌，充滿孝子對母親養育的劬勞感恩，却因無以為報而深深自責。詩人以鳥類及泉水的物象，諷喻己之不如鳥類，不如泉水，實則詩中洋溢著詩人疼惜母親辛勞養育的感恩。

五、〈曹風·鳴鳩〉

另一首以鳥類物象形容親子關係的詩〈曹風·鳴鳩〉：

鳴鳩在桑，其子七兮。淑人君子，其儀一兮。其儀一兮，心如結兮。

全詩四章都以鳴鳩及子居於枿、酸棗樹、榛起興，次章言君子當效法鳴鳩教子，言行舉止如一，不偏忒，以鳴鳩均平的物象特徵，喻君子德服相稱。

《爾雅注疏》：

鳴鳩，鵲鵲。今之布穀也。江東呼為穫穀。¹⁴¹

鳴鳩為杜鵑屬的鳥類，杜鵑種類繁多，「屬於鵲形目杜鵑科杜鵑屬，此屬鳥類在中國境內的分布就有六種。¹⁴²

春秋時有鳴鳩餵子不偏心的傳說，毛《傳》：

鳴鳩之養其子，朝從上下，暮從下上，平均如一。

《左傳·昭公十七年》：「鳴鳩氏，司空也。」杜預注：「鳴鳩平均，故為司空，平水土。」因此，此詩是以鳴鳩均一的美德美刺在位者。《詩序》：

〈鳴鳩〉，刺不壹也。在位無君子，用心之不壹也。

¹⁴¹ (晉)郭璞著，李學勤編：《爾雅注疏》(台北：台灣古籍出版社，2001年11月初版)，頁341。

¹⁴²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138。

詩人認為鳴鳩是有德行的鳥類，教導其子無論在栢樹、酸棗樹、榛樹上，都要有專一的美德、服德相稱，引申為君子必具備如此專一不移的德行，為天下人的準則。

六、〈召南·鵲巢〉

〈召南·鵲巢〉也是一首以「鳩」起興，形容人的美德的詩：

維鵲有巢，維鳩居之。之子于歸，百兩御之。

同樣以鳴鳩為起興物象，在此詩人以鳴鳩常藉鵲巢孵育雛鳥，解釋為喜鵲築好巢，迎來鳴鳩居之，隱喻夫婦同居之意。以此來祝福嫁女，並以喻新婦有均一之德，德如鳴鳩。《詩序》：

〈鵲巢〉，夫人之德也。國君積行累功以致爵位，夫人起家而居有之，德如鳴鳩，乃可以配焉。¹⁴³

此詩三章，每章前兩句都以鵲、鳩起興，後二句「之子于歸，百兩御之。」形容先秦諸侯婚禮的盛大，所以《魯詩說》：「諸侯嫁女，其民觀焉。」

鄭《箋》從《詩序》言：

鵲之作巢，冬至架之，至春乃成。猶國君積行累功，故以興焉。興者，鳴鳩因鵲成巢而居有之。而有均壹之德。猶國君夫人來嫁，居君子之室，其德亦然也。¹⁴⁴

鄭《箋》以鳩為鳴鳩，因此解釋夫人有均壹之德，詩人以物我融合的思維，將布穀鳥的行為，比擬為有均壹之德的君子，以這樣的物象義，起興為祝福待嫁的女子，將成為有爵國君的夫人，需有均壹美德，方配享其君子之室，隱喻其德方配其君。

¹⁴³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 74。

¹⁴⁴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 74。

七、〈鄘風·鶉之奔奔〉

〈鶉巢〉一詩，是以喜鶉築巢，以迎鳩同居的意象，來祝賀貴族嫁女之人事義。另一首以喜鶉起興的詩，〈鄘風·鶉之奔奔〉，同樣是以鶉「居有常匹，飛則相隨」的意象起興，却是一首宮廷諷刺詩。《左傳·襄公二十七年》：

伯有（鄭七卿）賦〈鶉之貴貴〉，趙孟曰「床第之言，不踰闔，況在野乎，非使人之所得聞也。」¹⁴⁵

孔穎達《正義》云：

〈鶉之貴貴〉《詩·鄘風》衛人刺其君淫亂，鶉鶉之不若，義取人之無良，我以為兄，我以為君也。¹⁴⁶

〈鶉之奔奔〉所諷刺的對象是衛國的宣姜和公子頑。《詩序》：

〈鶉之奔奔〉，刺衛宣姜也。衛人以為宣姜鶉鶉之不若也。

齊僖公之女，原本要嫁給衛宣公之子公子伋，宣公見宣姜美貌，竟據為己有。宣姜子朔即位是為惠公，因其地位不穩，齊襄公作主將宣姜再改嫁宣公子，就是公子頑。朱熹《詩集傳》云：

衛人刺宣姜與頑非匹耦而相從，故為惠公之言以刺之。¹⁴⁷

這首詩是代惠公而言，因宣姜和公子頑的不良，致令為宣姜之子，為公子頑之弟的惠公，慨然嘆曰；「人之無良，我以為兄。」、「人之無良，我以為君。」明白表示惠公對其母兄無德之行的憤怒和無奈。

《禽經》：

鴛鴦野則義，豢則搏。《月令》曰：「田鼠化鴛。關東謂之鶉，蜀隴謂之循。在田得食鳴則相呼，夜則群飛，晝則草伏。馴

¹⁴⁵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注疏》《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三七·春秋類》，卷三十八，頁143-682。

¹⁴⁶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注疏》《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三七·春秋類》，卷三十八，頁143-682。

¹⁴⁷ 朱熹注：《詩集傳》，頁25。

養之以見食相搏鬥也。

鶉，古時釋名為鴛、鶉、鳶、鶉、籬鶉。就是現在常見的鶉鶉。古人觀察鶉鶉的習性，野外生活的鶉鶉得到食物會呼群引伴，但是一旦被人類豢養，有固定的餵食，却開始彼此搏鬥爭食。鶉鶉擅長在草叢中活動，白天在草叢間潛行，晚上相呼作伴。現代鳥類學者對鶉鶉的分類和遷移習性的描寫：

鶉鶉屬雞形目雉科鶉族鶉鶉屬。……在新疆北部、東北和河北北部是夏候鳥，冬季在藏南、華中、華南和西南越冬。遷移季節在春季北返，秋季南移。¹⁴⁸

鶉鶉是少見的一妻多夫制，沒有固定的配偶關係，詩人以鶉刺宣姜，不知道明不明白鶉鶉如此的習性。

詩以「鶉」與「鶉」起興。「鶉之奔奔，鶉之疆疆。」奔奔，《左傳》、《禮記》、《呂氏春秋》皆作賁賁，鄭《箋》注，「奔奔、疆疆，言其居有常匹，飛則相隨之貌。」因鶉與鶉「常匹」和「常相隨」，以此刺宣姜和公子頑二人，鶉、鶉不若也。以此注解來看，鄭玄應該是不知道鶉鶉一妻多夫的特殊習性。

八、〈小雅·甫田之什·車牽〉

〈小雅·車牽〉：「依彼平林，有集維鶉。辰彼碩女，令德來教。」是一首，藉由鳥類意象比喻人事意涵的諷刺詩，《詩序》以為刺褒姒讒言敗國之詩：

〈車牽〉，大夫刺幽王也。褒姒嫉妒，無道並進，讒巧敗國，德澤不加於民。周人思得賢女以配君子，故作是詩也。¹⁴⁹

《詩序》將此詩解為褒姒因個性好妒，喜進讒言媚惑君主。身居后位之時，物聚其類，將好道人長短，潛佞無德之輩，群集於宮中，致令君王之德澤無

¹⁴⁸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06。

¹⁴⁹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 1019。

法被於人民，民心離散，終將國家傾敗。周人見此情狀，乃思得賢女以代褒姒，成君子良配，以進幽王之德，進而以仁澤被民。故以〈車牽〉一詩以刺幽王。如此這首詩是一首興語藉鳥類物象隱喻人事的諷刺詩

首章言：「關關車之牽兮，思變季女逝兮。」《詩序》及《箋》說以「思變季女逝兮」詩人意指全篇為虛擬之詞。與〈陳風·東門之池〉同例。其中第二章中的「依彼平林，有集維鷓。」毛《傳》未標興，卻有興意。鷓，雉，野鷄；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說：「所謂鷓雉，當是白冠長尾雉的雌鳥；鷓雉則是其雄鳥。」¹⁵⁰《毛疏》稱鷓是耿介之鳥，形容君子有德，故得賢女以配之。詩人以「鷓雉」性耿介，起興君子配得有德行的女子的人事義。《毛詩正義》引陸璣《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云：「鷓其尾長，肉甚美，故林慮山下人語曰：四足之美有麋，兩足之美有鷓。」¹⁵¹《字說》曰：『以喬尾長而走且鳴，則其首尾喬如也。』宋代陸佃撰《埤雅》亦云：「雉之健者為鷓雉而尾長五六尺。走且能鳴者，鷓雉也。南方隸人多插其尾為冠。」¹⁵²今孔子節祭典八佾舞使用之雉羽，就是長尾雉尾羽。

此詩描寫在平林中，木茂林密，成群雉鳥來聚集。詩人以雉鳥在平林中群體聚集，起興賢德女子以德來沐王室，君王亦浸其德澤，宮闈和美，彌救君王之無道，並將令德來教，澤及下民。藉此對比褒姒德行有虧，進讒言敗亂宮闈，累及君王背離臣民，致國之將傾。將此詩視為刺詩，是認為此詩為臆測之詩，並無其人其事，詩中「雖無旨酒，式飲庶幾；雖無嘉殽，式食庶幾；雖無德與女，式歌且舞。」非謂新婚樂歌，只為得賢女之樂，所樂在此，以刺所惡在彼。

亦有注詩者以詩為賦詩，所賦者為親迎賢女來配君子。首章以實景描述詩人駕車親迎新婦，心中安且喜。二、三章為虛寫；第二章以平地樹茂林深，林中耿介鷓雉喻所迎乃賢淑之女，有美好的德行。第三章寫君子雖無美德以助賢淑新婦，但心中仍歡喜快樂，且歌且舞。第四章，乃親迎後心中的寫意，

¹⁵⁰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19。台灣的帝雉亦是屬於雉科長尾雉屬。長尾雉屬有五種，有一種分布在日本，其他四種在中國和台灣。帝雉僅見於台灣，稱為黑長尾雉。

¹⁵¹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 1019。

¹⁵² [宋]陸佃：《埤雅》《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二一六，小學類》，卷十三，頁 222-365。

如登上高岡析櫟木之薪，心爲之舒暢快意。第五章實寫親迎歸途之景，馬車奔馳，六轡和諧如琴瑟，「觀爾新昏，以慰我心。」詩句無論實寫或虛寫，都是親迎之人心情與景物的融合寫照，不見詩人的諷刺之意。¹⁵³

九、〈陳風·墓門〉

《詩經》中有數首提到鴟鴞的詩，除了〈豳風·鴟鴞〉外，〈陳風·墓門〉：

墓門有棘，有鴟萃止。夫之不良，歌以訊之。訊予不顧，顛倒思予。

此詩也以「鴟鴞」具惡聲，且集于棘樹之上，喻人有惡名。〈大雅·蕩之什·瞻卬〉：「懿厥哲婦，爲梟爲鴟。」同樣以「鴟梟」惡聲比喻褒姒言惑幽王。「鴟鴞」即今所稱的貓頭鷹，古人因爲它的鳴叫聲低沉粗啞，以此惡聲的物象隱喻人或有惡名，或以讒言惑主。

〈陳風·墓門〉又是一首詩人以「鴟」起興，以隱喻惡人之行的詩篇。《詩序》：「墓門，刺陳佗也。陳佗無良師，以至於不義，惡加於萬民焉。」陳佗事，載於《左傳·桓公五年》：「文公子佗，殺太子免而代之。」陳佗又稱五父，與桓公同爲文公之子。桓公病，陳佗殺太子免，代之任陳國國君。孔穎達《正義》：

陳佗身行不義，惡加萬民……由其師傅不良，故至於此。既立爲君，此師傅猶在，陳佗乃用其言，必將至誅絕，故作此詩以刺陳佗，欲其去惡傳，而就良師也。¹⁵⁴

《詩序》認爲墓門是刺陳佗，篡位爲君，其行不忠且不義。雖然言道「陳佗無良師，以至於不義」，魏源《詩古微》進一步解釋詩旨；

¹⁵³ 呂師珍玉：《詩經詳析》，頁 449。文中說明此詩：「首章寫親迎，為實景；二、三章是虛景，想像中的歡樂；四章寫親迎後的心情，末章寫歸途之樂。」

¹⁵⁴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 524。

是詩蓋作于桓公之世，佗每微行，為狹邪之游，故曰夫也不良，國人知之；桓公明知佗之無行，而不早為之所，故曰知而不已，誰實使之。其後佗篡弑得國，卒以外淫被殺，詩人若預知之者，所以防亂未萌（萌）。

《詩序》中所刺的陳佗之傳，歷史上並無記載，因此，後代注詩者多傾向於詩人所刺之人就是弑君篡位的陳佗。

魯詩派解釋此詩，以為是陳國採桑女與晉大夫的對答詩。《古列女傳三·陳辯女》：

辯女者，陳國採桑女也。晉大夫解居甫使于宋，道過陳遇採桑之女，止而戲之曰：「女為我歌，我將舍汝。」採桑女乃為之歌曰：「墓門有棘，斧以斯之。夫也不良，國人知之。知而不已，誰昔然矣。」大夫又曰：「為我歌其二。」女曰：「墓門有梅，有鴉萃止。夫也不良，歌以訊之。訊予不顧，顛倒思予。」大夫曰：「其梅則有，其鴉安在？」女曰：「陳，小國也，攝乎大國之間，因之以饑餓，加之以師旅，其人且亡，而況鴉乎！」大夫乃服而釋之，君子謂：「辯女貞正而有辭，柔順而有守。」詩云：「既見君子，樂且有儀。」此之謂也¹⁵⁵。

王禮卿釋其故言：「觀傳述大夫言『為我歌其二』，則逆知此詩有二章，蓋悉女所歌者為古詩，故如是云，可證詩非採桑女所作。」¹⁵⁶此詩歌應是民間原有的歌謠，陳國採桑女，遇晉大夫刁難，機智的以它回應化解危機。

〈墓門〉全詩只二章，共六句。一、二章起首二句皆為興句。以「墓門有棘，斧以斯之。」喻陳佗篡位為王，仍容其師之惡，刺未將墓門之棘斬除，猶未將惡師以斧析之。二章亦以「墓門有梅，有鴉萃止。」毛《傳》：「梅，枹也。鴉，惡聲之鳥。」李時珍《本草綱目》云：

¹⁵⁵ 〔漢〕劉向撰：《古列女傳》《文淵閣四庫全書·史部一一〇·傳記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二，頁452-67。

¹⁵⁶ 王禮卿：《四家詩旨會歸·冊二》（台中：青蓮出版社，1905年十月初版），頁27。

鴉、鵙、鳩、鷓、梟皆惡鳥也。¹⁵⁷

崔述在《讀風偶識》中，認為詩中鴉所隱喻並非陳佗，應有其他對象；

陳佗不聞他惡，但爭國耳。而篇中絕無一語針對陳佗者，此必別有所刺之人，既失其傳，而《序》遂強以佗當之耳。¹⁵⁸

對於這樣的矛盾，鄭玄《箋》也注意到了，於是做了曲折的解釋：

梅之樹善惡自爾，徒以鴉集其上而鳴，人則惡之，樹¹⁵⁹因惡矣，以喻陳佗之性本未必惡，師傅惡，而陳佗從之而惡。¹⁶⁰

陳佗之惡在弑君篡位，詩中沒有明白指出鴉所隱喻之惡為何？若以柀喻陳佗，然柀非樹之惡者。如果解讀為詩人以柀興喻陳佗惡之萌發之時，以鴉隱喻陳佗之惡名既發，如鴉之惡聲為人所聞以鳥、木兩種物象，隱喻陳佗之惡念初萌之時，國人知之，詩人刺之，以警桓公，然而公却置之不理，以致小禍坐大，禍亂莫迨小禍坐大，如此及至不可收拾，如此景情、物我融合，訓解可以貼合詩意。

柀木因惡鳥集其上，也改變原本無善無惡的性情。鄭玄對興句物象的隱喻義解釋往往如此，他使用許多「喻」、「猶」……之類譬喻詞，將物象巧妙牽合人事，完成彌縫《序》、《傳》任務，賦予《詩經》更多教化意義。

十、〈邶風·旄丘〉

〈邶風·旄丘〉，以流離之子起興，責備衛伯無德，是另一首以梟為物象隱喻人事之詩作。《正義》曰：

作旄丘詩者，責衛伯也。所以責之者，以狄人迫逐黎侯，故

¹⁵⁷（明）李時珍著：《本草綱目》《文淵四庫全書·子部八十·醫家類》卷四十九，頁774-402。

¹⁵⁸（清）崔述著，楊家駱主編：《崔東壁遺書·讀風偶識》，第五冊正編四，頁10。

¹⁵⁹「樹」原作「性」，按阮校：「小字本、相臺本「性」作「樹」，考文古本同，案「樹」字是也。正義云「梅亦從而惡矣」可證。」據改。

¹⁶⁰〔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526。

黎侯出奔，來寄於衛，以衛為州伯，當脩連率之職，以救於己，故奔之。今衛侯不能脩方伯連率之職，不救於己，故黎侯之臣子，以此言責衛而作此詩也。¹⁶¹

朱熹《詩集傳》：

黎之臣子自言久寓於衛時物變矣。故登旄丘之上，見其葛長大而節疏闊，因託以起興曰「旄丘之葛，何其節之闊也。衛之諸臣何其多日而不見救也？」此詩本責衛君，而但斥其臣，可見其優柔而不迫也。¹⁶²

衛宣公在位時，任方伯之職。先秦之時，天子令諸侯國中賢者為方伯。以五國為屬，屬有屬長，十國以為連，連有帥，三十國以為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為州，有方伯一職。衛宣公以連率屬方伯。所以，黎侯被逐，出奔寄於衛，諸侯國中有被欺侵逐者，方伯當連率以救之。黎侯寄其希望於當時任方伯的衛國，却久不見衛國君臣有救己的行動，致令黎國臣子作〈旄丘〉一詩譏衛。以「流離之子」少好之貌譏衛君臣，初以熱誠待來奔的黎侯君臣，終却不能救己於狄人侵陵。

「瑣兮尾兮，流離之子。叔兮伯兮，褻如充耳。」瑣尾，少好之貌。詩人用辭犀利，藉梟的外貌變化譏諷衛國君臣。陸璣《草木鳥獸蟲魚疏》：「流離，梟也。」《爾雅·釋鳥》：「鴝，鴝□（欺）。」《爾雅注》：「江東呼鴝為鴝□。」流離在古時，有許多名稱。如鴝、鴝□，梟、鴝黎鳥。宋代司馬光《資治通鑑》：「梟，一名鴝黎鳥。」

褻如充耳，毛《傳》：「褻，盛服也。充耳，盛飾也。大夫褻然有尊盛之服而不能稱也。」詩人以流離之子，少好長醜的物象，興衛之諸臣，始有小善，終以微弱，言而無德，因此不能常樂也。最終以雖稱叔兮、伯兮，著尊盛之服，却不能稱其德也。朱熹《詩集傳》則釋「充耳」為塞耳，喻衛伯對其要求「充耳不聞」之意。

¹⁶¹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182。

¹⁶² [宋]朱熹：《詩集傳》，頁19。

十一、〈鄭風·風雨〉

在古人的物我關係觀念中，有些物象對應人的德行，具有固定的模式。如〈鄭風·風雨〉即是以雞堅守崗位的物象，「風雨如晦，雞鳴不已。」用以喻君子雖居亂世不改其節的象徵義。《南史》卷二十六《列傳》第十六：

愍孫峻於儀範，廢帝裸之迫使走，愍孫雅步如常，顧而言曰：

「風雨如晦，雞鳴不已。」

這是以南北朝的袁粲事關合〈鄭風·風雨〉第三章「風雨如晦，雞鳴不已。」袁粲，南北朝劉宋人，幼時名愍孫。升明元年（474年），蕭道成殺廢帝劉昱。荊州刺史沈攸之舉兵反蕭道成，袁粲與其子袁最在此役中被殺，袁粲對袁最說：「我不失為忠臣，汝不失為孝子。」

《韓詩外傳》云：

君獨不見夫雞乎，首戴冠者，文也。足搏距者，武也。敵在前敢鬥者，勇也。得食相告者，仁也。守夜不失時，信也。雞有此五德。

《詩序》：「〈風雨〉，思君子也。亂世則思君子不改其度焉。」〈風雨〉共三章。三章均以晨雞為起興物象，首章：「風雨淒淒，雞鳴喈喈」以風雨聲、雞鳴聲進入詩中的畫面，次章言風強雨暴：「風雨瀟瀟，雞鳴膠膠」，風聲、雨聲逐漸轉強，而帶入雞的鳴叫聲，在瀟瀟的風雨聲中連綿不斷絕。三章：「風雨如晦，雞鳴不已」疾風暴雨中天色已昏暗如夜，雞鳴聲仍在狂風驟雨中迴盪。以此天象的變化，喻時勢的變遷。首句以風雨的漸次轉強，襯托第二句起興物象「雞鳴」的堅定不移，與第三章「風雨如晦，雞鳴不已」形成逐漸加強的意象，在此強調雞恪盡本份的物象義，喻君子居危亂弊敗之世仍不改其節操。

清早，鷄啼是一天的開始，故稱鷄為「知時」。若鷄不在清晨時啼叫，人以爲是不祥之兆。〔清〕徐雪樵《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

雞，稽也，能稽時也。人家畜之，夜群鳴謂之荒雞，黃昏獨啼，謂之盜啼。荒雞主不祥，盜啼主火患。¹⁶³

鷄是人類最熟悉的禽鳥，被人類圈養、馴化已超過三千年，春秋時期，即有人類馴養的記載。世界上所有的家雞，都是由原雞馴化而來。牠經過幾千年的圈養、馴化和經由雜交的品種改良，已經產生出許多品種的家雞。¹⁶⁴

以公鷄每日不間斷在清晨啼叫的物象，對應人類不改其度的君子品格，《詩序》：「〈風雨〉，思君子也。亂世則思君子，不改其度焉。」

理學大家朱熹，仍以淫詩注解此詩，《詩集傳》：「淫奔之女言當此之時，見其所期之人而心悅也。」余冠英對此詩的物象義，作如此描述：「在風雨交加，天色昏暗，群雞亂叫的時候，一個女子正想念她的『君子』，如飢如渴，像久病望愈似的。」¹⁶⁵方玉潤却不以為然，《詩經原始》：「〈風雨〉，懷友也。此詩自《序》、《傳》諸家及凡有志學《詩》者，亦莫不以為『思君子』也。獨《集傳》指為淫詩，則無良甚矣，又何辯邪？且鄭本國賢士大夫互相傳習，燕享之會，至賦以言志。使真為淫，似不必待晦翁而始知其為淫矣。」誠如方玉潤所言，現代學者多從《詩序》以為此詩是一首「思君子」之詩，五四以來學者釋《詩》，幾乎退去物的比興義，讀來缺少舊注深厚的比德文化內涵，逐漸地可能很多現代讀者將不知曉雞和亂世君子不改其節度的關係了。

十二、〈小雅·南有嘉魚之什·采芑〉

鷹、隼也經常是詩人起興的物象。無論是在空中翱翔，或是從高空俯衝疾飛而下掠食動物的雄鷹，帶給我們的意象都是迅捷敏銳的。顏重威在《詩經裡的鳥類》中，對隼的獵擊特性有所描寫：

隼的襲擊捕食行為，在文學上多稱隼擊，以表示其威猛。如李商隱詩：「虎威狐更假，隼擊鳥逾喧。」說明隼擊使鳥更為害怕而竄逃。¹⁶⁶

¹⁶³ (晉)陸璣著，(清)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頁，14。

¹⁶⁴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110。

¹⁶⁵ 余冠英：《詩經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9年)，頁90。

¹⁶⁶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35。

〈小雅·采芑〉就是以鷹如此的物象，喻軍隊勇猛善戰。「歟彼飛隼，其飛戾天，亦集爰止。」孔《疏》：

歟然而疾者，彼飛隼之鳥也。其飛乃高至天，雖能高飛，亦集其所止之處不妄飛。以興彼勇武之眾，其勇能深入於敵，雖則勇勁，亦稟於將帥之命不妄動也。¹⁶⁷

《詩序》曰：「〈采芑〉，宣王南征也。」《詩集傳》進一步注解成詩背景：「宣王之時，蠻荆背叛王命方叔南征。軍行采芑而食，故賦其事以起興。」¹⁶⁸

這是一首宣王討伐荆蠻的詩。首、二兩章都是從新田採摘苦菜起興，以新田中生長肥美苦菜，隱喻南征的軍士勇武善戰。第三章即以飛隼起興。隼能即飛即止，迅捷敏銳，却又可以精準的掠取獵物，用以形容戍士雖勇猛，軍容雖壯盛，却是訓練有素，在戰場上紀律嚴明，能服從將命，當進則進，當止則止。藉物象以喻方叔治軍，紀律嚴明，其車雖有三千之盛，軍隊的訓練，却能整齊劃一。

觀察大自然中的鳥獸蟲魚生活習性，並將其特殊行爲，加入詩人的想像把物象義引申爲人事義。如此物象轉化，以其擬人化爲人的善行、惡行。延引於政治教化，即是體現「主文譎諫」、「溫柔敦厚」詩教的策略之一。

第二節 思念

朱子《楚辭集注》依詩之體用以區分〈風〉、〈雅〉、〈頌〉。在解釋〈風〉時，其言曰：「風則閭巷風土，男女情思之詞。」朱子遵循孔孟儒家道統，發揮二程的「存天理滅人欲」思維，並在宋明理學的學術思潮下，對《詩經》的研究，傾向嚴厲批判，尤其是對〈鄭風〉男女情詩多視爲「淫邪」：

鄭衛之樂皆為淫聲。然以詩考之，衛詩三十有九，而淫奔之詩才四之一；鄭詩二十有一，而淫奔之詩已不啻七之五；衛

¹⁶⁷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749。

¹⁶⁸ [宋]朱熹：《詩集傳》，頁92。

猶為男悅女之辭，而鄭皆為女惑男之語；衛人猶多刺譏懲創之意，而鄭人幾于蕩然無復羞愧悔悟之萌：是則鄭聲之淫有甚于衛矣。¹⁶⁹

從朱熹對《詩經》中對於情詩的評價，可以看出朱子承儒家道統，嚴男女之防，不欲見男、女情思不含蓄的表露。相較於朱子的批判，《毛詩序》更直接在解釋詩旨時，將《詩經》中有關愛情、婚姻的詩，均作政治的解釋。以下將對《詩經》中以鳥類起興，書寫思念篇章，以不同的釋詩角度，例舉論述。

一、〈周南·關雎〉

〈國風〉多男女情思之詩，〈二南〉亦有數首思戀詩。〈周南·關雎〉是〈風〉之始也，最被孔子推崇發揚詩教的篇章，現代注家多釋為君子思求淑女之詩。「關關雎鳩，在河之洲」以「雎鳩」起興，「詩人言雎鳩貞潔，以聲相求，必於河之洲，蔽隱無人之處。」

毛《傳》分〈周南·關雎〉為三章，首章四句，二、三章八句。全詩物象豐富，

首章以在河中沙洲雎鳩鳥互鳴的物象起興，雎鳩「關關」的求偶聲，隱喻君子以求幽嫺貞潔淑女。二、三章以生長在水中長短參差的荇菜起興；隱喻君子尋覓愛情，追求淑女之艱辛，陷入寤寐思服，輾轉反側的相思。無論是沙洲上雎鳩鳥關關唱合，或是採摘荇菜，從類比思維的觀點看，物象狀態都和君子追求淑女隱約相似。

《詩序》將此詩釋為周文王施政的道德教化，讚美太姒的美好品德：

關雎后妃之德也。風之始也。所以風天下而正夫婦也，故用之鄉人焉，用之邦國焉。¹⁷⁰

司馬遷鑑於先秦歷史，以夏、商、周三朝之興衰，歸納其因。因人君退

¹⁶⁹ (宋)朱熹：《詩集傳》，頁 56-57。

¹⁷⁰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 01。

於晏居時，是內傾於色，或外茂於德。歷朝亡國之君，均怠於朝，逸於樂，傾於色，為詩人所憂，故以「關雎」一篇諫於君。

毛《傳》注此詩，云：「雎鳩、王雎也。鳥摯而有別。」因后妃之德一如王雎，為君主退朝居於後室，后妃見之，去留有節，體上思賢，雍容有度。並以其德風風天下，倫常則有定，夫婦有別、父子親，則君臣敬，朝廷正，而王化成。關於雎鳩鳥摯而有別，朱熹在《詩集傳》說：

雎鳩，水鳥一名王雎，狀類鳧鷖，今江淮間有之。生有定偶而不相亂偶，並遊而不相狎，故毛傳以為摯而有別。¹⁷¹

雎鳩，就是現今稱之為魚鷹的鳥類，牠是全球分佈最廣的鳥類。包括美洲、歐洲、亞洲和澳洲都可以發現牠的踪跡，史蒂芬·摩斯《鳥類私生活》說：

雎鳩，就是現今稱之為魚鷹的鳥類，牠是全球分佈最廣的鳥類。包括美洲、歐洲、亞洲和澳洲都可以發現牠的踪跡：魚鷹是分佈最廣的鳥種之一，出現在除了南極之外的每一個大陸，只要附近有魚就行，以棲地的觀點來看這是很有彈性的。

172

魚鷹求偶過程，亦飛亦鳴。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說：

魚鷹在繁殖前，雌雄都會經過一段配對的過程，而此過程以飛舞和鳴叫最令人印象深刻；飛舞是雄鳥在空中作波浪式的飛行表演；鳴叫不僅在吸引異性的注意與配偶的溝通，也是一種防禦。¹⁷³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說魚鷹成偶後為一夫一妻制，但也有例外：

雌、雄魚鷹一旦建立夫妻關係，牠們會年復一年地用同一巢

¹⁷¹ (宋)朱熹：《詩集傳》，頁4。

¹⁷² (英)史蒂芬·摩斯著，陳姿言譯：《鳥類私生活》(台中：晨星出版公司，2007年11月初版)，頁143。

¹⁷³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17。

址，很少有離婚的情形。絕大多數魚鷹是一夫一妻的單配制，但在雌多雄少時，有時也有一夫二妻的事件發生。¹⁷⁴

魚鷹建立的是一夫一妻的固定關係，而且每年都會回同一個巢，以此看來，牠們與配偶一旦建立了關係，比起鴛鴦更忠貞，稱爲匹鳥，應該比鴛鴦更適合，但是，人們對鳥類有了既定印象，積澱成文化符碼，就很難改變。

除了《詩序》以教化注解此詩，朱熹《詩集傳》亦以教化喻意解讀：

周之文王生有聖德，又得聖女妣氏以爲之配。宮中之人，於其始至，見其有幽閒貞靜之德，故作是詩。¹⁷⁵

今人多不以教化詮釋此詩，《傅斯年講詩經》：「《關雎》敘述由「單相思」到結婚，所以是結婚時用的樂章。」¹⁷⁶糜文開、裴普賢《詩經欣賞與研究》：「〈關雎〉只是一篇男女戀愛情歌，但所表現的卻是純潔專一的愛情，高尚品德的修養。」¹⁷⁷純潔專一、高尚品德，隱約受到毛《傳》訓雎鳩爲鳥摯而有別，以比德思維解經之影響。

二、〈邶風·匏有苦葉〉

〈國風〉中另一首思念詩，〈邶風·匏有苦葉〉是描寫一位女子在濟水邊等待情人的詩。詩中以雉鷄鳴叫，起興女子等待思念之人的心情。此詩四章四句；首章以不同的方式渡濟水深淺，喻爲人處世宜謹慎，譬喻女子選擇伴侶，更需要慎重爲之。次章以雉鷄在濟水邊鳴叫，找尋配偶的物象，隱喻女子思念他的情人。三、四章爲賦詩；第三章敘述秋天早晨群雁飛鳴，一天就要開始了，君子若欲娶妻，須趁河水未冰凍時，是最宜成婚之日。第四章描寫在濟水邊上，女子獨自留在渡口，不顧船夫頻頻招手，堅持等待思念的君子。詩人表達北國的秋天早晨，葫蘆成熟葉子枯黃的季節，濟水邊，女子在

¹⁷⁴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7-18。

¹⁷⁵ 〔宋〕朱熹：《詩集傳》，頁 05。

¹⁷⁶ 傅斯年：《傅斯年全集》（台北：聯經出版社，1980 年），頁 272。

¹⁷⁷ 糜文開、裴普賢：《詩經欣賞與研究》（台北市：三民書局，1979 年 6 月），頁 09。

渡口等待思念之人。意象清晰、鮮明，物象取材活潑。

「〈匏有苦葉〉，刺衛宣公也，公與夫人並為淫亂。」《詩序》以為這是一首刺詩，因衛宣公與宣姜淫亂，詩人以此詩刺之。《孔疏》對詩中鳥類起興的物象，做進一步注解，

有瀾濟盈，有鷺雉鳴」，瀾，深水也。有鷺，鷺然，形容野鷺鳴叫的聲音。雉，野鷺。有瀾然深水者，人所畏難。今有人濟此盈滿之水，不避其難，以興有儼然禮義者，人所防閑。因此，認為此詩是刺宣姜不防人之所閑。¹⁷⁸

不顧人所難。猶如涉濟水之深不自知，仍如鷺雉鳴叫，以色媚君。後世多不做此解，魏源在《詩古微》中解釋此詩，認為是一首渡頭即景，描寫女子不苟求匹，堅持待其思念之人，與之同心，後為婚配。劉文獻謂此詩為詠婚嫁的詩¹⁷⁹。日人家井真認這首詩是寫祭祀水神的儀式；

在祈禱豐收的水神祭的儀禮中，渡河是一個具體行為。《詩經》中有八篇與「渡河」相關的詩，但其中只有〈邶風·匏有苦葉〉（三、四章）中的「渡河」屬於模仿巫術儀式的表演性詩歌。在表演現場，即採用男女聲合唱結合「渡河」這種形式的儀禮，表達人們祈禱雨水的願望。¹⁸⁰

家井真解釋整首詩是以渡口為場景，舟子、少女、男子都是這一場祈雨劇的表演者，男、女皆以載歌載舞的方式渡河，以表演的方式達成祭祀的儀式。異域學者從文化人類學觀點解釋此詩，獨特新奇，卻未必是詩之原意。

三、〈邶風·東山〉

¹⁷⁸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 167。

¹⁷⁹ 林慶彰編，劉文獻著：《詩經研究論集》（「匏有苦葉」這首詩）（台北市：台灣書局，1987年9月初版），頁 243。文中寫道：「這首詩是詠婚嫁的，我們說它『可愛』，有兩個原因：第一，常人詠婚嫁，總免不了要渲染一番，而這位詩人獨能以超然的地位寫出他的閑情逸緻，可謂不俗。其次，《詩經》中這種恬靜的作品本來不多，能寫得如此輕鬆自然的，除了這一首之外，又幾乎沒有。」

¹⁸⁰ 〔日〕家井真著，陸越譯：《《詩經》原意研究》，頁 188。

以上兩首詩，都是男女思戀的詩，〈豳風·東山〉却是一首思念家園的敘事長詩，以征戍歸家的軍人口吻，敘述對家園及妻子的思念。《詩序》謂其詩是周公慰勞征戍軍士：

〈東山〉，周公東征也。周公東征，三年而歸。勞歸士，大夫美之，故作是詩也。¹⁸¹

〈鴉鵙〉一詩，周公以其志貽成王，成王得金滕之書，王執書以泣，釋其懷，親迎周公，以其攝政。三監及淮夷叛亂，周公率軍東征討伐，三年而歸，《詩序》以爲〈東山〉是周公勞隨其東征之戍士，恤歸士之情意，憫其勞苦，與其同苦，勞意甚深，士無不喜悅，故大夫美周公之殷勤體恤。

詩中洋溢思鄉望歸之情，戍士東征，西望家鄉，心中黯自傷悲。記掛家中，妻無所依，四顧蕭然，家園殘破。再將思緒延伸，在家中翹首盼望之妻，心中的淒苦，必因征夫將歸，心中雀喜。

詩人以「倉庚于飛，熠熠其羽」起興；倉庚，黃鶯。鄭《箋》云：

倉庚仲春而鳴，嫁取之候也。熠熠其羽，羽鮮明也。歸士始行之時，新合昏禮，今還，故極序其情以樂之。¹⁸²

「倉庚于飛，熠熠其羽」戍士回憶新婚之時，新婦明亮鮮豔的禮服，就像仲春時節，黃鶯在空中飛鳴，新換的羽毛鮮亮金黃閃耀光采。

一般中、小型的鳥類，在繁殖期過後，都有換羽的現象，以便在次年繁殖前有全新亮麗的羽色，以吸引異性。所以用鳥類亮麗的羽色和在空中飛舞的行爲，來反映夫妻恩愛甜蜜的生活，顯見古代人對鳥類觀察的用心。¹⁸³

對於鄭《箋》以爲合婚之月是在仲春，爲倉庚換羽繁殖時節，孔《疏》曰：

以仲春為昏月，月令仲春倉庚鳴。序云：樂男女得以及時，故

¹⁸¹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 606。

¹⁸²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 610。

¹⁸³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72。

知作者以倉庚鳴為嫁娶之候，歸士始行之時，以仲春新合昏禮也，毛以秋冬為昏。¹⁸⁴

胡承珙《毛詩後箋》以其觀察，謂：

周禮媒氏賈疏引孔晁申毛義，以熠燿其羽，為喻嫁娶之盛，非紀時，此說是也。東山一篇所紀時物，如伊威蠨蛸熠燿及果臝苦瓜之類，多是夏秋，皆非春日，則此倉庚亦斷非紀仲春之時。

學者對於《詩經》時代婚期在仲春或秋季，看法不同。《鄭箋》以為倉庚在仲春鳴叫，令戍士想起新婚時，妻子閃耀如倉庚新羽的禮服。胡承珙則考據〈東山〉詩中的季節，不會是在仲春，而是在夏秋。探討這首詩，要分兩個部分來討論，首先要釐清先秦的昏月在何時？《詩經》另一首討論婚嫁的詩可供參考。〈邶風·匏有苦葉〉第三章：「士如歸妻，迨冰未泮。」女子內心著急，期待男伴在冰未消融之時，正月以前來迎娶。鄭《箋》：「歸妻，使之來歸於己，謂請期也。冰未散，正月中以前也。二月可以昏矣。」二月，仲春時節，所以鄭《箋》以為合婚之月在仲春確是先秦婚俗。¹⁸⁵

另一個要釐清的是「月令仲春倉庚鳴。」據顏重威在《詩經裡的鳥類》對倉庚的描述：「春暮夏初，黑枕黃鸝剛回到繁殖地時，正是雄歡雌愛、在大樹間穿梭飛行，追求異性的時刻，所以鳴唱特別起勁。」¹⁸⁶所以，倉庚換上新羽、歡快鳴叫，是在春暮夏初時節，詩人所描述的戍士由倉庚鳴叫而憶起新婚之時，應是在春日，最晚也是春暮夏初，不會遲至秋季。

孔《疏》以「倉庚于飛，熠燿其羽」為起興之句。今之學者王禮卿：《四家詩旨會歸》則以「比」釋詩：

以倉庚羽翼之鮮美，喻新昏儀物之盛美，以二句之象，喻下

¹⁸⁴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 607。

¹⁸⁵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 612。。鄭箋云：「倉庚仲春而鳴，嫁娶之候也。熠燿其羽，羽鮮明也。歸士始行之時，新合昏禮。」

¹⁸⁶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頁 174。

四句之意，意比對而辭不比對，比體所恆有。¹⁸⁷

以黃鶯羽色的鮮明豔麗，喻新婦于歸時服飾的鮮妍明亮，結縭禮儀齊備眾多。如前文所喻，詩人常以于飛的物象義，以形容雍容、高潔之義，在此以喻新人宜其家室，為戍士所思念、懷想。

四、〈秦風·晨風〉

另一首思念詩〈秦風·晨風〉在上章第三節招隱中曾經討論過，《詩序》認為這是一首刺康公的詩，因其見棄賢臣。但朱熹說：「此屢屨之歌同意，蓋秦俗也。」¹⁸⁸ 糜文開、裴普賢《詩經欣賞與研究》亦謂：「這是婦人思念她那久出不歸的丈夫之詩。」¹⁸⁹

「𪗇彼晨風，鬱彼北林。」毛《傳》：「興也。𪗇，疾飛貌。晨風，鷦也。」陸璣《疏》：「似鷦，黃色，燕頰勾喙。嚮風搖翅。乃因風飛急疾。擊鳩、鴿、燕、雀食之。」隼，鷦屬也。齊人謂之擊征，或謂之題肩，或謂之雀鷹，春化為布穀者是也。此屬數種皆為隼。

〈晨風〉共三章，每章六句。首章以「晨風」疾飛入鬱鬱北林起興。二、三章均以茂密的林木，高山上生長的櫟樹、低地裡生長的梓榆起興。雖是不同的物象，却各安其所，各適其意，唯婦人所思念的君子，未能見面，終日憂愁，興人不如物之感慨！三章末了，均是婦人一再追問為何忘我實多？以表其思君之深，憂心如醉。

此詩藉鷹疾飛入林，隱喻丈夫如鳥飛離開家園，婦人陷入無窮的思念，對照草木之得其所，而自己卻被丈夫遺忘，憂心油然而生。

五、〈邶風·雄雉〉

¹⁸⁷ 王禮卿：《四家詩旨會歸，冊二》，頁 1023。

¹⁸⁸ [宋]朱熹《詩集傳》，（台北：藝文印書館，1974年4月3版），頁304。屢屨之歌，為秦穆公賢相「五羖大夫」百里奚富貴後忘妻，其歌屢屨之歌：「百里奚！五羊皮。憶別離，烹伏雌，炊屢屨。今富貴，忘我為？」而後夫妻相認事。

¹⁸⁹ 糜文開、裴普賢：《詩經欣賞與研究》，（臺北：三民書局，1979年6月初版），頁20。

《詩經》國風多為民間歌謠，反映當時各諸侯國間的的民間生活，社會型態。西周末年，至東周春秋戰國時期，多次的戰事，天災頻仍，民窮國乏，〈大雅·桑柔〉：「民靡有黎，具禍以燼。」由於天災人禍，人民流離失所，所見的盡如灰燼般的殘留。家中的壯丁都被徵調出征，久無音訊，妻子在家中久望不歸。〈邶風·雄雉〉：「雄雉于飛，泄泄其羽。我之懷矣，自詒伊阻。」泄泄，鼓動翅膀貌。以下是關於「泄泄」一詞的解釋：

《左傳·隱公元年》：「大隧之外，其樂也洩洩！」

杜《注》：「洩洩、舒散也。與詩泄泄同。洩即泄字。」

朱熹《詩集傳》：「泄泄，飛之緩也。」

首章以雄雉自在舒緩的展翅飛翔，興戍士久役不歸，思家情緒低迴縈繞。繼而言婦人思念遠行久別君子，獨自憂傷煩惱。

《儀禮·士相見禮》第三：「士相見之禮。摯，冬用雉」鄭注之曰：「士摯用雉者，取其耿介。交有時，別有倫也。」戍士之妻以雉的耿介，形容征戍在外的君子之耿介。

第二章仍以雄雉起興：「雄雉于飛，下上其音。展矣君子，實勞我心。」下上，猶低昂也。以雄雉且飛且低鳴，切合戍士回憶家園，低迴嘆息的意象。繼言婦人思念遠行久別的君子，心為此憂慮勞苦。

《詩序》以此為刺詩：

雄雉，刺衛宣公也。淫亂不恤國事。軍旅數起，大夫久役，男女怨曠，國人患之而作是詩。¹⁹⁰

鄭《箋》：

淫亂者，荒放於妻妾，烝於夷姜之等。國人久處軍役之事，故男多曠，女多怨也。男曠而苦其事，女怨而望其君子。¹⁹¹

《詩序》仍將此詩做為政治解讀，認為是一首刺衛宣公淫亂荒廢國事，

¹⁹⁰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159。

¹⁹¹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161。

致國中軍旅數起，家園荒蕪，男曠女怨之詩。首章、次章均以雄雉起興宣公志在婦人，不恤國事。「雄雉于飛，泄泄其羽」，鄭《箋》：

興者，喻宣公整其衣服而起，奮迅其形貌，志在婦人而已，
不恤國之政事。¹⁹²

詩人藉雄雉舒緩鼓動其羽翼，緩緩擺尾，生動的描繪雄雉為吸引雌雉目光，誇示的動作，以隱喻宣公志在婦人，而奮起整其衣冠，如雄雉鼓其羽翼。却罔念勤勞，不恤軍役之苦，任百姓長處民困家蔽的曠怨中。

若此詩以雉的耿介，正面形象來取譬宣公淫亂，似乎不合，於是鄭玄採取和《儀禮》大不相同的取譬。

第三節 婚姻

一、〈周南·葛覃〉

〈周南·葛覃〉是一首詩人喻意較難明瞭的詩篇。歷來注家說詩旨略有；一·后妃之本說；二·民女之道說；三·女奴返家說；四·征夫返家說；五·國子返家說；六·率訓嬪御說；七·棄婦被遺說；八·恐嫁失時說；九·村姑出嫁說；十·女工回家說；十一·貴婦哀怨說；十二·少女受訓說；十三·被迫服役說；十四·情詩戀歌說；十五·貴族女子歸寧說¹⁹³。

毛《傳》：「葛覃，后妃之本也。后妃在父母家，則志在於女功之事。躬儉節用，服澣濯之衣，尊敬師傅。則可以歸安父母，化天下以婦道也。」春秋時代，除了婚禮制度繁複瑣碎之外，未嫁之先，要入宗廟，學習婦德，「古者婦人先嫁三月，祖禰未毀教于公宮，祖禰既毀，教于宗室，教以婦德，婦言、婦容、婦功，教成之祭，牲用魚，芼之以蘋藻，所以成婦順也。」¹⁹⁴因此

¹⁹²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162。

¹⁹³ 劉湘怡：《《詩經·葛覃》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文系碩士論文，2009年)

¹⁹⁴ (漢)鄭玄注，(唐)孔穎達疏：《十三經注疏·禮記正義·昏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85年12月10版)，頁116。

呂師珍玉解釋〈葛覃〉一詩時，說道：「應是貴族女子嫁前三月受教於公宮、宗廟，而非出嫁之後歸寧父母。」¹⁹⁵，婦女嫁入夫家之前的宗廟學習，一言一行均有規範，三個月之中，欲歸安回父母家中，同樣的有許多規矩和要求。

此詩分別以「葛之覃兮，施于中谷，維葉萋萋。」「黃鳥于飛，集于灌木，其鳴喈喈。」起興。首句「葛之覃兮，施于中谷，維葉萋萋」，鄭《箋》以為是以葛蔓生於谷中，興女子在父母家中，形體浸浸然長大也。以葛葉萋萋然，形容女子容色美麗。「黃鳥于飛，集于灌木，其鳴喈喈。」形容有德之女子來嫁君子。鄭《箋》：

黃鳥，舍人曰皇，名黃鳥。郭璞曰：「俗呼黃離留，亦名搏黍」。陸璣疏云：「黃鳥，黃鸝留也，或謂之黃栗留」。幽州人謂之黃鸞，一名倉庚，一名商庚，一名鷺黃，一名楚雀，齊人謂之搏黍。當甚熟時，來在桑間，故里語曰：「黃栗留看我麥黃甚熟」。¹⁹⁶

鄭《箋》：「葛蔓延之時，則搏黍飛鳴，亦因以興焉。飛集藜木，興女有嫁于君子之道，和聲之遠聞，興女有才美之稱達於遠方。」與首句的興句連結，即是以葛生於谷中，葉萋萋然。次章重言女子美德，言其勤儉。三章語意轉為女子告之師氏，並為歸安父母而急於將洗衣工作完成。

三個月在宗廟的婦德，婦言、婦容、婦功學習功課，即在於觀察未過門的媳婦，三個月後，順利通過觀察期的，要舉行祭祖儀式，告知新婦即將進門。

二、〈召南·鵲巢〉

¹⁹⁵ 呂師珍玉：《〈詩經〉詞句訓解困難舉隅》引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以『躬儉節用，服澣濯之衣』承上『后妃在父母家』而言，是此詩污私澣衣皆未嫁時之事。…段玉裁謂《毛傳》“父母在，則有時歸寧耳”，為後人所加。」今按：段說是也。序文『歸安父母』原指經『言告言歸』而言，《傳》義不應與序違異。以《說文》引詩『以晏父母』證之，經文原作『以寧父母』。後人因序文有『歸安父母』，特約舉經文『言告言歸，以寧父母』也。孔疏因以經言污私澣衣為在夫家之事，誤矣。」（東海中文學報，第十九期，2007年7月，頁15。）

¹⁹⁶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頁36。

春秋之時，婚儀有嚴格的規定，隆重且繁複。在本章第一節「德行」中談到〈召南·鵲巢〉：「維鵲有巢，維鳩居之。之子于歸，百兩御之。」是一首具體談到當時婚禮盛況的一首詩，是譬喻新婦有均一之德。《魯詩說》，云：「諸侯嫁女，其民觀焉。」

此詩三章，極言其婚禮之盛。「之子于歸，百兩御之」、「之子于歸，百兩將之」、「之子于歸，百兩成之」，兩，就是輛。《詩集傳》：「之子，指夫人也，兩，一車也，一車兩輪故謂之兩。諸侯之子嫁於諸侯，送御皆百兩也。」¹⁹⁷婚禮是由百輛的馬車來迎娶，因此，《魯詩》稱此婚禮是諸侯嫁女。這麼盛大的婚禮，必有其精采可觀之處，因此百姓爭約觀看。

這首詩所用以起興的鳥類，有鳩和鵲，鳩在「德行」一節中已經談及。鵲，在第四章亦已論及，茲再略說。鵲，亦稱喜鵲。是為人們帶來喜訊的鳥。鵲也是祝福情人的物象，這個寓意應起源自七夕，織女渡鵲橋與牛郎相會的故事。這是個自古即為人所熟知的故事，〈小雅·谷風之什·大東〉：「維天有漢，監亦有光。跂彼織女，終日七襄」「雖則七襄，不成報章。睨彼牽牛，不以服箱」。〈大東〉是一首怨刺詩，詩人藉著雖名為織女，却不能織出布匹，雖名為牛郎，却不能駕牛車，用天上星宿徒在其位而不工作，譬喻施政者在其位尸位素餐。這首詩是最早記載牛郎、織女的文獻。因這個典故源自春秋，可能更早，在漢唐時，已是家喻戶曉，因此賦的詩也不少，李商隱《辛未七夕》：「恐是仙家好離別，故教迢遞作佳期。由來碧落銀河畔，可要金風玉露時，清漏漸移相望久，微雲未接歸來遲，豈能無意酬烏鵲，惟與蜘蛛乞巧絲。」秦觀詞《鵲橋仙》：「纖雲弄巧，飛星傳恨，銀漢迢迢暗度。金風玉露一相逢，便勝卻人間無數。柔情似水，佳期如夢，忍顧鵲橋歸路。兩情若是久長時，又豈在朝朝暮暮？」詩、詞、歌、賦一首首的流傳，喜鵲，因此就為後世的有情人架起了橋樑。

鵲迎來鳩居其巢，這個深植人心的想象，為詩人用以祝福新人，夫婦同居，夫唱婦隨之美。此詩三章，反覆吟詠覆沓，詞意簡潔，意思平易明白，

¹⁹⁷ 〔宋〕朱熹注：《詩集傳》頁 06。

祝福之意却綿長雋永。

三、〈小雅·魚藻之什·白華〉

《詩經》中有數首如〈鵲巢〉的祝賀婚姻的詩歌，相對的也有幾首很經典的婚姻悲歌。〈邶風·谷風〉即以棄婦一往情深的口吻，一件件的回憶往事，憶昔思今，悲嘆：「宴爾新昏，如兄如弟。」「宴爾新昏，不我屑以。」「宴爾新昏，以我御窮。」在夫君再婚，只聞新人笑的時刻，却仍是一步一回首，依戀不捨。〈衛風·氓〉是以女子的角度所賦的詩，詩中平鋪直敘從相識到被棄的悲痛，「于嗟鳩兮，無食桑葚。于嗟女兮，無與士耽。士之耽兮，猶可說也；女之耽兮，不可說也。」詩中充滿了棄婦無限的悔恨。

《詩經》中除了〈谷風〉、〈氓〉兩首膾炙人口的棄婦詩之外，〈小雅·魚藻之什·白華〉書寫棄婦沉鬱低迴的情感，也是一篇佳作：

有鷺在梁，有鶴在林。維彼碩人，實勞我心。

鴛鴦在梁，戢其左翼。之子無良，二三其德。

全詩八章，每章以不同物象作為譬喻。李湘在《詩經名物意象探析》：「鷺、鴛皆食魚之鳥，魚梁為「捉魚」、「食魚」之義，亦以「捉魚」、「食魚」喻婚事。」¹⁹⁸

此詩除了鴛鴦之外，亦以鷺鳥、白鶴起興：

有鷺在梁，有鶴在林。維彼碩人，實勞我心。

明代李時珍《本草綱目》對鷺的描述如下：

禿鷺，水鳥之大者也。出南方有湖泊處。其狀如鶴而大。青蒼色。……長頸赤目，頭項皆無毛。其喙深黃色而扁直，長尺餘。其喙下亦有胡袋如鵝鵝狀。其足爪如雞，黑色。性極貪惡。能

¹⁹⁸ 李湘：《詩經名物意象探析》（台北：萬卷樓圖書公司，1999年07月初版），頁67。

與人鬥。好啖魚蛇及鳥雛。¹⁹⁹

據李時珍的描寫，詩中的鶯應是現代稱爲彩鸛的鳥類²⁰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

鳧雁醜翁，鶯鶴醜鶯，鶯性貪惡，俗呼禿鶯。長頸、赤目。
其毛辟水毒。²⁰¹

以「有鶯在梁，有鶴在林。維彼碩人，實勞我心。」個性貪惡的彩鸛居住在食物眾多的魚梁上，性情高潔的丹頂鶴却棲息在沒什麼食物的樹林中。喻男子遠遊樂不思歸，及思婦在家中守候之苦。那在遠方之人，實在勞費我的心思。並以「鴛鴦在梁，戢其左翼。」思念往日雙飛共宿時，情感的美好。再言「之子無良，二三其德」良人不良，三心二意，久去不歸。

詩中以兩種德行對比的鳥類所居不同之地，藉此喻婦人爲離家不歸的男子，傷心勞神。〈白華〉這首詩，詩人多次運用託物起興的手法，譬喻婦人對德行不良，棄家遠遊不歸的丈夫，心中感到苦楚已極。「之子之遠，俾我疢兮。」因丈夫久久不歸，憂思使之因此致疾。

詩中一再言及「之子」以此怨懟口吻，敘述男子「之遠、之猶、無良」，對比詩中思婦數次言及「俾我」爲男子「獨兮、疢兮」，「念彼碩人，嘯歌傷懷。」這棄婦的哀怨無告，鬱積憂傷，委實是淒慘動人。

四、〈小雅·鴻雁之什·黃鳥〉

另一首以鳥類物象起興的棄婦詩。〈小雅·黃鳥〉：「黃鳥黃鳥，無集于穀，無啄我粟。」《詩序》曰：「〈黃鳥〉，刺宣王也。」鄭《箋》進一步闡釋：「刺其以陰禮教親而不至，聯兄弟之不固。」首章以詩人呼告黃鳥勿集穀、勿啄粟。黃鳥本性就是喜啄稻穀、粟米，今違反黃鳥之性，要它不集穀，不啄粟，

¹⁹⁹ (明)李時珍著：《本草綱目》《文淵四庫全書·子部八十·醫家類》(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四十七，頁774-355。

²⁰⁰ 顏重威著：《詩經中的鳥類》，頁58。

²⁰¹ (晉)陸璣著，(清)徐雪樵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頁31

因此言：「此邦之人，不肯我穀。言旋言歸，復我邦族。」認為所嫁良人，不友善對待自己，不肯與己共食，接納己身，所以想回到自己的故鄉。

《易林·乾之坎》曰：「黃鳥來集，既嫁不答。念我父兄，思復邦國。」

穀，一說為養，另一說為善。若以此邦之人不與我相善，則此詩另有他解。朱熹《詩經傳》：「民適異國，不得其所，故作此詩。」如此的解釋，已在第四章「處境」中談及。

五、〈小雅·甫田之什·車牽〉

在本章「德行」一節中討論的〈小雅·車牽〉，《詩序》言此詩是刺褒姒善進讒言敗國，周人思賢女以配君王。後代釋詩者多認為此詩是一首燕樂新婚之詩。日人家井真《《詩經》原意研究》說〈車牽〉一詩詩旨，仍以為是對祖靈的祭贊：「〈車牽〉，與帶來穀物豐收的女神之神婚詩。」²⁰² 後世多以此詩為結婚親迎燕樂之詩，《左傳·昭公二十五年》：「傳二十五年春，叔孫婣聘于宋。……宋公享昭子，賦〈新宮〉。昭子賦〈車牽〉。」《春秋左傳正義》云：

昭子賦《車牽》。《詩·小雅》周人思得賢女以配君子，昭子將為季孫迎宋公女故賦之。²⁰³

此詩五章，全詩以賦體寫就，唯首章以「間關車牽」聲，起興詩人思迎娶賢德少女之喜悅。次章以「依彼平林，有集維鷗。」以茂盛林中，有美麗長尾的鷗來棲息，比喻自女家迎來賢德新婦。接著言新婦具有良好的道德教養，且有美好的聲譽。三章描寫唯然沒有美酒嘉餚，仍請進些酒食，盡情且歌且舞。接著詩人引〈齊風·南山〉：「析薪如之何？匪斧不克；娶妻如之何？匪媒不得。」形容迎親車輛到了高岡，「析其柞薪」繼而寫出詩人心中為所迎娶新婦的暢懷得意。終章以迎回新人，滿懷的安慰結束。全篇都以形容新郎

²⁰² [日] 家井真著：《《詩經》原意研究》，頁 129。

²⁰³ [晉] 杜預注，[唐] 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注疏》《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三七·春秋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 年），卷五十一，頁 143-1014。

迎親的心情愉悅，及滿懷對新婦的期待。

朱熹也說「此燕樂新婚之詩。」²⁰⁴現代注詩者多同意此詩是寫婚禮中的親迎。

六、〈邶風·燕燕〉

燕子是我們常見的鳥類，〈邶風·燕燕〉是一首大歸的詩篇。

燕燕于飛，差池其羽。之子于歸，遠送于野。瞻望弗及，泣涕如雨。

燕燕于飛，頡之頡之。之子于歸，遠于將之。瞻望弗及，佇立以泣。

燕燕于飛，下上其音。之子于歸，遠送于南。瞻望弗及，實勞我心。

詩以燕子起興，前三章複沓並以「燕燕」名詞重疊，加深詩意抒情濃度。

《詩序》：「〈燕燕〉，衛莊姜送歸妾也。」《鄭箋》：

莊姜無子，陳女戴嬀生子名完，莊姜以為己子。莊公薨，完立，而州吁殺之，戴嬀於是大歸，莊姜遠送之于野，作詩見己志。²⁰⁵

衛莊公薨，太子完繼位，是為桓公，桓公之弟州吁掌握兵權，弑其兄以自立為君。這段歷史公案，見《左傳·隱公三年》之說：

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臣之妹莊姜，美而無子，衛人所為賦〈碩人〉也。娶于陳曰厲嬀，生孝伯早死；其娣戴嬀生桓公，莊姜以為己子。公子州吁嬖人之子也，有寵而好兵，公弗禁，

²⁰⁴ (宋) 朱熹注：《詩集傳》頁 129。

²⁰⁵ [漢] 毛亨傳，[漢] 鄭玄箋，[唐] 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 頁 142。

莊姜惡之。……傳四年春，衛州吁弑桓公而立。²⁰⁶

〈燕燕〉是一篇詩旨紛紜的詩篇，據林葉連歸納有以下十一說：一·莊姜送歸妾說、二·莊姜送完婦大歸說、三·定姜送娣大歸說、四·定姜送子婦大歸說²⁰⁷、五·兄送其妹出嫁說²⁰⁸、六·薛君送妹遠嫁說²⁰⁹、七·衛君送妹遠嫁說²¹⁰、八·任姓國君送妹遠嫁說、²¹¹九·衛君送別情人說²¹²、十·情人出嫁他姓說²¹³、十一·衛莊姜送戴嬀「歸土」說。²¹⁴若採《詩序》衛莊姜送妾戴嬀大歸之說。詩中以「燕」為物象，起興戴嬀子桓公為州吁所弑，因而離開衛國，歸回母國陳國。莊公夫人莊姜與戴嬀善，遠送至野。詩以「燕燕于飛」起首，鄭《箋》云：「差池其羽，謂張舒其尾翼。」

毛《傳》：「燕燕，颯也。」〈商頌·玄鳥〉：「天命玄鳥，降而生商。」燕，古名作颯（乙），又稱為玄鳥。《本草綱目》又稱它為「游波」、「鷺鳥」、「天女」：

燕，能興波祈雨，故有游波之號。」「燕，鷹鷂食之則死，能制海東青，故有鷺鳥之稱。」「京房云，人見白燕，主生貴女，故燕名天女。²¹⁵

²⁰⁶（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注疏》《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一三七·春秋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三，頁143-92。

²⁰⁷《列女傳·母儀篇》：「衛姑定姜者，衛定公之夫人，公子之母也。公子既娶而死，其婦無子，畢三年之喪，定姜歸其婦。自送之，至於野。思愛哀思，悲以感慟，立而望之，揮泣垂淚。乃賦詩曰：『燕燕于飛，差池其羽。之子于歸，遠送于野。瞻望弗及，泣涕如雨。』」

²⁰⁸崔述《讀風偶識》：「恐係衛女嫁於南國，而其兄送之之詩，絕不類莊姜戴嬀事也。」

²⁰⁹聞一多《風詩類鈔》：「〈燕燕〉。任姓國君送妹出適於衛也。」

²¹⁰馬持盈《詩經今註今譯》：「此衛君送女弟遠嫁之詩。」，蔣立甫《詩經選注》：「這是衛君送妹出嫁的詩，表現了兄妹之間的真摯感情。此衛君是誰，已不可考。」

²¹¹王宗石《詩經分類詮釋》：「任姓國君送妹子出嫁，詩篇描述了送別時的兄妹感情，極為誠摯動人。最後一章寫別後的思念。此詩為邶地詩當是出嫁於姬姓之國。」

²¹²高亨《詩經今注》：「此詩作者當是年輕的衛君。他和一個女子原是一對情侶，但迫於環境，不能結婚。當她出嫁旁人時，他去送她，因作此詩。」

²¹³藍菊蓀《詩經國風今譯》：「細玩詩意，作者倒不一定是莊姜、定姜，寫的更不一定是歸妾、歸娣的事。我看本詩與莊姜、定姜無論如何也搭不上，這純全是民間之作。主人公當是貧家小子，見他的情人出嫁他姓時作是詩。至於他們婚姻之所以遭受挫折，從詩上看來，大概是由於名叫仲氏的婦人在暗中刁唆的緣故。」

²¹⁴林葉連〈試論〈邶風·燕燕〉的主旨〉（《人文社會學報》，第三期，2007年3月號）

²¹⁵（明）李時珍著：《本草綱目》《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八十·醫家類》（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卷四十八，頁774-382。

燕子是常見的鳥類，具有豐富的意象，因此文學接受度極高。五代王定保《唐摭言》：「王謝夢抵烏衣國。宴歸，王命取飛玄軒。謝入其中，閉目少息，至家。梁上雙燕呢喃，乃悟所止燕子國也。」這一則故事來自於劉禹錫的詩「烏衣巷」：「朱雀橋邊野草花，烏衣巷口夕陽斜。舊時王謝堂前燕，飛入尋常百姓家。」因此燕子又稱「烏衣」。

我們常在都市中見到燕子的踪影，每至將雨時，燕子低飛、盤旋在各個城市中，所以每當看見燕子低飛，我們就可以預測天候將有變化。燕子也習慣築巢於民居走廊或屋簷下，有時從房子的走廊經過，聽見鳥聲啁啾，不經意抬頭，常可見燕巢中雛燕索食畫面。白居易〈燕詩示劉叟〉：「梁上有雙燕，翩翩雄與雌。銜泥兩椽間，一巢生四兒；四兒日夜長，索食聲孜孜。」

〈邶風·燕燕〉是送別詩的源頭。詩人先以燕子「差池其羽」、「頡之頡之」、「下上其音」起興，鄭《箋》對興語燕飛的物象義做出深刻的聯想詮解說：

「差池其羽」，謂張舒其尾翼，興戴媯將歸顧視其衣服……；「頡之頡之」，興戴媯將歸出入前卻……「下上其音」，興戴媯將歸言語感激聲。

216

他詮解興語展示出一幅即將遠行之人，一步一回首，依依不捨，不忍離開的畫面。再以「瞻望弗及，泣涕如雨」、「瞻望弗及，佇立以泣」、「瞻望弗及，實勞我心」書寫送行之人對離人遠去的極目相送，思念之情從當下的泣涕如雨，到久久站在原地哭泣，甚至別後的天天勞思懷想。詩以三章覆沓，上、下對稱的形式，分別描述送行的人和遠行的人彼此間的離情依依。

先秦雖為初民社會，但已經具有完備的婚禮制度。《周禮·地官》中描寫男女到達結婚年齡上限，還沒有婚配的，官媒就要為他們媒合。〈齊風·南山〉：「析薪如之何？匪斧不克；娶妻如之何？匪媒不得。」未經媒合的婚姻，是為世人所指責，〈鄘風·蝮蝓〉：「蝮蝓在東，莫之敢指。女子有行，遠父母兄弟。朝濟于西，崇朝其雨。女子有行，遠兄弟父母。乃如之人也，懷昏

²¹⁶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143-144。

姻也。大無信也。大無信也，不知命也。」蜺，即彩虹。虹在古時被認為是不祥的象徵。鄭《箋》：「虹，天氣之戒，尚無敢指者，況淫奔之女，誰敢視之。」由鄭玄痛惡的語意中，可知先秦嚴守結婚的禮儀規範。從媒妁、婚聘至結婚，有六道程序是為六禮。包括；納采、問名、納徵、請期、親迎，這些都是古代婚禮繁複的步驟。雖然庶民仍是一夫一妻制，但是在父權觀念之下，婦女有許多不合理的規約，甚至不必有任何理由，都有被逐出夫家的可能。如此不穩定的婚姻關係，存在著許多婦女的悲苦辛酸。〈燕燕〉詩中的戴嬀貴為莊公寵妾，在莊公死後，宮廷鬥爭，兒子被殺後，也一無依傍，依禮要被大歸，看來無分貴賤，《詩經》中的婦女面對婚姻的不幸與意外，還真是完全沒有個人發言的權利，也難怪這些詩篇寫來如泣如訴，沁人心脾，被推為萬古送別之祖了。

結論

先秦詩人的物我融合觀點，開啓了中國詩特有的藝術形式，詩人藉此起興的意念，將身邊各種物象，寄寓個人對於國族的頌禱、政治的懷抱、家庭的生活、現實的遭遇以及個人的感情抒發。如此特殊的起興手法，豐富了整

部《詩經》的內涵。

如此的物我融合的觀念在《聖經》中也被表現。羅馬書第八章二十二節：「我們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歎息，勞苦，直到如今。」受造之物，所指的就是除了人以外的自然萬物。作者保羅以悲憫的心看待萬物，認為它們也有知覺意識，會歎息，會傷痛。所以呼籲人類要好好珍惜，與我們一起生活的自然萬物。大自然也會以期待的心，期盼人類有各樣的善行，善待所有的生物。

近代許多跨領域的《詩經》研究，為先秦文人詳實記錄的政治、生活史料，開拓了不同角度的觀察焦點。從生物學者的視角，觀察《詩經》中的草、木、蟲、魚、鳥、獸；從藝術家的觀察視角，觀察《詩經》中的美學與藝術；從社會學者的視角，觀察《詩經》中庶民的風俗習慣。在現在媒體的推波助瀾下，更是開創了《詩經》欣賞的新境界，重新塑造立體而深入的先秦生活情境，並將《詩經》在先秦貴族文化的影響充份展現，讓《詩經》的美學和藝術為現代人所能體會和欣賞。

本篇論文，在研究《詩經》鳥類起興詩，檢視歷代重要注家對於鳥類起興詩物象和人事的詮釋，賦予鳥類怎樣的取譬角度？鳥類關涉人類生活哪些方面？將起興的三十一種鳥類，出現在三十七首詩，分為宴飲、頌禱、招隱、憂讒、處境、德行、思念、婚姻等八類型人事，發現周人生活和鳥類的密切關係，鳥類的生活習性、外型特徵、羽毛顏色、鳴叫聲音，鉅細靡遺地進入周人的想像世界，被用來藝術外化，取其象以婉轉抒發個人情感，於是鳥類就是人，有美有惡。《詩經》已經相當全面建立鳥類意象了，這樣的素樸思維方式，在後代文學中不斷被加工精緻化，成為我國文學、文化中相當定型的鳥類意象譜。

本文除了綜合歷代注家對鳥類起興詩的不同論點之外，同時亦參考現代鳥類學科知識，對於貓頭鷹、鵲、鳩、黃鳥、鴛鴦提出既定意象的辨異。除此，對於各種鳥類起興詩，作出物象義和人事義的對應圖表，另製成各種鳥類起興和出現次數統計圖表，便於研究鳥類的起興詩。

直觀思維，比德詮釋是我國傳統詮釋學的特徵，雖未必盡合科學，但是這樣的解釋方式已經奠定中國人的思維形式，普遍在我國文學中出現，並為大家所接受。鳥類科學研究的進步，並不妨礙傳統的解釋方式，正因如此，我們可以更加認清傳統解釋學有時候是超科學的解釋學，透過鳥類科學，我們可以更加了解鳥類生態，生活習性。讀《詩》可以多識草木鳥獸之名，了解比德的鳥，可以親近自然，熱愛文化，科學的認識鳥類，熟知鳥類習性、生態，更可以加深保護鳥類的環保概念。個人期許未來能有更廣闊的研究視野，豐富《詩經》鳥類人文和科學交叉研究議題。

附錄一：《詩經》鳥類篇章與詩句

鳥類	詩篇名稱	內容
----	------	----

黃鳥	〈周南·葛覃〉	黃鳥于飛·集于灌木，其鳴喈喈
	〈邶風·凱風〉	睨睨黃鳥，載好其音
	〈秦風·黃鳥〉	交交黃鳥，止于棘 交交黃鳥，止于桑 交交黃鳥，止于楚
	〈小雅·鴻鴈之什·黃鳥〉	黃鳥！黃鳥！無集于穀，無啄我粟。 黃鳥！黃鳥！無集于桑，無啄我梁。 黃鳥！黃鳥！無集于栩，無啄我黍。
	〈魚藻之什·緜蠻〉	緜蠻黃鳥，止于丘隅。 緜蠻黃鳥，止于丘側。
倉庚	〈豳風·七月〉	春日載陽，有鳴倉庚。
	〈豳風·東山〉	倉庚于飛，熠熠其羽。
	〈小雅·鹿鳴之什·出車〉	倉庚喈喈，采繁祁祁。
魚鷹	〈周南·關雎〉	關關雎鳩，在河之洲。
鳩	〈衛風·氓〉	于嗟鳩兮，無食桑葚
離	〈小雅·鹿鳴之什·四牡〉	翩翩者離，載飛載下，集于苞栩。
	〈小雅·鹿鳴之什·四牡〉	翩翩者離，載飛載止，集于苞杞。
	〈小雅·南有嘉魚之什·南有嘉魚〉	翩翩者離，烝然來思。
鳴鳩	〈曹風·鳴鳩〉	鳴鳩在桑，其子七兮。 鳴鳩在桑，其子在梅。 鳴鳩在桑，其子在棘。 鳴鳩在桑，其子七兮。
	〈小雅·節南山之什·小宛〉	宛彼鳴鳩，翰飛戾天。
鳶	〈小雅·谷風之什·四月〉	匪鶉匪鳶，翰飛戾天
	〈大雅·文王之什·旱麓〉	鳶飛戾天，魚躍于淵。
鷹	〈大雅·文王之什·大明〉	維師尚父，時維鷹揚。
	〈秦風·晨風〉	歛彼晨風，鬱彼北林，未見君子，憂

		心欽欽。
隼	〈小雅·鴻鴈之什·沔水〉	馱彼飛隼，載飛載止。 馱彼飛隼，載飛載揚。 馱彼飛隼，率彼中陵。
	〈小雅·南有嘉魚·采芑〉	馱彼飛隼，其飛戾天，亦集爰止。
鷓鴣	〈豳風·鷓鴣〉	鷓鴣鷓鴣，既取我子，無毀我室，思 斯勤斯，鬻子之閔斯。
	〈陳風·墓門〉	墓門有梅，有鴉萃止。
	〈大雅·蕩之什·瞻仰〉	懿厥哲婦，為梟為鷓。
	〈魯頌·泮水〉	翩彼飛鷓，集于泮林。
鷺	〈周頌·臣工之什·振鷺〉	振鷺于飛，于彼西雝。
	〈陳風·宛丘〉	無冬無夏，值其鷺羽。 無冬無夏，值其鷺翻。
	〈魯頌·有駟〉	振振鷺，鷺于下，鼓咽咽，醉言舞， 于胥樂兮！
鶴	〈豳風·東山〉	鶴鳴于垤，婦嘆于室。
鷺	〈小雅·魚藻之什·白華〉	有鷺在梁，有鶴在林。
鶴	〈小雅·魚藻之什·白華〉	有鷺在梁，有鶴在林。
	〈小雅·鴻鴈之什·鶴鳴〉	鶴鳴于九皋，聲聞於于野。 鶴鳴于九皋，聲聞於于天。 維鷓在梁，不濡其味。
鴻鴈	〈豳風·九罭〉	鴻飛遵渚，公歸無所，於女信處。 鴻飛遵陸，公歸不復，於女信宿。
	〈邶風·新臺〉	魚網之設，鴻則離之。
鴻鴈	〈小雅·鴻鴈之什·鴻鴈〉	鴻鴈于飛，肅肅其羽。 鴻鴈于飛，集于中澤。 鴻鴈于飛，哀鳴嗷嗷。
	〈鄭風·女曰鷓鳴〉	明星有爛，將翱將翔，弋鳧與鴈。

	〈邶風·匏有苦葉〉	雝雝鳴雁，旭日始旦。
鷄	〈鄭風·女曰鷄鳴〉	女曰：「鷄鳴」。士曰：「昧旦」。
	〈王風·君子于役〉	雞棲于埗，日之夕矣，牛羊下來。 雞棲于桀，日之夕矣，牛羊下括。
	〈鄭風·風雨〉	風雨淒淒，雞鳴喈喈。 風雨瀟瀟，雞鳴膠膠。 風雨如晦，雞鳴不已。
	〈齊風·雞鳴〉	雞既鳴矣，朝既盈矣。 匪雞則鳴，蒼蠅之聲。
	〈邶風·匏有苦葉〉	有瀾濟盈，有鷺雉鳴。 濟盈不濡軌？雉鳴求其牡。
雉	〈小雅·節南山之什·小弁〉	雉之朝雉，尚求其雌。
	〈邶風·雄雉〉	雄雉于飛，泄泄其羽。
		雄雉于飛，上下其音。
	〈王風·兔爰〉	有兔爰爰，雉離于羅。 有兔爰爰，雉離于罟。 有兔爰爰，雉離于罝。
	〈小雅·鴻雁之什·斯干〉	如鳥斯革，如翬斯飛，君子攸躋。
鷓	〈小雅·甫田之什·車牽〉	依彼平林，有集維鷓。
鷓	〈曹風·候人〉	維鷓在梁，不濡其翼。
鳧	〈鄭風·女曰鷄鳴〉	明星有爛，將翱將翔，弋鳧與鴈。
	〈大雅·生民之什·鳧鷖〉	鳧鷖在涇，公尸來燕來寧。 鳧鷖在沙，公尸來燕來宜。 鳧鷖在渚，公尸來燕來處。
鳧		鳧鷖在澗，公尸來燕來宗。 鳧鷖在壘，公尸來止熏熏。
		鳧鷖在涇，公尸來燕來寧。 鳧鷖在沙，公尸來燕來宜。

鷺	〈大雅·生民之什·鳧鷖〉	鳧鷖在渚，公尸來燕來處。 鳧鷖在深，公尸來燕來宗。 鳧鷖在亶，公尸來止熏熏。
鴛鴦	〈小雅·魚藻之什·白華〉	鴛鴦在梁，戢其左翼。
	〈小雅·甫田之什·鴛鴦〉	鴛鴦于飛，畢之羅之。 鴛鴦在梁，戢其左翼。
鶉	〈鄘風·鶉之奔奔〉	鶉之奔奔，鶉之疆疆。 鶉之疆疆，鶉之奔奔。
	〈魏風·伐檀〉	不狩不獵，胡瞻爾庭有縣鶉兮？
鴝	〈唐風·鴝羽〉	肅肅鴝羽，集於苞栩。 肅肅鴝翼，集於苞棘。 肅肅鴝行，集於苞桑。
燕	〈邶風·燕燕〉	燕燕于飛，差池其羽。 燕燕于飛，頡之頡之。 燕燕于飛，下上其音。
	〈商頌·玄鳥〉	天命玄鳥，降而生商。
鳥	〈小雅·鹿鳴之什·伐木〉	伐木丁丁，鳥鳴嚶嚶。
	〈大雅·生民之什·生民〉	誕寘之寒冰，鳥覆翼之。 鳥乃去矣，后稷呱矣。
	〈大雅·文王之什·靈臺〉	麇鹿濯濯，白鳥翯翯。
脊令	〈小雅·鹿鳴之什·常棣〉	脊令在原，兄弟急難。
鷓	〈豳風·七月〉	七月鳴鷓，八月載績。
桃蟲	〈周頌·閔予小子之什·小毖〉	肇允彼桃蟲，拚飛維鳥。
桑扈	〈小雅·節南山之什·小宛〉	交交桑扈，率場啄粟。
桑扈	〈小雅·甫田之什·桑扈〉	交交桑扈，有鶯其羽。 交交桑扈，有鶯其領。
鵲	〈召南·鵲巢〉	維鵲有巢，維鳩居之。 維鵲有巢，維鳩方之。

		維鵲有巢，維鳩盈之。
	〈陳風·防有鵲巢〉	防有鵲巢，邛有旨苕。
鳥	〈邶風·北風〉	莫赤匪狐，莫黑匪烏。
	〈小雅·節南山之什·正月〉	瞻烏爰止，于誰之屋？
	〈小雅·節南山之什·正月〉	誰知烏之雌雄？
	〈小雅·節南山之什·小弁〉	弁彼鸞斯，歸飛提提。
鳳凰	〈大雅·生民之什·卷阿〉	鳳凰于飛，翩翩其羽，亦集爰止。 鳳凰于飛，翩翩其羽，亦傳于天。 鳳凰鳴矣，于彼高岡。

附錄二：《詩經》鳥類出現次數統計表

黃鳥	5	倉庚	3	魚鷹	1
鳩	1	雛	2	鳴鳩	2
鳶	2	鷹	1	隼	3
鷓鴣	4	鷺	3	鸛	1
鷲	1	鶴	2	鴻鴈	5
鷄	4	雉	5	鷓	1
鳧	2	鷺	1	鴛鴦	2
鶉	2	鴉	1	燕	3
脊令	1	鴟	1	桃蟲	1
桑扈	2	鵲	2	烏	3
鷓	1	鳳凰	1	烏	3

說明：不同鳥類在《詩經》中出現次數如上表。總共有 33 種(包括鳳凰)。上表將異名同種的鳥類合併計算，例如，「晨風」和「隼」為同一種的鳥類，就合併計算。其中〈七月〉一詩中的鴟和〈小毖〉一詩中的桃蟲，未被標為「興」因此本文亦未列入討論。全詩以黃鳥和鴻鴈出現次數最多，分別各有五次。

附錄三：《詩經》研究書籍鳥類種類統計表

作者	書名	鳥的種類
〔清〕顧棟高	《毛詩煩釋》	43
〔清〕楊春魁	《詩經鳥獸草木考》	41
楊公驥	《中國文學》第一分冊	38
孫作雲	《詩經「鳥獸草木」意蘊世界新探》	35
徐鼎	《毛詩名物圖說》	35
顏重威	《詩經裡的鳥類》	31 (鳳凰和鸞不存在)
胡樸安	《詩經學》〈詩經博物學〉	39
李洪娜等	《詩經的人文意蘊》	39
蔡雅芬	《詩經鳥獸蟲魚意象研究》	35
林奉仙	《詩經興詩研究》	32
曹志亮	《詩經鳥意象研究》	39
薛富興	《山水精神：中國美學史文集》	39

備註：各家統計數字略有出入，主要或許是因為鳥類名稱不同，併計、不併計緣故。因為其中有些書並未寫明鳥類名稱，難以一一核對其中差異。

參考文獻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

- 〔漢〕司馬遷：《史記》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
- 〔漢〕班固，〔唐〕顏師古注：《漢書》，台北：鼎文書局影印點校本，1979年。
- 〔漢〕劉向撰：《古列女傳》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
- 〔漢〕鄭玄注，〔唐〕孔穎達疏：《十三經注疏·禮記正義·昏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85年。
- 〔晉〕陸璣：《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台北：藝文印書館，1955年。
- 〔晉〕郭璞：《爾雅》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
-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注疏》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
- 〔南朝梁〕劉勰撰、范文瀾注：《文心雕龍注》，台北：學海出版社，1984年。
- 〔唐〕楊倞注〔清〕王先謙集解：《荀子集解》，台北，藝文印書館影印本，1994年。
- 〔唐〕杜甫，〔清〕仇兆鰲注：《杜詩詳注》，台北：里仁書局，1980年。
- 〔宋〕朱熹：《詩集傳》，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91年。
- 〔宋〕朱熹：《四書章句集註》台北：鵝湖出版社，2002年。
- 〔宋〕陸佃撰：《埤雅》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
- 〔宋〕王應麟：《困學紀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
- 〔元〕劉瑾，韓格平總主編：《元代古籍集成·經部詩類》，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13年。
- 〔明〕李時珍著：《本草綱目》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4年。
- 〔明〕徐芳：《懸榻編》北京市，北京出版社，2000年。
- 〔清〕阮元：《毛詩注疏校勘記》，台北：復興書局，影印《皇清經解》本，1972年。
- 〔清〕徐雪樵撰，〔日〕淵在寬、江村如圭、岡元鳳纂述：《詩經動植物圖鑑叢書》台北：大化書局，1980年。

〔清〕方玉潤：《詩經原始》台北：藝文印書館，1983年。

〔清〕曹雪芹，馮其庸評批：《瓜飯樓重校詳批紅樓夢》，青島：青島出版社，2013年。

李學勤主編：《十三經注疏》(整理本繁體版)，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年。

〔清〕李光地，熊賜履編：《朱子全書》台北：臺灣商印館，1984年。

一． 近人論著

(一)專書

〔日〕白川靜著，杜正勝譯：《詩經研究》，台北：幼獅月刊社，1974年。

王靜芝：《詩經通釋》，新北：輔仁大學文學院，2001年。

王禮卿：《四家詩旨會歸》，台中：台中蓮社，1995年10月。

朱光潛：《詩論》，北京：新華書店，2014年。

朱剛：《20世紀西方文藝文化批評理論》，新北：揚智文化，2009年。

朱傑人撰〔宋〕朱熹〔清〕方玉潤評：《詩經》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

江磯編：《詩經學論叢》，台北：崧高書社，1985年。

呂師珍玉：《詩經詳析》，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2012年。

呂師珍玉：《詩經鑒賞讀本》，台北：新學林出版公司，2015年。

呂師珍玉、林增文等著：《詩經章法與寫作藝術》，新北市：華藝數位公司，2011年。

李湘：《詩經名物意象探析》，台北：萬卷樓圖書公司，1999年。

車行健：《詩本義析論－以歐陽修與龔橙詩義論述為中心》，台北：里仁書局，2002年。

車行健：《漢代毛鄭《詩經》經解的思想探索》，台北：里仁書局，2011年。

余冠英：《詩經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9年。

余培林：《詩經正詁》，台北，三民書局，2007年。

- 林慶彰編：《詩經研究論集》，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87年。
- 屈萬里：《詩經詮釋》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3年。
- 袁愈荃、唐莫堯：《詩經全譯》，貴州：貴州人民出版社，1992年。
- 夏傳才：《詩經研究史概要》，台北：萬卷樓圖書公司，1993年。
- 徐復觀：《中國文學論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1年。
- 徐有富主編：《中國古典文學史料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年。
- 郝永：《朱熹《詩經》解釋學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
- 〔日〕家井真著，陸越譯：《《詩經》原意研究》，南京：鳳凰出版傳媒集團，2012年。
- 〔日〕諸橋轍次、安岡正篤監修：《朱子語類》，東京：明德出版社
- 馬森：《世界華文新文學史—中國現代文學的兩度西潮》，新北：印刻文學，2015年。
- 張寶三：《東亞《詩經》學論集》，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09年。
- 崔述著，楊家駱主編：《崔東壁遺書》，臺北：世界書局，1963年。
- 傅斯年：《傅斯年全集》，台北：聯經出版社，1980年。
- 葉嘉瑩：《迦陵談詩》，北京：三聯書店，2016年。
- 葉嘉瑩：《迦陵談詩二集》，北京：三聯書店，2016年。
- 聞一多：《聞一多全集》，台北：里仁書局，2002年。
- 裴普賢：《詩經研讀指導》，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1年。
- 裴溥言：《先民的歌唱—詩經》，台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2014年。
- 趙沛霖：《興的源起—歷史積澱與詩歌藝術》，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
- 劉毓慶、楊文娟：《詩經講讀》，台北：龍視界出版社，2014年。
- 蕭蕭：《現代詩學》，台北：東大圖書公司，2006年。
- 蕭馳：《玄智與詩興》，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11年。
- 糜文開、裴普賢著：《詩經欣賞與研究》，台北：三民書局，1979年。
- 顏重威：《詩經裡的鳥類》，台中：鄉宇文化公司，2004年。
- 顧頡剛編：《中國古史研究論叢—易經與詩經》，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

年。

顧頡剛：《古史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

〔美〕雷可夫（George Lakoff）& 〔美〕詹森（Mark Johnson）著，周師世箴譯：《我們賴以生存的譬喻》，台北：聯經出版公司，2006年。

〔英〕弗雷澤（James George Frazer）著，汪培基、徐育新、張澤石譯：《金枝—巫術與宗教之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13年。

〔英〕史蒂芬·摩斯（Stephen Moss）著，陳姿言譯：《鳥類私生活》，台中：晨星出版公司，2007年。

〔德〕卡西勒（Ernst Cassirer）著，甘陽譯：《人論》，臺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

〔法〕列維—布留爾（Lvy-Bruhl, Lucien）著，丁由譯：《原始思維》，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01年。

（二）學位論文

文鈴蘭：《《詩經》中草木鳥獸意象表現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86年。

朱春慧：《《詩經》草本植物研究》，國立台南大學國語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10年。

林奉仙：《《詩經》興詩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97年。

林菁菁：《漢代毛傳箋比興說《詩》研究》，國立東華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2013年。

林佳珍：《《詩經》鳥類意象及其原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3年。

邱靜子：《《詩經》蟲魚意象研究》，玄奘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年。

曹志亮：《《詩經》鳥意象研究》，山東師範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12年。

陳逸根：《山海經中之原始信仰研究》，國立中興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

2002年。

張淑惠：《《詩經》動植物意象的隱喻認知詮釋》，東海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

張惠霖：《中國古代禽鳥寓言研究－以寓言散文為範圍》，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14年。

張惠娟：《鄭玄《毛詩譜》研究》，國林雲林科技大學漢學資料整理研技所碩士論文，2008年。

張雅蘋：《《詩經》時空敘寫探析》，東海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12年。

陳靜俐：《詩經草木意象》，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年。

黃文琪：《《詩經》自然意象之美學觀》，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年。

黃筠茜：《《詩經》之水意象研究》，國立清華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12年。

潘靜樺：《從「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之層面研究《詩經》》，國立雲科技大學漢學資料整理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年。

劉湘怡：《《詩經·葛覃》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中文系碩士論文，2009年。

蔡雅芬：《《詩經》鳥獸蟲魚意象研究》，靜宜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

謝奇懿：《先秦兩漢天人意識與詩經學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2004年。

鍾孟穎：《魏晉植物賦研究－以意象形成切入》，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14年。

韓麗萍：《漢唐民歌中鳥意象研究》，湖南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15年。

(三)期刊及研討會論文

朱志剛：〈經俗之滙－二十世紀《詩經》與民俗研究綜述〉，《外語藝術教育

- 研究期刊》第四期，2007年。
- 朱孟庭：〈《詩經》興取義析論〉，《東吳中文學報》第十期，2004年。
- 呂師珍玉：《詩經之敘述視點及視點、聚焦模糊詩篇詩旨問題探討》新北市，Airiti Press Inc., 2011年12月。
- 呂師珍玉：〈《詩經》詞句訓解困難舉隅〉，《東海中文學報》第十九期，2007年。
- 呂師珍玉：《鄭玄《毛詩箋》之興語解釋內涵與價值分析》，東海大學「中華文化與文學學術研討系列第十七次會議—中國古典詩學新境界論文集」，2011年。
- 呂師珍玉：〈訓詁考據之外—詩義解釋背後的一些問題〉，《興大中文學報》，第三十七期，2015年。
- 李洪娜、王忠偉：〈詩經的人文意蘊〉，《遼寧科技大學學報》，增刊第一期，2003年。
- 林葉連：〈試論〈邶風·燕燕〉的主旨〉，《人文社會學報》，第三期，2007年。
- 孫曉蕾、張群：《《詩經》鳥獸蟲魚意象的文化意蘊》，《荊門職業技術學院學報》，第一期，2009年。
- 高婉瑜：〈《詩》魚鳥樹林興象的觀念內涵〉，《浙江學刊》，第3期，2003年。
- 高衛紅：〈論陶淵明詩中的鳥意象〉，《華北水利水電學院學報》，第四期，2006年。
- 陳惠齡：〈「移動」的情境與隱喻——《詩經·采薇》一詩所建構的時間頻譜及其景觀詩〉，《興大人文學報》，第四十九期，2012年。
- 陳學嬪：〈有意味的形式—魚·鳥〉，《書畫藝術學刊》，第三期，2001年。
- 程元敏：〈現行經學史的取材問題〉，《中國文哲研究通訊》》，第三期，1991年。
- 黃忠慎：〈從《玉海》、《困學紀聞》看王應麟的《詩經》文獻學〉，《中國文哲研究集刊》，第四十五期，2014年。

楊玲：〈從《詩經》草木起興看我國古代的植物崇拜〉，《中山大學學報論叢》，第二期，

2004年。

楊述：〈《詩》魚鳥樹林興象的觀念內涵〉，《雲南電大學報》，第二期，2003年。

楊述：〈原始宗教——詩經興象建構的觀念平臺〉，《南京林業大學學報》，第一期，

2003年。

趙沛霖：〈興象的起源與鳥圖騰崇拜〉，《求是學刊》，1983年。

鄭宏《《詩經》采摛興象本義之探究》（青海師範大學學報），第一期，2003年

(四)電子資源

薛元澤《分享空間》

<https://yuangcheh.wordpress.com/category/詩經>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自然科學教育園區管理中心網站

http://fhk-dbbook.nmns.edu.tw/fhkbook/hist/hist_list.asp.htm

